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2020-024

2020 年 04 月

第一节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何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顺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敬松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的，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1、市场竞争风险：公司持续加大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充电桩、5G 供电、轨道交通及储能系统业务的开拓力度，努力拓展市场份额。公司未来可能面临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给公司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提高市场竞争地位带来一定的压力。公司的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充电桩、5G 供电、轨道交通及储能系统业务已经具备了较好的市场优势，但在国内国际市场巨大潜力的吸引下，很多企业进入数据中心、充电桩、储能等产业，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日趋激烈。针对市场竞争，公司将进一步加大研发力度，持续推动产品往系统化、整体解决方案方向发展，实现产品技术领先和差异化战略，并努力提供一站式系统服务，提高产品和业务的附加值。

2、产业政策变动风险：公司执行的围绕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充电桩、

5G 供电、轨道交通及储能系统业务与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能源政策、节能环保政策等密切相关，未来公司可能面临着国家出于宏观调控需要，调整相关产业政策的风险，从而给公司的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针对政策变动风险，公司将继续加大海外市场拓展，增加海外市场份额，分散政策变动可能带来的风险。同时公司将努力坚持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充电桩、5G 供电、轨道交通及储能系统业务产业共同发展，密切关注客户需求及行业内最新技术应用和市场、技术发展趋势，并实现以公司核心的电力电子技术为基石的同心圆战略相关业务的产业化、规模化，减少政策变动对公司业绩带来的影响。

3、光伏项目运维管理的风险：公司前期投资、建设的光伏电站项目已全部并网发电，进入项目运维阶段，存在运维管理、电网消纳能力等风险，从而导致收益可能不达预期。针对光伏项目运维管理的风险，公司建立运维培训长效机制，不断提高运维管理团队的运维能力。通过公司研发的光伏运维云平台，实现远程实时监控全体电站整体情况，管理各电站生产全过程，保证经营结果可控。努力通过自有及承建的并网电站项目的运维服务实现新的增值。

4、应收账款回收风险：随着国内市场的快速发展，公司数据中心、储能、充电桩、新能源发电业务的销售量进一步上升，公司未来仍将会加大这一业务的拓展力度。此类业务的客户主要是大型互联网集团公司、发电集团、地方电力投资公司、光伏电站建设商及经销商以及政府应付的光伏相关补贴，由于此类业务具有单个项目金额大、付款周期长等特点，将会导致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快增加。针对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公司制定了严格的信用管理制度，加强对客户账期的管理，并加大对应收账款的考核力度。

5、管理风险：公司为进一步拓展 IDC 数据中心、充电桩业务及储能系统业务，公司在全国范围内设立了较多子公司、孙公司等，使得下属公司管理难度加大，为此，公司订立了《子公司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管理流程和内部控制制度，已形成了成熟的经营模式和管理制度，并引进 SAP 为公司建立 SAP 系统，有效调整组织结构，强化了生产管理、销售管理、质量控制、风险管理等能力，避免规模迅速扩大带来的管理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319,825,036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7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6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8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9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80
第十节 公司治理.....	89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95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96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225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易事特	指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指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东方集团	指	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
慧盟科技	指	安远慧盟科技有限公司，原新余市慧盟投资有限公司
电力系统	指	易事特电力系统技术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欧易美	指	广东欧易美电源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易事特通信	指	易事特通信设备（深圳）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中能易电	指	中能易电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爱迪贝克	指	广东爱迪贝克软件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宁波宜则/标的公司	指	宁波江北宜则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朝昉	指	宁波朝昉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王兆峰、杨勇智、赵学文、宁波朝昉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指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
华发集团	指	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
莞发投资	指	东莞市上市莞企发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恒健控股公司	指	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广东省国资委	指	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SAP	指	"Systems Applications and Products in Data Processing"的简称，是 SAP 公司的产品--企业管理解决方案的软件名称。
UPS	指	Uninterruptible Power System，即不间断电源。
EPS	指	Emergency Power Supply(紧急电力供给)，为了应急照明、事故照明、消防设施而采用的一种应急电源。
PACK	指	电池包装、封装和装配。
BMS	指	电池管理系统（BATTERY MANAGEMENT SYSTEM）
EPC 总包	指	(Engineering Procurement Construction)是指公司受业主委托，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建设项目的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承包。
IPD	指	集成产品开发（Integrated Product Development, 简称 IPD）是一套产品开发的模式、理念与方法。

MCU	指	微控制单元(Microcontroller Unit;MCU) , 又称单片微型计算机(Single Chip Microcomputer)或者单片机。
MPPT	指	“最大功率点跟踪”(Maximum Power Point Tracking)太阳能控制器, 是传统太阳能充放电控制器的升级换代产品。
DSP	指	数字信号处理, 英文:Digital Signal Processing。
SVG	指	典型的电力电子设备, 由三个基本功能模块构成:检测模块、控制运算模块及补偿输出模块。
IGBT	指	(Insulated Gate Bipolar Transistor), 绝缘栅双极型晶体管。
PCS	指	储能变流器(Power Conversion System,简称 PCS
黑启动	指	指整个系统因故障停运后, 系统全部停电(不排除孤立小电网仍维持运行), 处于全"黑"状态, 不依赖别的网络帮助, 通过系统中具有自启动能力的发电机组启动, 带动无自启动能力的发电机组, 逐渐扩大系统恢复范围, 最终实现整个系统的恢复。
CNESA	指	China Energy Storage Alliance, 中关村储能产业技术联盟。
CNAS	指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hina National Accreditation Service for Conformity Assessment)
EMI	指	电磁波会与电子元件作用, 产生干扰现象, 称为 EMI (Electromagnetic Interference)
PCB	指	(Printed Circuit Board, 印制电路板, 又称印刷线路板, 是重要的电子部件, 是电子元器件的支撑体, 是电子元器件电气连接的载体。
5G	指	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英语: 5th generation mobile networks 或 5th generation wireless systems、5th-Generation, 简称 5G)是最新一代蜂窝移动通信技术, 是 4G (LTE-A、WiMax)、3G (UMTS、LTE) 和 2G (GSM) 系统后的延伸。
SiC、GaN	指	碳化硅(SiC)与氮化镓(GaN)
AI	指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人工智能。
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巨潮资讯网	指	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易事特	股票代码	300376
公司的中文名称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易事特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East Group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East Group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何佳		
注册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科技产业园区工业北路 6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23808		
办公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科技产业园区工业北路 6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23808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eastups.com		
电子信箱	zhaojh@eastups.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久红	温凯
联系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科技产业园区工业北路 6 号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科技产业园区工业北路 6 号
电话	0769-22897777-8223	0769-22897777-8223
传真	0769-87882853-8569	0769-87882853-8569
电子信箱	zhaojh@eastups.com	wenkai@eastups.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钱江路 1366 号华润大厦 B 座
签字会计师姓名	齐晓丽、刘秀娟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营业收入（元）	3,873,497,859.29	4,652,053,985.00	-16.74%	7,317,580,005.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11,725,919.36	564,630,264.61	-27.08%	714,068,814.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42,735,329.49	395,101,943.84	-13.25%	648,375,363.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75,005,311.84	381,824,756.58	-224.40%	362,367,402.8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24	-25.00%	0.3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24	-25.00%	0.3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14%	12.23%	-4.09%	17.86%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2,676,958,009.60	11,954,016,138.37	6.05%	10,750,304,505.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255,572,446.03	4,857,245,819.95	8.20%	4,350,610,455.16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80,959,188.64	855,301,432.11	1,064,999,967.39	1,172,237,271.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8,628,801.98	180,219,085.86	130,752,340.04	12,125,691.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7,032,362.10	140,518,646.20	105,207,517.75	9,976,803.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6,989,274.18	-295,741,368.93	192,407,745.75	185,317,585.5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823,056.89	15,244,159.47	472,981.5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950,342.75	31,174,749.41	19,304,679.0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859,574.95	3,386,454.40	1,809,915.37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372,016.32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50,762.19	2,638,143.6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2,409,236.2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7,368,128.98	129,061,709.73	42,560,446.94	
减：所得税影响额	8,447,780.61	9,350,183.56	3,464,677.2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934,749.41	139,330.87	37,274.32	
合计	68,990,589.87	169,528,320.77	65,693,451.2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致力于为全球用户提供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充电桩、5G供电、储能、轨道交通智能供电系统、光储充一体化系统等产品及能效解决方案。经过三十年的发展，现已成为全球新能源500强和竞争力百强企业，行业首批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对业务结构进行进一步调整优化，着力加大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充电桩、5G供电、储能、轨道交通智能供电系统、光储充一体化系统等产品及能效解决方案的市场推广力度，并获得良好的市场反响。目前公司主要产品有：UPS、IDC微模块、高压直流电源、通讯电源、电力电源、逆变器、充电桩、换电柜、PCS、锂电池系列、精密空调、智能配电等，围绕智慧城市&大数据、智慧能源（含储能系统、微电网、一体化供电、充电桩、换电柜、逆变器、运维平台、运营平台等）及轨道交通（含监控、通信、供电），5G供电等战略新兴产业，为全球用户提供优质产品等全方位解决方案。公司主要业务情况如下：

1、高端电源系统及解决方案

公司作为国内UPS的一线品牌商，电源设备业务持续不断巩固和发展，技术及市场份额继续保持较好的发展态势，国家对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的持续推动政策为高端电源设备带来强大发展动力。公司自成立31年以来，一直从事UPS、EPS、高压直流、电力一体化电源等高端电源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产品结构完整，可满足多方面、多层次的市场需求。公司凭借自身技术实力与制造经验、完善的营销渠道和良好的信誉，通过技术创新，持续改进产品质量，为客户提供高可靠、高性能、易安装、易操作、易维护、高性价比的产品和整体系统解决方案。

公司生产高端电源的所需原材料主要由采购部门集中向生产厂商直接采购。公司制定了《采购管理程序》和《供应商管理程序》，建立起完善、严格的采购管理体系，按照产品质量、及时交付能力等核心指标对供应商进行综合考评，在具体采购过程中采用向合格供应商公开招标的方式进行，保证公司所需物资能准时适量采购到位，价格合理，且品质符合生产要求。公司实行标准产品备货、非标准产品“以销定产、量身定制”的生产模式。公司的高端电源产品主要服务于金融、政府、通信、广电、医疗、制造、电力、石化、交通等行业的国内外的知名企业，具有良好的市场口碑。目前公司在国内市场采取直销与经销相结合的营销模式，在国际市场以经销商经销为主，品牌代理商销售为辅的销售模式。公司在全球重点地区均设有客户服务中心，在指定区域内进行直销，同时提供完善的售前服务技术与售后服务支持，不断深耕拓展当地客户资源；公司依托完善的服务网络优势，对各区域、各行业市场精耕细作，不留空白，不断提升市场占有率和品牌知名度。

2、数据中心系统及解决方案

移动互联网的普及带来信息爆炸，尤其是5G、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AI等技术的高速发展，推动了数据流量激增，数据中心已经成为数字化社会经济发展与生产生活的核心要素之一。回顾我国移动互联网的数据流量呈爆发式增长，数据中心容量增长却相对滞后，主要是由于建设模式的非市场化和一线城市在土地、电力上的供给受限，导致数据中心容量未能与流量增长同步，供需不平衡。近几年开始，数据中心建设由原来的运营商主导逐步转变为互联网企业主导，建设动能大增。以超大规模数据中心建设为主的互联网企业，从技术和资金上推动新一轮数据中心建设的热潮。在“新基建”的全面推动下，数据中心产业仍将持续高速发展。

依托公司强大的研发及销售体系，以自产高端智能模块化 UPS、高压直流、蓄电池、精密空调、精密配电柜、微模块、机柜及封闭通道、动环监控、DCIM（数据中心基础设施管理）等数据中心建设必须配备的系列产品为基础，为业主提供高效能、低成本、智能化、安全可靠的产品和软硬件整体系统解决方案及“一站式”服务，最大程度满足客户需求，提供交钥匙工程。公司数据中心业务目前采取直销与经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通过参与运营商集采入围、大型互联网企业品牌入围、项目招投标、大型集成商战略合作、IDC建设方竞争性谈判等渠道，为客户提供产品及服务。凭借长期的技术沉淀与创新，以及在中国移动、中国电信、中国联通、中国铁塔、腾讯、万国数据、鹏博士、百度、广电等优质IDC数据中心项目的经验积累，

公司智慧城市与IDC数据中心业务竞争优势凸显，市场业务进一步打开，带动整体业绩稳步增长，公司正在逐步进入数据中心的持有运营阶段。

3、充电桩（站）系统及解决方案

在新能源汽车充电桩领域，公司充电模块采用全数字化控制、三电平PFC技术、交错并联LLC技术，并实现“N+X”并联冗余技术应用于充电桩快充系统的研制与产业化。此外，公司成功研制出了适用各种端口的新能源汽车充电桩（站）。公司充电桩产品系列丰富，设计新颖，涵盖壁挂式交流桩、落地式交流桩、一体式直流桩、功率自动分配充电堆等。经过多年经验积累，持续改进产品质量，对充电桩产品进行集中式、预装式、共享式、全方位的创新设计，满足不同客户需求，为客户提供成本低、智能化管理、以及安全可靠的产品和整体解决方案。同时2019年为铁塔及平台公司、两三轮电动车运营公司等换电柜、充换电管理云平台，开拓出了新的业务领域。

随着电动汽车充电桩市场的扩大，储能技术的崛起，能源可持续发展理念的践行，易事特依托成熟的储能、智能微网等技术以及丰富的充电桩产品，成功地帮助客户利用储能系统吸收低谷电，并在高峰时期支撑快充负荷，同时以光伏发电系统进行补充，以此来有效地减少快充站的负荷峰谷差，提高系统运行效率。公司长期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多能互补、良性循环的“发电+用电+管电”于一体的光储充一体化解决方案，并采用直销、经销及合作共建等多种商业模式并行的经营模式。公司已经开始逐渐扩大持有运营充电站，后续将进一步加大力度。

4、微网及储能系统及解决方案

国家对储能产业的扶持政策密集的出台积极地推动了行业发展。当前，随着技术的突破和成本的降低，风电、光伏等可再生资源的装机量不断增加，新能源的消纳问题非常突出，而储能是一个解决当前问题的重要手段。在电网侧，储能是提高电网可靠性的重要保障。在用户侧，电信运营商、工商业、用户的储能需求不断涌现。随着锂电池，特别是磷酸铁锂，的技术突破，产能提升，锂电池的价格在不断下降，极大的降低了储能系统的成本，有利于促进了储能的商业模式落地，进一步推动储能的发展。

依托集团强大的研发体系、厚实的产业技术、市场网络与服务资源优势，公司在微网、储能系统及解决方案业务方面，目前以储能核心产品销售、储能系统解决方案集成、光储充一体化解决方案为主，通过与客户需求对接，进行方案设计、产品选型及配置，以及直接销售给终端客户，为客户提供“一站式”服务，最大程度满足客户需求，提供交钥匙工程。核心产品包括全系列储能变流器产品、DC/DC产品、能量管理监控系统软件EMS系统、集装箱式储能系统产品、电池PACK、BMS、风光储混合供电系统，高压大功率锂电系统等。目标客户主要包括电网公司类、发电企业类、科研院所、电力设计院类、电池企业、光伏电站或风电场业主、工业园区业主等。

5、5G供电系统及解决方案

2019年6月6日，工信部向中国电信、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广电发放5G商用牌照，中国正式进入5G商用元年。目前5G基站建设开始提速，2019年国内将建设15万座5G基站，2020年国内5G基站数量有望达到近百万座。未来5G将渗透到社会的各个领域，以用户为中心构建全方位的信息生态系统。公司把握5G产业发展的良好机遇，依托公司技术和产品的储备，以及多层次网络化市场布局和良好的客户口碑，在5G行业发展中着力提供满足各种应用场景的混合供电及储能需求，数据存储传输需求及边缘计算一体化供电需求的系统解决方案。公司推出了针对性产品，如：易事特“魔方”MC2000系列之一Easy Cube i9（解决微型智能边缘计算设备能源管理问题）；适用于AAU侧的抱杆电源系统；适用于宏站和接入机房的混合供电系统以及适用于中心通信机房的供电系统；开发了基于大数据、物联网技术对供电系统进行智能化管理的平台系统、边缘计算一体化供电系统、48V锂电池系统等。公司持续进行大数据、综合能源、锂电池系统、分布式电力供应产品技术的深度融合，在5G技术背景下实现新的应用场景，助力5G快速落地稳步发展。

6、新能源发电业务及产品

2019年，在“政策回归市场”的大背景下，除户用、扶贫项目外，光伏发电已经从固定上网电价走向了全面竞价的时代。尽管短期内国内光伏新能源板块业务仍处于政策调整期，装机量有所下滑；但长期来看，由政策驱动转向市场驱动反而能有助于提高行业门槛、优化产业结构。公司光伏业务进入新的发展阶段，公司致力于打造成国内领先的一站式智慧能源系统集成商，利用集中式、组串式逆变器升级产品为切入口，重点投入到自发自用分布式光伏、户用光伏及光伏扶贫项目。易事特

快速适应行业发展趋势，充分利用上市公司平台优势，打造具有协同、差异化商业模式。以产品质量为根本，保证发电量；以优化提升系统发电效率为目标，降低发电成本；同时未来综合集成分布式能源，围绕能源互联网打造拓展公司业务发展空间，提升公司系统产品的核心竞争力。

公司现有的光伏电站已全部并网发电，电站运营收入以上网电费收入、政府补贴收入为主。虽然太阳能技术对前期资本要求较高，但随着光伏新能源产业规模优势凸显，公司运营光伏电站的成本较低，且可持续收入年限较长。公司拥有的独立电站项目运维团队，通过公司研发的光伏运维云平台，实现远程实时监控全体电站整体情况和各电站情况分层监控，管理各电站生产全过程，保证经营结果可控，通过精细化管理保障发电量，增加光伏业务附加值，提升经济效益，实现运维队伍的创收，为公司未来几年经营业绩的可持续稳定增长提供了强劲的动力和有效的保障。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主要系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股权资产减少以及处置深圳市瑞尔时代科技有限公司、山西晋路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安徽易事特顺科新能源有限公司股权减少所致。
固定资产	主要系报告期收购金昌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光伏电站所致。
无形资产	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主要系易事特研发与运营总部项目、松山湖厂区宿舍 6 和厂房 7 项目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主要系报告期内开展售后租回业务递延收益增加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良好的技术与研发优势

公司作为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和广东省创新型企业，公司秉承“技术创新，自主研发”的经营理念，持续搭建研发平台及构建产学研创新科研团队，不断强化科技创新工作，在关键技术攻关、新产品研制、标准体系建设等方面取得了较大成效，奠定了公司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

公司是国内电源行业研发创新综合实力强大的企业之一，拥有国家发展改革委、科技部、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认定的国家企业技术中心，设立了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广东省院士专家企业工作站，相继组建了广东省教育厅产学研结合示范基地（分布式发电电气工程技术研发中心）、广东省企业技术中心、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现代电力电子工程技术）、广东省现代电能变换与控制工程研究开发院、广东省分布式发电电气工程技术中心、CNAS实验室等重量级科研平台，逐步构建起体系化、具有国际国内先进水平的创新研发平台，强力支撑公司高科技产业技术快速发展，报告期内，公司顺利推进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贯标和两化（工业化、信息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为公司科研发展起到巨大的促进作用，为公司科研引领市场，技术作为公司第一生产力的理念提供了坚实的基础保障。2019年12月23日，国家发改委办公厅公布了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2019年评价结果，易事特通过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复审认定，技术创新工作再获充分肯定。

凭借巨大的研发投入和雄厚的科研实力，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700余项专利和软件著作权，在海外组织实施“一带

一路”沿线欧盟、美国、德国等国家的专利布局，公司先后荣获“国家级知识产权示范企业”、“中国专利优秀奖”、“广东省企业专利创新百强企业”等多项殊荣，巩固了公司在电力电子领域的技术领先地位。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新增取得授权专利50件，均系原始取得。其中发明专利32项，实用新型专利18项，充分体现出公司强大的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

目前，中国正面临着半导体第三次产业转移的历史性发展机遇，公司也跟踪国际前沿技术发展动态，积极投身于第三代半导体技术引领的全球高频电能变换与控制技术革命，全方位参与和推动国家南方半导体基地的建设与发展工作，培育与发展公司颠覆性产业技术，目前被列为广东省重点领域研发计划项目的碳化硅晶片、功率器件和高频电能变换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公司作为承担及参与单位核心负责碳化硅在电力电子系统中的关键共性技术研发与应用工作，为半导体产业的国产替代提供强有力的技术支撑，为后续形成设计、制造、封装和配套等完整的产业链打好坚实基础。

2、公司参与部分行业标准制定、把握技术市场脉搏优势

作为中国通信标准化协会（CCSA）和通信电源与通信局站工作环境技术工作委员会（TC4）成员单位，公司凭借强大的技术实力，参与起草了多项行业、地方、军工标准，凸显了公司技术实力的行业地位，进一步加强公司产品的核心竞争力，把握市场先机及技术方向，以行业领跑者的身份推动公司及行业的快速发展。

3、完善的营销服务体系优势

公司拥有完善的营销服务体系和一支高素质的销售服务队伍，针对各事业部门（智慧电源、IDC数据中心、光伏发电系统、新能源汽车充电桩、轨道交通）灵活配置对应的售后服务团队，以东莞松山湖总部为中心，在全球设立260多个客户中心和营销服务网点，保证及时响应客户的需求。专业的营销队伍、严格的技术培训、充足的维修配件、密集的服务网点以及系统的管理措施，是公司提升产品销量、品牌价值以及顾客满意度、忠诚度的有效保障。

4、品牌知名度与美誉度优势

公司产品质量卓越、性能稳定，是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获得广东省著名商标、广东省名牌产品、广东省创新型企业、广东省自主创新产品、广东省政府质量奖、2018年度广东省出口名牌企业、全国五一劳动奖状、广东省出口名牌企业、充电设施质量信得过制造商、绿色工厂、中国企业信用500强等多项荣誉，2019年全球新能源企业500强，广东省制造业500强第73位，一系列荣誉逐步铸就了易事特作为电源和新能源行业的品牌知名度和品牌美誉度。公司以展会、论坛、新媒体为窗口，用“互联网+品牌”的新模式，紧密围绕集团三大战略产业进行全方位的品牌推广和市场宣传，具有航天品质的产品销往100多个国家和地区。

报告期内，公司充电桩系列产品荣获中国充电桩产业优秀品牌奖、充电设施质量信得过制造商等多项殊荣，在2018-2019年度中国充电基础设施评选中，易事特充电桩一举斩获“领航制造商”“领航运营商”“先进技术贡献成果”三项大奖，并成为2019年度中国充电设施行业十佳示范单位；公司成功入围“2019光伏行业创新力企业50强”榜单，同时荣获“2019光伏+储能最具创新力企业”奖。入选广州日报数据和数字化研究院（GDI智库）研制的“广东创新TOP100榜（2019）”；荣获“2019年度中国储能产业最佳光储充一体化解决方案奖”品牌已成为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的强大推力，公司将持续加强品牌建设，塑造良好的品牌形象，进一步发挥品牌效应，利用品牌优势将公司做大做强。

5、与重点客户长期合作关系优势

公司凭借过硬的产品质量、系统化的解决方案、良好的售后服务及企业形象，在金融、通信、电力等领域持续开拓并积累了重点客户资源。公司是中央政府、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移动、中国电信、中国联通、中国铁塔、中国广电、中国石油、中国石化、国家电网、南方电网等重点行业客户的全国选型入围或集中采购中标供应商。通过与重点客户建立并维持良好的合作关系，有助于扩大公司产品的知名度。报告期内，先后中标及参与了天津滨海新区“雪亮工程”智能微模块数据中心项目、国网电动汽车服务有限公司2019年第八批服务非招标采购项目、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UPS电源集中采购项目、中国移动2019年交直流列头柜产品集中采购项目、万国数据中心昆山二期腾讯项目、南京联通、连云港联通三地模块化数据中心解决方案项目、甘肃720MWh网域大规模储能系统项目、云南电网充电基础设施项目、江淮新能源汽车共享充电站项目、比亚迪云巴通信电源系统项目、青藏铁路格尔木至拉萨段扩能改造工程项目、南沙电动汽车充电站、长沙地铁4号线、南宁地铁3号线、杭州地铁9号线、7号线等多个项目以及浙江、河北、山东、重庆等诸多光伏扶贫工程。

6、投产项目产出规模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前瞻性部署投建的光伏电站陆续并网发电，进入业绩释放期，为公司提供可持续的现金流入；亦或根据

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择机出售，获得投资收益，快速回笼资金，为公司的快速发展提供了可靠的资金支持，有利于对各业务资源实现快速合理配置，对公司业务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

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9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国内外形势,公司战略得以有效实施,在产品上,持续着力数据中心、智慧电源、充电桩(站)、微网及储能、5G供电、轨道交通及光储充一体化智慧能源系统等全方位解决方案的市场推广力度;在区域上,强化了国际市场的拓展力度。秉持“以客户为中心,以奋斗者为本”的理念,专注于产品技术质量和客户服务品质,取得了良好的转型效果。整体上,受经济下行压力加大以及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公司经营业绩在战略调整过程中出现阵痛性阶段性下滑,但公司始终保持战略定力,聚焦主业,努力保证充裕现金流,提升公司抗风险能力,保持市场策略的灵活性和适应性,业务将逐步回升。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结构持续调整,大幅减少了毛利率较低且受相关政策调整影响较大的光伏产品集成业务的拓展,公司光伏系统集成业务收入由2018年同期的106,410.88万元下降到2019年的24,922.58万元,同比减少76.58%;受新能源光伏业务国内政策环境处于调整期、市场竞争剧烈影响,光伏逆变器设备销售相较上年也下滑45.18%。公司自持运营的光伏电站在报告期内业绩进一步释放,同比有较大幅度增长;随着能源互联网、5G产业发展的良好机遇,公司储能、智能微网的推广加快,公司的储能、智能微电网及5G供电系统业务已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后续将紧抓数据中心及5G等新基建相关市场快速发展的契机,将技术和产品优势化为业绩上升的强大推动力,促使高端电源及数据中心、充电桩、轨道交通及5G混合供电及储能需求,数据存储传输需求,边缘计算一体化供电需求相关业务实现收入、利润双提升的实现。

总体上,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87,349.79万元,较上年下降16.74%,实现营业利润43,266.71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3.5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1,172.59万元,较上年下降27.08%。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贯彻执行董事会制订的2019年经营战略目标,充分发挥公司综合资源优势,积极组织、有序开展各项工作,公司总体经营情况如下:

(一) 以核心产品为基石、系统集成解决方案为引擎,紧跟行业发展趋势,谋稳步高效发展

1、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业务

公司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业务实行“基础产品行业细分、解决方案集团作战”的营销策略,围绕公司具有优势的数据中心产品提升集成设计和资源整合能力,持续巩固在各行业和领域中的领先地位,持续深挖行业客户需求,保持在互联网、金融、轨道交通等行业中的优势,充分利用5G供电、边缘计算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带来的巨大市场机遇;提供多样化的智慧城市解决方案,并搭建专业团队进行运作,加强与专业集成总包方、集成商的合作,持续提升公司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业务拓展能力。

报告期内,凭借公司作为成功服务中国移动、联通、电信、铁塔、腾讯、百度、阿里、万国数据等大型数据中心的实力方案解决供应商,推出的模块化数据中心解决方案具有环保节能、快速部署、智能高效、安全可靠等系列优势的基础上,持续深耕微模块产品的研发及推广应用,通过精准把握新一代数据中心的特征,推出了MC1000柜式模块化数据中心、MC2000单列式模块化数据中心、MC6000双列式模块化数据中心、MC8000预制集装箱式数据中心的系列化产品,为数据中心提供了优良的运营服务载体。同时,公司凭借“智慧”实力,易事特模块化数据中心已成功赢得众多司法、政府、高校、金融、医疗等机构的信赖,公司长期以来持续深挖行业客户需求,继而陆续为中国移动、中国电信、中国联通合建机房提供设备,参与深圳联通深汕二期项目微模块项目、昆山联通、南京联通、连云港联通模块化数据中心、天津滨海新区“雪亮工程”智能微模块数据中心、北京酒仙桥纵横云平台数据中心、中国移动(天津)海泰枢纽数据中心、腾讯深圳光明数据中心、中国移动河源分公司IDC数据中心、宝鸡市新型智慧城市大数据中心云计算平台等若干项目的建设,创造出显著的社会经济效益。在业务模式上,公司在积极探索和采用BT、BOT及建设自运营的多种新型商业模式,发展态势良好。报告期内,公司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销售收入为271,795.87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4.51%。

2、深入新能源汽车充电业务市场,拓展光储充一体化充电站项目

2019年度国内新能源汽车政策调整,支持基础设施“短板”建设和配套运营服务,将推动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建设提

速。国家出台的《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指出，我国新能源汽车进入了加速发展阶段，提出了我国新能源汽车“十四五”发展目标，到2025年新能源汽车新车销量占比达到25%左右，智能网联汽车新车销量占比达到30%，鉴于此，配套新能源汽车的基础设施建设刻不容缓。各个地方政府积极响应国家政策号召，根据自身实际情况逐步落实政策要求，推动当地充电基础设施发展。公司凭借着产品及技术优势，新能源汽车充电系统解决方案在公共交通、城投项目、充电运营商、车企、房地产等多个行业和领域得到广泛的应用。公司新能源汽车充电桩设备业务在报告期内实现较大突破；报告期内，新能源汽车及充电设施、设备等相关销售收入为14,055.29万元，相较上年同期增长26.13%。

报告期内，公司新能源汽车充电业务稳扎稳打，循序渐进，不断扩大目标市场范围，深入开拓市场，根据充电桩行业特点针对不同客户群（如：车企、公交集团、出租车公司、物流公司、汽车租赁共享汽车、房企等）组建了专业销售队伍，积极参与设备采购及工程总包等招投标、主动了解市场上行业客户的需求，并与合作伙伴在不同的区域内通过设立合资公司等形式开拓行业空白区域市场，同时积极主动通过现场或远程等方式，为客户提供7×24小时365天不间断售后服务与专业的技术支持、主动开发市场潜在的行业刚需客户。报告期内，为广东电网责任有限公司在省内主要城市地区发起的大规模充电桩部署项目，提供设备包括120kw分体式一机双枪充电桩、60kw一体式直流充电桩等，满足电动汽车日益增长的充电桩需求；为满足广汽丰田近年来大力推动纯电动汽车的生产销售带来的新能源汽车的充电需求，公司协助广汽丰田在全国的4S店安装部署充电桩，其主要设备为60kw一体式直流双枪充电桩；为满足东莞公交近年来逐步将传统能源的车辆更新为新能源公交车的充电需求，公司协助其在东莞多个镇区建设成大型充电站，项目采用240kw一体式双枪充电桩为主，以满足其高负荷运作的快速充电需求；为满足网约车行业中纯电动汽车逐步替代燃油汽车的需求，公司协助滴滴出行旗下的小桔充电平台在各地建设以120kw一体式双枪充电桩为主的大型充电站，为用户提供优良的充电体验。

公司目前可为客户提供壁挂式交流桩、落地式交流桩、一体式直流桩、分体式直流桩以及光储充一体化相关系列产品。公司的产品广泛应用于湖北、湖南、广东、浙江、江苏、陕西、山东、新疆、贵州、香港等全国各省市、地区，可服务大中小型企业电动汽车，全面覆盖了通勤、公交、出租、公务、私人、环卫等重点推广领域的电动汽车。公司产品具备体积更小、效率更高、界面更友好、充电更安全、速度更快等优点，一直以来获得了良好的市场反馈。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紧抓市场机遇，以行业及系统解决方案为牵引，着力业务布局与市场拓展。公司不仅提供产品解决方案同时也提供系统集成、智能充电服务网络的布点与规划、系统运营与管理、运维服务等一揽子解决方案，具备EPC总包建站的能力，量身定制个性化充电系统解决方案的能力，能够轻松解决“里程焦虑”和各种充电“痛点”问题，为城市绿色出行、新能源车无忧上路提供专业、精准、高效、可靠的方案。随着公司不断深化在新能源汽车及充电设施、设备业务市场的拓展，加之新能源汽车行业步入稳定高速增长时期，公司将凭借领先的技术开发实力与丰富的市场资源优势，继续坚持“政府放心、客户满意、合作共赢”的经营目标，紧抓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机遇，抢占有利行业地位，拓展市场份额，并推动光储充一体化项目市场拓展。

3、投产项目规模优势凸显，新能源发电收入实现大幅增长

自2017年下半年起，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及对外部环境的判断，开始调整战略布局，持续大幅减少毛利率较低且受相关政策调整影响较大的光伏产品集成业务的拓展，受此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光伏系统集成业务收入由2018年同期的106,410.88万元下降到2019年的24,922.58万元，同比减少76.58%；受国内新能源光伏业务政策环境处于调整期和剧烈的市场竞争影响，光伏逆变器设备销售相较上年也下滑45.18%。

报告期内，公司光伏新能源产业规模渐现，公司自持的光伏电站项目全面并网发电，进入业绩释放阶段。报告期内，新能源发电收入大幅增长，实现收入66,885.3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1.98%。同时，公司积极参与国家精准扶贫战略，报告期内，在浙江开化、安徽铜陵、湖南郴州等地建设12个光伏扶贫项目，累计装机规模14.34MW，惠及4700余户的贫困家庭，实现了扶贫方式由“输血式扶贫”向“造血式扶贫”的转变，一改过去依靠低保金等民政救助资金维持生活的现状，贫困户有了增收途径，脱贫有了新希望，经济和社会效益显著。

伴随自持光伏新能源电站的拓展，公司拥有了独立项目运维团队，通过公司研发的光伏运维云平台，实现远程实时监控各电站的实时负荷、发电量和重点生产指标等，包括全体电站整体情况和各电站情况分层监控，管理各电站生产全过程，保证经营结果可控，通过精细化管理保障发电量，增加光伏业务附加值，提升经济效益，逐步实现运维队伍的创收，为公司未来几年经营业绩的可持续稳定增长提供了强劲的动力和有力的保障。

4、依托智能微电网及储能技术优势，加快商业化应用推广

基于国网三型两网建设，清洁可再生能源电站、退役电池、充电站、数据中心、变电站、换电站等多个储能应用领域纳

入能源互联网建设范围，打开了储能+综合能源业务的巨大市场。公司致力于电力电子技术及能效管理领域，洞悉电力应用市场的发展趋势，紧抓“互联网+智慧能源”市场发展机遇，在智能微电网、储能领域布局已久。公司储能业务主要包括以下应用场景：在发电侧，重点研发适用于光伏电站和风电场储能相关的核心产品和系统解决方案，主要解决“弃光”、“弃风”新能源消纳问题；在电网侧，重点研发电网侧调峰的储能变流器和相关集装箱式储能产品，成为电网公司的储能产品核心供应商，主要解决风光电导致电网侧电网不稳定问题；在用户侧，提供应用于削峰填谷储能型电站、光储充一体化、工业园区智能能源光储充微电网、智慧能源小镇的综合能源示范工程建设，形成削峰填谷、电力调频调压、海岛柴光储微电网等储能及微电网系统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作为储能系统设备制造商和系统集成商，易事特凭借强大技术优势和过硬的产品品质，储能及智能微电网项目遍地开花，例如：在发电侧，成功服务于宁夏某200MW光伏电站增储6MW/14.4MWh项目；在电网侧，中标东莞供电局储能系统专项采购项目，为其提供整套光储充系统解决方案，项目成功交付后取得了东莞供电局各部门的高度认可，为后续在南网范围内的储能项目奠定了基础；成功入围国家能源局批复的首个电池储能试验示范项目——甘肃720MWh储能电站项目，成为储能变流器核心供应商。在用户侧，成功交付浙江丹阳5MW/30MWh储能电站项目、昆山3MW/22MWh储能电站项目、一汽新能源光储充一体化电站项目、合肥移动储能充电站项目和广东中山数据中心增储项目，累计先后交付了江苏、浙江、广东、甘肃、河南等超过300MWh储能项目，利用峰谷差价，发挥储能削峰填谷功能，为客户带来经济价值，赢得广泛好评。

在储能电站设备及能量管理系统方面不断钻研和创新，公司掌握多项核心技术和专利，目前已针对源、网、荷不同场景的需求，开发出成熟应用于发电侧、电网侧、用户侧和光储充一体化多能互补的典型储能系统解决方案。随着公司智能微电网及储能业务的推广，加之随着能源互联网时代的到来，公司的储能和微电网业务逐渐成为公司的重要业务板块。

5、巩固轨交供电系统领域，稳步挖掘细分市场

轨道交通是属于集多专业、多工种于一身的复杂系统，通常由轨道路线、车站、车辆、维护检修基地、供变电、通信信号、指挥控制中心等组成。公司持续深耕轨道交通供电系统解决方案多年，致力于轨道交通系列产品的研发、产业化和技术服务，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信号+通信+监控+配电”系统的整体供电系统集成解决方案，基于公司研发部门多年的精心设计，反复改进和打磨的技术平台，采用高效的IGBT整流/逆变技术、先进的DSP全数字控制技术、智能化人机交互界面、强大的智能网络管理、先进的预警和故障隔离等技术，有效的提升产品性能及可靠性，全系列产品历经高温，高寒，高盐，高湿，高海拔等“五高”恶劣环境的考验。产品成功应用于美国夏威夷无人驾驶地铁项目、深圳地铁、武广高铁、北京磁悬浮列车、海南岛环岛高铁、青藏铁路、兰新铁路、莫斯科地铁、韩国首尔地铁、非洲首条现代化轻轨（埃塞俄比亚）等多个著名项目，以及在深圳、广州、北京、上海、东莞，宁波，杭州，南宁，郑州、武汉、成都等城市的地铁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参与为长沙地铁4号线，南宁地铁3号线、4号线，合肥地铁3号线、4号线，深圳地铁5号线延长线、10号线，宁波地铁4号线等提供“量身定做”的一整套UPS电源供电系统和EPS应急供电系统，为地铁通信、信号、综合监控系统等弱电设备提供不间断、无瞬变，抗干扰能力强的高质量电源，保证了行车系统的实时性、稳定性和可靠性，为线路的顺利开通保驾护航。公司参与实施青藏铁路格尔木至拉萨段扩能改造工程（电力供电设备、光伏发电及备用蓄电池设备），公司产品应用在世界上海拔最高、在冻土上路程最长的高原铁路，被誉为神奇的“天路”的青藏铁路上，其中格拉木至拉萨段地处青藏高原腹地，位于青海省西部、西藏自治区中北部，绝大部分车站位于海拔4500米以上，并处于高海拔区和无人区，线长点多，施工改造技术难度大，建设任务艰巨。

（二）持续加强研发实力，积极开发新产品，应用新技术，提升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主营业务，坚持以市场为导向，把握市场变化趋势及客户需求，持续推进技术创新，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主要研发成果有：1：高端电源产品，公司研制出第4代6KVA-20KVA高效UPS系统。高功率密度、模块化、高能效的第3代大功率UPS电源系统（300KVA-2.4MVA），应用于一般工业、大规模工业自动化生产线、大型数据中心等需要高可靠性、大容量供电保障场所。公司针对边缘计算场景开发出20KVA以下集成锂电，直流模块，交流模块，系统控制，动力环境的户内户外一体化电源产品。公司针对锂电应用，开发出全系列48V（6KVA以下功率），192V（10-20KVA功率），384V（30KVA以上功率）锂电电源产品。2：储能系统：公司围绕“智能电网、泛在电力物联网、交通能源”产业技术及市场发展需求，采用高效电能变换、分层分布式智能控制技术，开发出基于自主研制的隔离型大变比双向DC/DC模块（10KW/20KW/30KW）、1.2MW 储能变流器、BMS、EMS、集装箱式储能电站解决方案，大功率光储充一体化系统，成功应用于集中式光伏电站辅助储能、分布式光储微电网、光储充一体化超功率电动汽车充电站、工业园区调峰储能电站、网侧储能系统及智能电力路由器示范工程项目建设。3：智能充换电产品，公司开发出全新一代240KW，360KW，480KW及以上智能功率分配充电桩系统。30KW、

60KW印度版直流充电系统。12柜、8柜户外换电系统。200A、300A大功率室内换电系统。公司牵头承担并组织实施2018年广东省新能源汽车重大专项《分布式智能充电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系统开展高效率双向充电模块，高精度热管液冷技术、故障采集传感器及设备故障诊断、长周期免维护充检一体化设备、大规模充电设施智能运维及与电网智能交互有序充电系统关键技术研发工作。4：运维管理系统，公司结合国内外日益广泛建设分布式光伏电站运行维护管理的需要，开发出云平台分层分布式光伏发电智能控制系统，集发电能力预测、电网辅助服务、发电效能分析、组件健康状态监测、故障预警、日常运行报表等功能于一体，广泛服务于分布式光伏电站日常运营管理。5：5G电源产品，公司针对5G供电场合开发出60A-1000A高效嵌入式通讯电源。100A-600A户内户外站点式通讯电源系统。100A-600A混合供电系统。100A-450A梯次电池利用系统。1KW-3KW分布式户外基站电源。6：公司结合国内和国际市场发展需要，研制出第2代高效、智能化10KW-80KW光伏逆变器等等适应市场需求的产品。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700余项专利和软件著作权，在海外组织实施“一带一路”沿线欧盟、美国、德国等国家的专利布局，公司先后荣获“国家级知识产权示范企业”、“中国专利优秀奖”、“广东省企业专利创新百强企业”等多项殊荣，巩固了公司在电力电子领域的技术领先地位。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新增取得授权专利50件，均系原始取得。其中发明专利32项，实用新型专利18项，充分体现出公司强大的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

（三）加大海外业务拓展，增强国际品牌形象

针对海外市场，公司坚持以“OEM+自主品牌”为主要营销策略，在保持现有OEM客户的同时，积极寻找公司自主品牌产品与海外市场需求之间的契合点。报告期内，依托公司在海外市场的前期规划和布局，公司持续加大传统优势产品UPS及光伏发电系统的销售力度，并积极拓展智能微网、储能、充电桩及模块化数据中心产品市场。在公司重要的新兴市场版图上，在印度新成立了合资公司，进一步搭建UPS电源、光伏逆变器等产品在当地的本地化生产和销售平台，利用当地合作方的市场优势和本土化优势促进业务发展。报告期内，公司海外市场业务实现收入50,612.14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2.69%。公司在2019年着力在“一带一路”区域参加相关展会并开展业务，公司计划在2020年将继续加大海外市场拓展力度，在重要的区域性、行业性经贸洽谈及展览会上着重对公司产品进行宣传，寻求海外市场业务的更大发展。

（四）加大公司品牌宣传，深入行业交流合作，树立公司优质形象

“易事特”作为中国本土电源行业的老品牌，始终专注于产品技术质量和客户服务品质，竭诚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与一流的服务，获得广大客户一致好评，形成良好口碑，反哺提升易事特品牌价值。公司以客户为中心，紧密围绕集团三大战略产业，通过大力推行展销会、论坛营销、网媒、自媒体等互联网媒体进行全方位的品牌推广和市场宣传，取得国内外市场良好反响，极大的提供了易事特的品牌知名度和品牌美誉度。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相继亮相印阿布扎比新能源展、中东国际电力照明及新能源展、越南太阳能展、土耳其国际太阳能展、印度国际可再生能源展、澳洲全能源展、德国慕尼黑国际太阳能技术博览会等国内外知名展会、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向与会者展示了公司最新研发的新产品和解决方案，取得国内外市场良好反响，极大的提升了易事特的品牌知名度和品牌美誉度。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充电桩荣获“十佳示范单位”、“领航运营商”、“领航制造商”“先进技术贡献成果”等荣誉，并获“领航制造商”、“领航运营商”、“先进技术贡献成果”殊荣，入榜“2019广东企业竞争力500强”榜单及《2019年度广东企业竞争力500强分析报告》，成功入围“2019光伏行业创新力企业50强”榜单，同时荣获“2019光伏+储能最具创新力企业”奖，荣获“中国制造业匠心企业”称号，公司储能设计方案荣获“2019年度中国储能产业最佳光储充一体化解决方案奖”。

（五）打造顶尖服务团队，开创“服务型”盈利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优化客户服务组织架构体系，调整售后服务部运营性质，将售后服务部由成本中心转变为营利中心，除了做好基本的保障性服务外，大力开拓增值服务市场，将售后服务部更名为“易事特技术服务事业部”，并于2019年开始独立核算。该部门主要为客户提供数据机房、网络能源、新能源（光/储/充）发电充电系统及其配套产品的安装及销售、工程技术、系统集成、技术改造、运维及零配件的购销、技术咨询和技术培训等服务。另外，除了做好线下服务（安装、调试、运维），还会通过云平台服务系统（维护云、运营云、能量管理云）及大数据进行分析管理，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远程实时监控服务管理，提高公司售后服务、运维服务和其它增值服务的效率、服务质量和盈利服务能力。

（六）高度重视企业文化建设，长效激励机制共创未来

公司高度重视企业文化的沉淀和打造，通过行之有效的企业文化建设工作，提升内部凝聚力和外部竞争力，服务战略、

服务员工、服务运营，促进公司业务高质量健康发展。通过员工持股计划、限制性股票激励方案等激励机制，持续加大股权激励的覆盖范围和激励力度，实现员工与公司共同创业、共享收益、共担风险，建立良好、均衡的价值分配体系，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支持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和长期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出股权激励机制，让员工共同分享公司发展成果，进一步完善价值创造、价值评价、价值分配体系，以“荣誉、责任、共享”进一步稳定人才队伍。

同时，公司内设易事特大学，以企业高级管理人员、一流的商学院教授及专业培训师为师资，通过实战模拟、案例研讨、互动教学等实效性教育手段，培养企业内部中、高级管理人才和“专家型营销队伍”，为满足员工终身学习需要，不断地提升和完善员工的能力水平，使人才培养贯穿员工成长的每一个重要环节，为公司储备人才、培养人才、输送人才，有效地提升了员工职业技能与素养，加强了内部人才梯队建设与培养。另外，公司严格实行新员工“传帮带”计划，让新员工尽快了解公司文化，快速提高新员工业务水平，同时培养老员工业务理论水平和培训能力，创造竞争好学的氛围。

报告期内，公司先后组织文艺作品征集活动、羽毛球联赛、单身青年联谊活动、考试培训活动等多种形式的活动，进一步加强公司企业文化建设，体现了易事特深厚的文化底蕴，增强员工对企业的认同感和归属感，彰显了新一代易事特人的激情、年轻与活力。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从事光伏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公司光伏逆变器关键技术指标和技术优势

(1) 公司组串式三相光伏逆变器采用三电平技术，最高效率达98.65%，提升发电量，体积小重量轻。整机内部布局合理层次分明，一体压铸成型，美观大方，电路结构优化，器件使用量减少，安全可靠。主功率回路完全采用薄膜电容设计，保证了产品的设计寿命。半导体器件100%采用进口一线品牌，保证了优异的性能并且能实现更长的设计寿命。控制采用双MCU冗余设计，保证机器工作可靠性。软件基于操作系统平台，模块化设计便于维护，应用广泛，MPPT采用双级切换，最大的避免能量损失。逆变采用三次谐波调制，提高直流电压使用效率。

公司组串式三相光伏逆变器产品应用于户用和工商业，产品认证齐全，主要以出口型市场为主，兼顾国内市场，满足主流销售市场需求；在运营维护方面，通过电站远程智能监控平台系统监控手段，可随时了解电站运行情况，保证客户收益，降低了维护成本。

(2) 公司1500V集中式逆变器采用I型三电平技术，最高效率达99%，提升发电量；模块化设计理念，支持冗余休眠功能，轻载时单模块运行，重载时整机运行，模块之间可以独立运行，提高发电效率，有效延长寿命周期；双核DSP数字控制，运算速度更快，精度更高，系统运行更安全可靠；支持无功功率可调，功率因数从超前0.8到滞后0.8可调。系统具备阻尼，全面抑制振荡，电网适应能力更强；具备电力谐波滤波功能，改善输出电能质量；智能终端，集成SVG功能，完全响应电网调度，降低初始投资。

公司提供1500V集中式端到端的解决方案，从汇流箱、逆变器、集装箱，再到箱变一体（集装箱与升压变压器集成一体），降低系统成本，提高发电效率成为光伏行业发展的主流，易事特积极思考，推动行业技术进步。箱变一体产品，减少现场施工与土建时间，节省施工成本；变压器为双绕组连接，降低变压器成本；相比传统的1000V系统，EA1250KHV将直流输入电压提高至1500V，减小了直流侧电流，可减少直流电缆与汇流箱的投资成本；提高了交流侧的输出电压，可减少电流及功率损耗，提高了系统整体效率，提高发电量，并降低系统投资成本，电站投资规模越大，优势会越来越明显，增加客户回报率。

2、公司光伏逆变器产品的单位生产成本

公司所生产的光伏逆变器产品品类齐全，有不同大小的功率，各类生产成本略有不同，目前公司单位生产成本区间在0.125元/W-0.5元/W。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从事光伏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3,873,497,859.29	100%	4,652,053,985.00	100%	-16.74%
分行业					
高端电源装备	2,735,918,049.09	70.63%	2,861,407,307.02	61.50%	-4.39%
新能源	997,026,913.40	25.74%	1,679,214,569.96	36.10%	-40.63%
新能源汽车及充电设施、设备	140,552,896.80	3.63%	111,432,108.02	2.40%	26.13%
分产品					
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	2,717,958,708.73	70.17%	2,846,272,089.67	61.17%	-4.51%
光伏逆变器	78,947,569.91	2.04%	144,011,063.92	3.10%	-45.18%
光伏系统集成	249,225,792.80	6.43%	1,064,108,810.74	22.87%	-76.58%
新能源汽车及充电设施、设备	140,552,896.80	3.63%	111,432,108.02	2.40%	26.13%
新能源能源收入	668,853,550.69	17.27%	471,094,695.30	10.13%	41.98%
其他业务收入	17,959,340.36	0.46%	15,135,217.35	0.33%	18.66%
分地区					
华东地区	1,221,300,565.84	31.53%	920,826,650.77	19.79%	32.63%
中南地区	1,203,336,751.50	31.07%	1,867,701,864.77	40.15%	-35.57%
华北地区	273,117,394.45	7.05%	438,920,536.47	9.43%	-37.78%
西南地区	170,761,324.86	4.41%	104,545,802.15	2.25%	63.34%
西北地区	471,958,476.45	12.18%	819,008,930.42	17.61%	-42.37%
东北地区	26,901,924.57	0.69%	51,929,692.46	1.12%	-48.20%
国外	506,121,421.62	13.07%	449,120,507.96	9.65%	12.69%

不同技术类别产销情况

单位：元

技术类别	销售量	销售收入	毛利率	产能	产量	在建产能	计划产能
光伏逆变器 100KW 以上 (转换率 97.2%-98.7%)	19,940,000	9,266,983.53	20.78%	18,000,000	19,912,800		
光伏逆变器 100KW 以下 (转换率 85%-98.7%)	269,990,760	69,680,586.38	36.45%	182,000,000	207,300,600		
合计	289,930,760	78,947,569.91	34.61%	200,000,000	227,213,400		

对主要收入来源国的销售情况

单位：元

主要收入来源国	销售量	销售收入	当地光伏行业政策或贸易政策发生的重大不利变化及其对公司当期和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情况
国内	78,417,300	39,098,312.00	
国外	211,513,460	39,849,258.10	
合计	289,930,760	78,947,569.91	

光伏电站的相关情况

项目名称	电站规模	所在地	业务模式	进展情况	逆变器供应情况	备注
山东20MW渔光互补（一期、二期）光伏发电项目	40MW	山东曹县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河南20MW光伏分布式发电项目	20MW	三门峡湖滨区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陕西20MW光伏分布式发电项目	20MW	陕西神木县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疏勒县盛腾光伏电站项目	20MW	新疆疏勒县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河北光伏生态农业发电项目	20MW	河北省无极县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衡水银阳枣强光伏电站项目	20MW	河北省枣强县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邯郸扶贫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3.6MW	河北邯郸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山东易事特扶贫农光互补电站项目	11MW	山东潍坊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大荔县官池镇生态农业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20MW	陕西省渭南市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山东肥城20MW地面光伏电站项目	20MW	山东肥城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茌平鑫佳源光伏电站	40MW	山东聊城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完工
池州中科阳光光伏电站	15MW	安徽池州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蒙城中森光伏电站	20MW	安徽蒙城县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李街明阳光伏电站	20MW	山东东明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广州天津分布式光伏电站	7.95MW	广州市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广州尚恒分布式光伏电站	9.1156MW	广州市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佛山市耀燄煌分布式电站项目	2.4805MW	佛山市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沭阳清水河光伏电站项目	25MW	江苏沭阳县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江苏宿迁大兴10MW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10MW	宿迁大兴镇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连云港一、二、三期农光互补项目	10MW	连云港市赣榆区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淮北易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20MW农光互补发电项目	20MW	安徽省濉溪县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江苏淮安铭泰光伏发电项目	9MW	江苏淮安铭泰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润邦雄关并网光伏电站	20MW	甘肃嘉峪关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完工
荣晟雄关并网光伏电站	50MW	甘肃嘉峪关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完工
临泽县天恒光伏电站	12MW	甘肃张掖市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完工
河泽神州节能光伏电站	20MW	山东菏泽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完工
沂源宋家华辰光伏电站	20MW	山东沂源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济宁炫踪光伏电站	13.66MW	济宁炫踪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完工
嘉峪关国能光伏电站	50MW	甘肃嘉峪关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完工
民勤县国能光伏电站	50MW	甘肃嘉峪关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完工
大岭山利丰雅高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2.1216MW	东莞市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美盈森屋顶分布式光伏电站	3.6873MW	东莞市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易事特松山湖中小科技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0.7852MW	东莞市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松山湖育成中心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0452MW	东莞市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东莞职业技术学院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6642MW	东莞市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广东茶山时捷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296MW	东莞市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超盈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2.5542MW	东莞市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金凤凰家具工业园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8252MW	东莞市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东莞桥头镇雅康宁纤维公司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1988MW	东莞市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东莞市雄林新材料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0.6372MW	东莞市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广东利美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一期）	1.0314MW	东莞市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东莞润丰果菜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7982MW	东莞市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东莞敬业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0.8692MW	东莞市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东莞东兴商标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0.459MW	东莞市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易事特慕思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3091MW	东莞市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东莞黄江宇源精密分布式光伏电站	0.4466MW	东莞市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现代企业加速器园区分布式光伏电站	1.2644MW	东莞市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凤岗镇中星金属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215MW	东莞市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光宝电子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058MW	东莞市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广东生益科技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0.9342MW	东莞市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广东国立科技屋顶分布式光伏电站	0.7363MW	东莞市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金波罗电业科技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1571MW	东莞市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易事特三期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0.4384MW	东莞市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中汽宏远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995MW	东莞市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东莞横沥汇英国际模具城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71MW	东莞市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铭丰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0.6048MW	东莞市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东莞横沥汇英国际模具城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71MW	东莞市	建设、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广东利美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二期）	1.77MW	东莞市	建设、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东莞横沥汇英国际模具城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71MW	东莞市	建设、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铭丰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0.6MW	东莞市	建设、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盐城市响水县江苏富星纸业有限公司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5.99MW	江苏省盐城市	建设、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金昌国能光伏电站	50MW	甘肃省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完工
浙江易事特(磐安)分布式扶贫光伏电站	11MW	浙江省	建设、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浙江磐安易事特分布式扶贫光伏电站	0.7986MW	浙江省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完工
合肥睿晶分布式光伏电站	3.612MW	山东省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完工
临沂华明光分布式	6MW	山东省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完工
东莞绿洲鞋业有限公司387.44KWP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387.44KW	东莞市厚街镇	工程总包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广东省揭阳市龙尾镇扶贫项目	1MW	揭阳市龙尾镇	工程总包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广硕鞋业有限公司4.4839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4.4839MW	清远市清新区	工程总包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楷模家居1.485MW分布式屋顶光伏项目	1.485MW	东莞市厚街镇	工程总包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大统营4.768MW分布式屋顶光伏项目	4.768MW	惠州市惠东县	工程总包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中村村1.4904MW地面光伏电站项目	1.4904MW	衢州市开化县	工程总包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余田畈2.997MW地面光伏电站项目	2.997MW	衢州市开化县	工程总包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坝头村二期0.9936MW地面光伏电站项目	0.9936MW	衢州市开化县	工程总包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粮食仓库 3.0456MW屋顶光伏电站项目	3.0456MW	衢州市开化县	工程总包	部分并网	全部自供	部分完工
高要区河台镇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63.08KW	高要区河台镇	工程总包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龙泉市青瓷创客园1.221MW分布式屋顶小康工程	1.221MW	龙泉市	工程总包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广东亿鼎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一期）光伏项目	800KW	惠州市仲恺高新区	工程总包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建设-运营，工程总承包模式会计处理方法：	一、建设-运营：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二、工程总承包：依据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根据工程的完工进度，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及相关成本费用。					
持有运营等模式下光伏电站基本情况						
项目	电站规模	电价	并网电量	承诺年限	电费收入	营业利润
山东20MW渔光互补（一期、二期）光伏发电项目	40MW	0.99	27413760	20年	24,164,657.38	12,847,845.85
河南20MW光伏分布式发电项目	20MW	1	24791900	20年	21,690,673.87	9,974,248.94
陕西20MW光伏分布式发电项目	20MW	0.85	31226300	20年	23,374,490.20	13,438,106.73
疏勒县盛腾光伏电站项目	20MW	0.8427	21778840	20年	17,063,959.12	-317,113.26
河北光伏生态农业发电项目	20MW	0.965	24712360	20年	22,027,768.36	10,394,751.53
衡水银阳枣强光伏电站项目	20MW	0.995	27025320	20年	23,388,228.43	7,902,391.78
邯郸扶贫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3.6MW	0.98	3706778	20年	3,858,540.69	1,603,244.03
山东易事特扶贫农光互补电站项目	11MW	0.98	13461208	20年	11,713,476.33	1,828,514.98
大荔县官池镇生态农业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20MW	0.8	24499860	20年	17,258,063.74	7,003,410.73
山东肥城20MW地面光伏电站项目	20MW	1	23254280	20年	20,642,701.25	13,528,408.40
茌平鑫佳源光伏电站	40MW	0.98	50165920	20年	43,009,825.72	8,398,590.00
池州中科阳光光伏电站	15MW	0.85	15267560	20年	11,443,381.58	6,363,416.72
蒙城中森光伏电站	20MW	0.9	24606400	20年	19,383,113.19	9,269,260.53
李街明阳光伏电站	20MW	0.98	24718400	20年	18,557,151.31	8,175,040.18
广州天津分布式光伏电站	7.95MW	0.6083	8238088		4,309,582.06	2,124,752.62
广州尚恒分布式光伏电站	6.063512MW	0.57	9166445	20年	4,651,622.87	1,496,531.64
佛山市耀燊煌分布式电站项目	2.48048MW	0.65	2211369		1,263,327.84	587,633.00
沭阳清水河光伏电站项目	25MW	1	29820120	20年	27,150,065.04	3,577,413.68
江苏宿迁大兴10MW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10MW	1	11567680	20年	10,165,829.05	3,504,587.13
连云港一、二、三期农光互补项目	10MW	0.98	12667054	20年	9,986,097.60	5,123,748.52
淮北易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20MW农光互补发电项目	20MW	0.3844	27679424	20年	9,368,168.05	-5,556,751.32
江苏淮安铭泰光伏发电项目	9MW	1	11391787	20年	10,024,997.48	5,955,783.11
润邦雄关并网光伏电站	20MW	0.9	29569377	20年	19,608,726.50	13,182,646.82
荣晟雄关并网光伏电站	50MW	0.9	73329282	20年	48,548,762.40	31,425,207.36
临泽县天恒光伏电站	12MW	0.9	21172480	20年	16,434,124.61	12,168,054.69
河泽神州节能光伏电站	20MW	0.98	23643760	20年	20,167,613.93	5,423,296.63
沂源宋家华辰光伏电站	20MW	0.3949	26855080		9,559,609.62	-4,634,620.17
济宁炫踪光伏电站	13.66MW	1	15572200	20年	13,742,085.64	4,803,175.34

嘉峪关国能光伏电站	50MW	1	61540098	20年	45,818,574.71	9,202,213.91
民勤县国能光伏电站	50MW	1	76863964	20年	55,802,171.47	30,801,433.04
大岭山利丰雅高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2.1216MW	0.65	2172129		1,257,105.60	680,696.44
美盈森屋顶分布式光伏电站	3.6873MW	0.68	3183790.5		1,904,928.75	855,527.74
易事特松山湖中小科技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0.7852MW	0.47	875464.5		363,099.49	145,788.27
松山湖育成中心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0452MW	0.79	1158618.5		813,403.64	524,177.51
东莞职业技术学院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6642MW	0.60	1825510.3		963,350.70	528,027.38
广东茶山时捷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296MW	0.58	1589740.5		811,123.05	428,733.47
超盈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2.5542MW	0.97	2190557		1,881,423.24	1,265,504.15
金凤凰家具工业园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8252MW	0.67	1933856		1,143,329.90	702,243.81
东莞桥头镇雅康宁纤维公司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1988MW	0.72	1093234		693,587.09	415,473.15
东莞市雄林新材料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0.6372MW	0.69	700174		427,598.22	277,585.60
广东利美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一期）	1.0314MW	0.63	1756076		986,378.31	565,890.92
东莞润丰果菜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7982MW	1.00	924992		817,485.29	602,025.10
东莞敬业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0.8692MW	0.68	509127		305,783.45	192,237.66
东莞东兴商标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0.459MW	0.71	1505193		945,873.98	616,079.81
易事特慕思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3091MW	0.72	435648		279,419.49	175,363.47
东莞黄江宇源精密分布式光伏电站	0.4466MW	1.36	1323358		1,591,513.58	1,299,837.65
现代企业加速器园区分布式光伏电站	1.2644MW	0.61	1206728		655,376.91	354,467.27
凤岗镇中星金属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215MW	0.63	1502632.5		840,645.98	519,298.12
光宝电子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3572MW	0.75	1015173.8		676,087.09	438,602.65
广东生益科技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0.9342MW	0.68	588522		353,109.42	187,829.96
广东国立科技屋顶分布式光伏电站	0.7363MW	0.60	1233394.5		650,197.31	381,935.47
金波罗电业科技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1571MW	0.47	70875		29,395.59	-65,021.39
易事特三期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0.4384MW	0.78	1380564		955,227.75	591,146.01
中汽宏远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995MW	0.79	1675300		1,172,517.08	840,887.02
东莞横沥汇英国际模具城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71MW	0.55	597940		291,847.21	175,883.26
铭丰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0.6048MW	0.71	1142851		717,315.25	469,259.97
广东利美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二期）	1.77MW		1901564		1,230,994.75	853,243.34
盐城市响水县江苏富星纸业有限公司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5.99MW	0.799514868	6252320		4,423,736.99	2,109,381.82
金昌国能光伏电站	50MW	1	78345461	20年	58,040,432.21	31,393,700.54
临沂华明光分布式	6MW	0.87	5562960	20年	4,271,939.85	2,067,292.11
浙江易事特(磐安)分布式扶贫光伏电站	11MW	0.42	8871485	20年	3,309,086.30	1,982,157.35
浙江磐安易事特分布式扶贫光伏电站	0.7986MW	0.42	47,660.00	20年	17,516.10	-140427.44

合肥睿晶分布式光伏电站	3.612MW	0.48	316,869.20		134228.96	135577.71
-------------	---------	------	------------	--	-----------	-----------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高端电源装备	2,735,918,049.09	2,095,384,966.09	23.41%	-4.39%	-2.79%	-1.26%
新能源	997,026,913.40	529,432,713.74	46.90%	-40.63%	-57.19%	20.54%
分产品						
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	2,717,958,708.73	2,086,287,149.54	23.24%	-4.51%	-2.83%	-1.32%
新能源能源收入	668,853,550.69	293,876,488.45	56.06%	41.98%	39.88%	0.66%
分地区						
华东地区	1,221,300,565.84	861,444,745.58	29.46%	32.63%	37.80%	-2.65%
中南地区	1,203,336,751.50	932,140,100.09	22.54%	-35.57%	-38.33%	3.46%
西北地区	471,958,476.45	277,365,650.52	41.23%	-42.37%	-56.95%	19.91%
国外	506,121,421.62	354,307,454.08	30.00%	12.69%	22.45%	-5.58%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高端电源装备	销售量	台/套	1,561,132	1,703,026	-8.33%
	生产量	台/套	1,557,869	1,686,605	-7.63%
	库存量	台/套	65,011	68,274	-4.78%
光伏逆变器	销售量	MW	289.9308	255.7003	13.39%
	生产量	MW	227.2134	170.8738	32.97%
	库存量	MW	38.5661	101.2835	-61.92%
新能源车及充电设施、设备	销售量	台/套	9,790	4,769	105.28%
	生产量	台/套	8,813	4,470	97.16%
	库存量	台/套	1,535	2,512	-38.8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9年1月24日与广西忠德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忠德粤桂云数据中心BT合同书》。甲方授权乙方作为忠德粤桂云数据中心项目的投资主体，按照甲方的要求建设，并在建成后有条件移交给甲方，甲方以分期支付设备设施和工程款的方式收购相应设备设施及工程的所有权，合同金额预计约15亿元，截至期末该项目执行设备销售及工程价款共计672.30万元，一期工程完工待验收。详见巨潮资讯网《关于签订忠德粤桂云数据中心BT合同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1。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新能源车及充电设施、设备	直接材料	90,640,343.86	94.67%	69,719,710.14	95.72%	-1.05%
新能源车及充电设施、设备	直接人工	1,962,241.65	2.05%	1,526,729.09	2.10%	-0.05%
新能源车及充电设施、设备	折旧	734,848.22	0.77%	642,301.97	0.88%	-0.11%
新能源车及充电设施、设备	制造费用	2,408,155.89	2.52%	946,826.44	1.30%	1.22%
新能源车及充电设施、设备	合计	95,745,589.62	100.00%	72,835,567.64	100.00%	
高端电源装备	直接材料	2,030,293,923.62	97.32%	2,100,313,671.26	97.83%	-0.51%
高端电源装备	直接人工	26,961,320.26	1.29%	23,078,005.12	1.07%	0.22%
高端电源装备	折旧	3,562,912.03	0.17%	3,915,815.76	0.18%	-0.01%
高端电源装备	制造费用	25,468,993.63	1.22%	19,834,129.09	0.92%	0.30%
高端电源装备	合计	2,086,287,149.54	100.00%	2,147,141,621.23	100.00%	
新能源	直接材料	224,160,175.93	42.34%	995,298,094.61	80.48%	-38.14%
新能源	直接人工	3,491,225.29	0.66%	2,348,231.72	0.19%	0.47%
新能源	折旧	212,016,894.84	40.05%	167,509,116.30	13.55%	26.50%
新能源	制造费用	7,266,739.87	1.37%	1,839,161.62	0.15%	1.22%
新能源	其他	82,497,677.81	15.58%	69,603,222.93	5.63%	9.95%
新能源	合计	529,432,713.74	100.00%	1,236,597,827.18	100.00%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新能源车及充电设施、设备	直接材料	90,640,343.86	94.67%	69,719,710.14	95.72%	-1.05%
新能源车及充电设施、设备	直接人工	1,962,241.65	2.05%	1,526,729.09	2.10%	-0.05%
新能源车及充电设施、设备	折旧	734,848.22	0.77%	642,301.97	0.88%	-0.11%
新能源车及充电设施、设备	制造费用	2,408,155.89	2.52%	946,826.44	1.30%	1.22%
新能源车及充电设施、设备	合计	95,745,589.62	100.00%	72,835,567.64	100.00%	
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	直接材料	2,030,293,923.62	97.32%	2,100,313,671.26	97.83%	-0.51%
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	直接人工	26,961,320.26	1.29%	23,078,005.12	1.07%	0.22%
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	折旧	3,562,912.03	0.17%	3,915,815.76	0.18%	-0.01%
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	制造费用	25,468,993.63	1.22%	19,834,129.09	0.92%	0.30%
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	合计	2,086,287,149.54	100.00%	2,147,141,621.23	100.00%	
光伏逆变器	直接材料	224,160,175.93	95.16%	87,937,116.32	94.81%	0.35%
光伏逆变器	直接人工	3,491,225.29	1.48%	2,348,231.72	2.53%	-1.05%
光伏逆变器	折旧	638,084.20	0.27%	632,538.20	0.68%	-0.41%
光伏逆变器	制造费用	7,266,739.87	3.08%	1,839,161.62	1.98%	1.10%
光伏逆变器	合计	235,556,225.29	100.00%	92,757,047.86	100.00%	
新能源能源收入	折旧	211,378,810.64	71.93%	166,876,578.10	79.43%	-7.50%
新能源能源收入	其他	82,497,677.81	28.07%	43,220,418.66	20.57%	7.50%
新能源能源收入	合计	293,876,488.45	100.00%	210,096,996.76	100.00%	

说明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基本情况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临沂华明光伏电力有限公司[注1]	2019/1/21		100.00	收购
金昌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2019/2/27	325,000,000.00	100.00	收购
磐安易事特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注2]	2019/11/5		100.00	收购
合肥睿晶新能源有限公司[注3]	2019/11/27		100.00	收购

(续上表)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临沂华明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2019/1/21	已支付股权款并取得控制	4,112,432.95	2,067,292.11
金昌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2019/2/27	已支付股权款并取得控制	49,169,233.59	31,393,541.08
磐安易事特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019/11/5	已支付股权款并取得控制	17,516.10	-140,427.44
合肥睿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9/11/27	已支付股权款并取得控制	134,228.96	135,577.71

(2) 其他说明

[注1]: 临沂华明光伏电力有限公司是本公司于2019年1月购入的子公司, 根据公司与张晓东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 鉴于张晓东未实际出资, 张晓东将其持有的临沂华明光伏电力有限公司100.00%股权以0.00元价格转让给本公司。

[注2]: 磐安易事特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是本公司于2019年11月购入的子公司, 根据公司与浙江瑞宏光伏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 鉴于浙江瑞宏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未实际出资, 浙江瑞宏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磐安易事特光伏科技有限公司100.00%股权以0.00元价格转让给本公司。

[注3]: 合肥睿晶新能源有限公司是本公司于2019年11月购入的子公司, 根据公司与西藏华信新能源有限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 鉴于西藏华信新能源有限公司未实际出资, 西藏华信新能源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合肥睿晶新能源有限公司100.00%股权以0.00元价格转让给本公司。

(二)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易事特集团(萍乡)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19/5/30	100,000,000.00	100.00%
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注]	通过其他形式取得	2019/8/29	49,277,313.35	30.00%
易事特(滁州)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19/9/4	50,000,000.00	100.00%
金正方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19/9/18		51.00%
易事特集团湖北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19/9/25		100.00%
易事特集团(盐城)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19/11/8		100.00%

[注]: 本公司于2019年8月29日与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其他股东吴保良、吴青、吴松良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 上述股东分别持有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29.50%、6.73%、4.50%的股权, 与本公司行动保持一致, 公司签订协议后, 对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表决权比例为70.73%, 故自2019年8月29日起, 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康尔信(上海)科技有限公司为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控股65.00%的子公司, 随同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一起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2. 合并范围减少

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方式	股权处置时点	处置日净资产	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曹县中晟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转让	2019/7/2	344,960,000.00	12,847,845.85
湖北安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销	2019/8/16		-563.45

沐阳易民汽车充电服务有限公司	注销	2019/9/20		-188.00
----------------	----	-----------	--	---------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861,265,918.40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2.24%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54%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A	272,303,281.22	7.03%
2	客户 B	269,941,359.48	6.97%
3	客户 C	127,038,849.55	3.28%
4	客户 D	98,252,762.78	2.54%
5	客户 E	93,729,665.37	2.42%
合计	--	861,265,918.40	22.24%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621,634,520.71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6.65%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A	170,033,672.53	7.29%
2	供应商 B	128,158,253.85	5.49%
3	供应商 C	123,683,315.68	5.30%
4	供应商 D	108,442,757.50	4.65%
5	供应商 E	91,316,521.15	3.92%
合计	--	621,634,520.71	26.65%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18,442,087.00	219,582,026.20	-0.52%	
管理费用	63,495,067.31	72,118,130.05	-11.96%	主要系公司股权激励股份回购，同时冲回原计提相关费用所致。
财务费用	238,929,846.80	164,120,259.44	45.58%	主要原因是受金融形式影响，融资成本激增，导致借款利息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145,043,923.24	171,495,094.17	-15.42%	主要系受光伏政策的影响，公司调减了对光伏产品的研发投入所致。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1. 分布式智能充电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研发车桩网高度融合高效双向充电（V2G）、高精度热管液冷、设备及系统级故障识别与诊断技术，研制长周期免维护充检一体化技术装备、规模化分布式充电设施智能运维及与电网智能交互系统，进而开展示范工程建设工作，形成科学研究到产品应用的技术创新体系，推动充电桩产业技术升级与发展。

2. 智能锂电储能系统

研发高频高效大变比双向直流功率变换、有源均衡、模组集成控制及保护技术。研制机架式可柔性配置智能储能系统、锂电储能UPS、锂电储能光储充电站、撬装式锂电储能电站。

3. 多能互补智能供电系统

针对5G通信基站、ETC、边远村庄、岛屿、边防哨所、高速公路站点及隧道、输油管道等场所供用电需求，研发适用于多能源接入的功率变换及智能控制技术，研制支持光伏、风电、市电、柴电、储能柔性接入的集成一体化装置与系统。

4. SiC应用关键共性技术研究与应用

研究基于碳化硅功率器件的双向DC-DC和DC-AC新型拓扑结构、高频调制与驱动保护、瞬态功率控制、高效散热、PCB设计工艺、EMI等技术，研制小体积、高功率密度的DC-DC、DC-AC变换器，进而在新一代UPS 电源、高压直流电源、储能系统、光伏逆变器中进行应用验证，为后续产品技术升级奠定厚实技术基础。

5. 数据中心供电产品及系统

研究第三代半导体技术和软开关技术应用于数据中心直流供电模块，进一步提高其效率和功率密度，降低损耗。系统推出IDC综合电力供配电模块，集成10KV配电&变压器、不间断电源或高压直流电源和输出配电单元，采用工厂预制化模式，支持模块化扩容。综合电力供配电模块室内应用场合采用预装式模块化设计，采用本地供配电链路电力监控系统 and 云平台运维系统，精准掌握每个部件的运行状态，匹配未来数据中心工程产品化、快速部署、超高效、智慧化等核心需求，引领数据中心绿色建设。

6. 储能产品及能源互联网系统技术研究与应用

研究中大功率中压高效直流微网设备和系统，从能源利用形式，能源的组合方式，能源的配置算法进行规划设计，对中大功率中压直流微网系统进行配置；基于第三代电力电子器件（SiC和GaN）的高效、高功率密度中压固态变压器模块研究与开发。应用液冷技术的DC/DC功率模块，固态变压器模块及系统开发；基于传感器网络，研究建立包含部件级、系统级等不同层次的充电桩，储能，光伏模块和系统突变性故障诊断的设计框架。开展故障诊断算法的物理实现方案研发，进行工程化验证，并应用于充电桩，储能，光伏系统；基于云平台实时采集充电桩，储能，光伏系统数据，构建故障预警和远程处置系

统，智能运维和能量管理系统，配合电网调度充电放电功率，光伏最大功率跟踪，储能能量调度，优化充电、放电行为，统筹负荷管理，实现瞬时功率平衡和最优经济运行。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597	618	705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34.35%	41.37%	42.60%
研发投入金额（元）	149,821,073.90	196,696,966.18	221,481,264.6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87%	4.23%	3.03%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80,502,533.14	4,812,224,348.32	-19.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55,507,844.98	4,430,399,591.74	-1.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5,005,311.84	381,824,756.58	-224.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3,459,395.56	333,770,643.68	-63.0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6,407,376.43	459,295,386.12	12.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2,947,980.87	-125,524,742.44	-213.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60,392,064.35	5,993,895,237.26	-3.9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28,439,286.57	6,315,200,217.14	-21.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1,952,777.78	-321,304,979.88	358.9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222,698.87	-66,140,283.85	-8.8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7,500.53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224.40%，主要系受光伏政策的影响，光伏电站投资行业的客户销售回款放缓所致。

2、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9,294.80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213.04%，主要系易事特研发与运营总部项目等固定资产类投资增加及收购公司股权款增加所致。

3、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83,195.28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358.93%,主要系公司融资借款及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3,643,834.53	2.90%	主要为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转让股权的投资收益、投资分红款	
资产减值	85,986,502.43	18.28%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计提的坏账准备、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可持续
营业外收入	39,636,186.12	8.43%	主要是政府补贴和电费补偿款以及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	不可持续
营业外支出	1,896,040.82	0.40%	主要是捐赠支出、赔偿款及罚款	不可持续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公司 2019 年起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且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19 年末		2019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861,108,355.46	6.79%	1,191,027,091.14	9.96%	-3.17%	
应收账款	3,429,029,250.77	27.05%	3,087,546,608.93	25.83%	1.22%	
存货	458,573,826.08	3.62%	351,403,590.89	2.94%	0.68%	
投资性房地产	29,101,465.86	0.23%	25,378,654.24	0.21%	0.02%	
长期股权投资	126,279,069.84	1.00%	160,593,705.75	1.34%	-0.34%	
固定资产	4,252,191,998.69	33.54%	4,090,453,724.70	34.22%	-0.68%	
在建工程	232,759,465.40	1.84%	133,272,186.86	1.11%	0.73%	

短期借款	1,807,030,595.19	14.25%	1,389,202,123.45	11.62%	2.63%	
长期借款	797,500,000.00	6.29%	624,000,000.00	5.22%	1.07%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10,563,400.00		220,000.00		4,180,000.00	540,000.00		513,983,400.00
上述合计	510,563,400.00		220,000.00		4,180,000.00	540,000.00		513,983,400.00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33,765,012.02	保证金、账户冻结
应收账款	288,774,406.68	银行贷款质押
应收账款	467,833,982.41	融资租赁受限
长期应收款	368,094,300.00	银行贷款质押
投资性房地产	6,508,711.80	银行贷款抵押
固定资产	1,300,612,564.50	融资租赁受限
固定资产	180,523,387.47	银行贷款抵押
无形资产	89,861,081.20	银行贷款抵押
长期股权投资	727,269,805.11	融资租赁质押
长期股权投资	483,000,000.00	银行贷款质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0,105,000.00	银行贷款质押
合计	4,746,348,251.19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金昌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太阳能发供电项目投资、开发、建设、经营及工程配套服务	收购	325,0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振发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长期	光伏电站	405,313,800.00	31,393,541.08	否	2019年02月27日	2019-017
合计	--	--	325,000,000.00	--	--	--	--	--	405,313,800.00	31,393,541.08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易事特研发与运营总部项目	自建	是	厂房、办公楼、宿舍	174,392,041.33	183,237,107.11	自有资金	36.65%	0.00	0.00	不适用		
松山湖厂区宿舍 6 和厂房 7	自建	是	厂房、办公楼、宿舍	24,627,561.61	25,499,804.17	自有资金	36.43%	0.00	0.00	不适用		

合计	--	--	--	199,019, 602.94	208,736, 911.28	--	--	0.00	0.00	--	--	--
----	----	----	----	--------------------	--------------------	----	----	------	------	----	----	----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股权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股权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股权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股权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	所涉及的股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曹县昌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曹县中晟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2019年07月02日	35,249.62	1,284.78	719.72	1.70%	公平协议	否	否	是	是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全资孙公司大荔中电国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与华润租赁有限公司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同时,委托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设立信托计划作为附加保障条款,预计规模为人民币24,100万元。其中,优先级信托单位由华润租赁以其持有的大荔中电国能的融资租赁的融资租赁债权(应收融资租赁债权本金9000万元)认购,即对应信托计划优先受益权9000万份;劣后级信托单位由大荔中电国能原股东(即商洛中电国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大荔中电国能100%股权(经审计账面价值(投资成本)为15,100万元)认购,即对应信托计划劣后受益权合计15,100万份。
2. 公司子公司神木县润湖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与华润租赁有限公司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同时,委托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设立信托计划作为附加保障条款,预计规模为人民币28,500万元。其中,优先级信托单位由华润租赁以其持有的对神木润湖的融资租赁的融资租赁债权(应收融资租赁债权本金11,000万元)认购,即对应信托计划优先受益权11,000万份;劣后级信托单位由神木润湖原股东(即易事特)以其持有的神木润湖100%股权(经审计账面价值(投资成本)为17,500万元)认购,即对应信托计划劣后受益权合计17,500万份。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 公司所处行业格局和趋势

(1) 高端电源设备

国家对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的持续推动政策为高端电源设备带来强大发展动力。2016年7月,国务院发布《国家信息化战略发展纲要》,明确地指出发展核心技术,做强信息产业的发展目标,提出了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过去 UPS 主

要应用于工业制造领域，信息化建设将拓宽UPS 的应用范围，随着信息化广泛应用于金融、教育、农业、军工、新能源、电力等多个领域，以 UPS 为核心的数据中心产品市场需求将不断扩大。随着全国性和区域性的综合交通网基础设施和物流需求的增加，交通总投资必然继续保持增加，加之一带一路、互联互通、海外援建将带来大量高端电源装备的出口等，对高端电源装备市场促进较为明显。

当前，全球5G产业正加速发展，5G网络设备已经初步成熟。2019年，国家工信部将在若干个城市组织开展5G 商用试验，进行大规模组网，业务应用测试，探索5G 网络建设、业务应用和商业模式等方面的运营经验，促进业务创新和运用，为推动5G 的正式商用夯实基础。随着5G网络建设，低功耗、高速率、广覆盖的物联网将逐步发展成熟，这个过程中传统终端也逐步迭代升级为智能终端，边缘计算和网络切片作为5G的典型特征，把信息、数据下沉到智能终端进行存储和计算，继而衍生出的边缘数据中心机房和基站侧将成为其网络端的纽带。5G时代高功耗、高密性的数据中心和基站建设，将为公司高压直流电源集中供电带来新的利润增长空间。面对5G时代诸多应用场景带来的海量需求，公司不断开发适应5G时代高品质要求的、完备的配套电源产品系列，满足高密度的基站扩容、改造和建设，为公司在新的数据经济时代抢占制高点。

国家电网在2019年两会报告中提出建设运营好“坚强智能电网”和“泛在电力物联网”，为建设世界一流能源互联网企业打好重要物质基础；南方电网已提设立出“透明电网”的研发计划，利用信息技术、计算机技术、数据通信技术、传感器技术、电子控制技术、自动控制理论、运筹学、人工智能、互联网等技术有效运用并构建智能的“透明电网”电力系统。以上概念的提出，为电网建设提出了重要的方向，也为电力建设行业带来巨大的发展机遇。

（2）数据中心基础设施

我国移动互联网的数据流量呈爆发式增长，尤其是5G、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AI等技术的高速发展，推动了数据流量激增，数据中心已经成为数字化社会经济发展与生产生活的核心要素之一。在“新基建”的全面推动下，数据中心产业仍将持续高速发展。从建设方式来看，伴随着云计算和移动互联网的进一步发展，高流量、高并发、低时延、低成本的需求将推动超大规模数据中心和边缘数据中心加速发展。模块化数据中心凭借分期部署、快速安装、按需扩容、运维简单的优点获得了广泛的市场认可。从技术发展来看，随着政府相关节能政策的出台、企业运营成本的提升，绿色节能、智能运维、能耗管理等方面的用户诉求日益突出。高效模块化UPS、精密空调、能耗管理系统等技术可以帮助用户有效节省运营成本，提升运维效率。从行业应用来看，在AI、5G、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的支持下，智慧城市、智慧金融、智能交通、智慧医疗等领域快速发展，系统集成、功能融合、运维简单成为各行业对信息处理系统的主要诉求。高效化、智能化、集成化将成为数据中心产品发展的新方向。近几年开始，数据中心建设由原来的运营商主导逐步转变为互联网企业主导，建设动能大增。以超大规模数据中心建设为主的互联网企业，从技术和资金上推动新一轮数据中心建设的热潮。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经由2019年8月27日第2次委务会议审议通过，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修正）》同时废止。目录由鼓励、限制和淘汰三类组成，在鼓励类中新增了云计算数据中心的建设、维护、租赁等条目。各地积极出台数据中心节能减排鼓励政策，促进数据中心绿色化发展。随着《数据中心能效分级》、《软件和信息服务业节能评估规范》、《数据中心节能设计规范》、《数据中心节能监测》等地方标准的发布，绿色化、节能化、智能化、模块化是数据中心发展的重要趋势。报告期内，公司深谙政策指导，以低能耗的绿色节能数据中心为主要研究课题，积极引入国内外高效节能的暖通、供配电等产品，为数据中心行业的持续发展贡献力量。随着新的技术、新的应用场景将深刻的改变数据中心产业发展的生态环境，公司数据中心业务未来具有广阔的发展空间。

（3）太阳能光伏新能源产业

2019年1月7日，国家发改委、能源局发布《关于积极推进风电、光伏发电无补贴平价上网有关工作的通知》，要求各地推广无需补贴的光伏项目并且在政策上予以相关支持。随着531新政实施所带来的光伏产品价格下跌，使得光伏电价在售电侧逐步低于一般工商业用电价格，进一步激发了分布式光伏市场需求的释放。531新政的实施以及光伏平价上网的到来将为公司在行业洗牌的危机中带来新的契机，进一步拉开距离，抢占市场。

截至2019年底，我国光伏累计装机容量已达到205GW，占全国电力装机容量的10.2%。光伏发电新增装机自2013年开始已连续7年处于全球第一，自2015年开始累计装机规模已连续5年位居世界首位。持续发展光伏发电是我国能源转型战略的重要举措，将为光伏逆变器提供持续的广阔市场。同时，随着光伏产业的进一步快速发展，系统成本将保持持续下降，预计2021年我国西部一类资源区光伏发电度电成本可以降到0.25元/kWh以下，东部三类资源区可以降到0.35元/kWh以下，与常规火电相比较，光伏发电具有很强的竞争优势。

（4）新能源汽车及充电设施、设备领域

过去几年，我国新能源汽车行业呈现快速发展势头，伴随国家接连出台的一系列配套补贴优惠政策，我国新能源汽车行业快速实现产业化和规模化的飞跃式发展。

截至2019年底，全国新能源汽车的保有量为381万辆，与2018年底相比，增加120万辆，增长46.05%。据中国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促进联盟发布《2019-2020年度中国充电基础设施发展年度报告》显示，全国公共充电桩保有量已经达到51.64万台，新增了12.89万台。车桩配比情况已由2015年的7.84:1提高至3.5:1，有力支撑了我国电动汽车规模化市场的快速形成和发展。根据我国提出的《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发展指南(2015—2020年)》规划，2020年我国将建成集中充换电站1.2万座，分散充电桩480万个，满足全国500万辆电动汽车充电需求；根据《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征求意见稿)规划，到2025年新能源汽车销量占汽车销量的25%左右，保守预计新能源汽车销量700万辆左右，以新能源汽车保有量2000万辆、车桩比1:1估算，需要的充电桩数量约1880万台，而目前巨大的充电桩的缺口为充电设施建设打开可观的市场空间。同时，海南“国家级新能源汽车全域应用示范区”的建成、广东省人民政府出台了《关于加快新能源汽车产业创新发展的意见》，要求取消对新能源汽车的限牌限行、以及各地方政府关于新能源汽车地补政策的相继出台，使公司在大力开展新能源充电桩业务方面具有十分显著的地理和资源优势。在“多重政策”以及“燃油车禁售时间表”的刺激下，未来新能源汽车及充电设施、设备市场的需求将更加活跃。

(5) 智能储能系统

能源革命和电力体制改革带来的政策红利将长期助力储能行业发展。当前，随着技术突破，风电、光伏等可再生能源的装机总量仍在不断增加，同时，由于新能源不稳定、消纳难现状仍然存在，加之国家电网公司在2019年两会报告提出了全面建设能源互联网和“三型两网、世界一流”新的战略目标，而储能系统作为建设能源互联网重要组成部分，市场对储能的需求必将继续扩大。

在光伏产业蓬勃发展的大趋势中，光伏发电的不稳定性、间歇性及弃光等问题制约着产业进一步发展，而储能技术作为解决光伏发电消纳、增强电网稳定性、提高配电系统利用效率的合理的解决方案，已成为新能源光伏市场未来发展的关键。另外，随着新能源车起量，大功率快充市场的需求将更趋明显，以满足人们快捷充电需求，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势在必行，充电桩行业高速发展可期，特别是以“光储充模式”、“储充模式”等为代表的电力解决方案将成为未来发展的新导向。国家交通运输部、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以及国家电网公司、南方电网公司联合发布《关于进一步共同推进船舶靠港使用岸电工作的通知》，要求各方将发挥各自领域优势共同推动岸电可持续发展，继而实现水运的绿色、循环、低碳、可持续发展。

公司不断深耕于电力电子领域，布局产业链内各业务单元，储能作为公司能源互联网产业技术的重要应用，拥有光伏、光储混合、双向逆变、储能交流等储能核心设备，特别是拥有完善的储能系统解决方案和成熟的储能系统集成能力。公司将持续跟踪储能领域，加大研发投入，保持其良好的发展态势。

(二) 2020年公司发展战略和规划

2020年，为适应新形势，顺应新常态，公司继续加强团队建设和培养，实施“以客户为中心、以市场为导向、以奋斗者为本”的利益分享激励机制，开启全员营销模式，培养员工“做企业的主人”的意识，营造全员营销氛围，打造命运共同体，形成常态化营销激励机制。公司以自主知识产权、优质品牌形象、强大销售网络为核心竞争力，全力推进围绕智慧城市&大数据、智慧能源(含储能系统、微电网、充电桩、云计算、逆变器、5G供电)及轨道交通(含监控、通信、供电)三大核心业务发展，奋力成为智慧城市和智慧能源解决方案的优秀上市公司供应商。

1、开启大平台全员营销模式

为适应新形势，顺应新常态，公司实施“以客户为中心、以市场为导向、以奋斗者为本”的利益分享激励机制，开启全员营销模式，全方位地为现有客户源做好服务。公司积极培养员工“做企业的主人，人人都是经营者”的意识，营造全员营销氛围，形成常态化营销激励机制，继续坚持公司“大行业、大客户、大项目”的营销策略，发挥技术同源优势，深挖客户应用场景需求。公司将继续积极拓展海外市场。丰富面向海外市场的产品线，优化用户体验，加强海外团队本地支持能力，持续提升在海外市场的竞争力。

公司以集团总部为核心，积极建立易事特与客户、客户中心、供应商、合作伙伴、员工、投资人的共生模式，打造共生型组织，大家互为主体，资源共通，价值共创，利润共享。共生型组织形态比单个的组织带来的效能更高。易事特与整个行业、市场、技术趋势及国资也是共生型组织关系，互相找到彼此的核心价值，彼此加持，互助成长、共创价值。从致力于成功，向致力于成长转变。

2、不断迭代创新，夯实领先地位

公司依托易事特研究院平台，一直保持电力电子核心技术领先优势。2020年，公司将继续实施集团化研发管理体系，根据业务发展方向加强对口技术创新团队建设和人才培养，优化研发流程并加强落地执行的推进，深入推进技术标准化工作，持续做好产品迭代和质量提升。公司还将持续完善技术创新体系，打造基于核心技术的开放式研发平台，激发持续创新意识；打造集团研发中心，实现人才与资源共享，发挥团队最大合力；强化研发流程落地，注重市场调研与信息互动，提升新产品的市场转化；加速标准化进程，实现质量、效率、档次全面提升；加强研发设计信息化建设，统一软硬件与平台，推进新型软件上线，持续研发围绕客户需求的解决方案。

3、优化管理体系，规范管理流程

未来公司在内外部均将面临多方面的挑战，从外部来看，国内外经济增速放缓，行业竞争日益激烈，技术的发展带动了客户需求的复杂化。从内部来看，随着公司市场规模不断提升，产品应用场景更加多变，接触行业逐渐增加，内部产品线、事业部组织关系更加复杂。为有效提升公司内部运营管理效率，公司在未来将建设利润中心管理体系，以提高各部门的自身管理水平以及积极性。各部门作为单独的利润中心将更加注重提升市场销售、成本管控、回款、费用管理等方面的能力，同时也将有效减小总部平台部门的管理压力，提高公司整体运营效率。

公司将依据以客户为中心的价值观、分类管理的科学方法和团队合作的精神实现以目标为导向的高效管理、完善供应链管理、加强绩效管理以及优化风控管理。公司将持续优化现有流程，并梳理新业务管理流程，借助信息化工具实现高效管理目标，深度解码战略焦点，持续深化集团化管控，通过战略复盘进行追根溯源，自上而下梳理各业务体系，推动公司业务体系完成向“产品—系统—方案—平台”的升级转换，激发组织新活力，支撑战略目标实现。

4、提升供应链制造能力，提高生产效率

2020年，公司将进一步优化采购、物控、生产等流程。公司的供应链将实施技术改造项目，提升劳动生产率，缩短设备交货周期，提升元器件通用性，降低零件的流转，减少能源消耗，以适应新型市场经济的需求。公司将不断完善工厂数字化管理平台，实现对产品制造全过程的有效管控，以及产品质量的可溯性。配合公司萍乡、南京、昆山等生产基地的建设完成，易事特将逐步实现公司产能与客户的地域衔接，降低生产成本，提升产品竞争能力。

5、强化资金管控，降低各项费用

公司将继续以财务管理为中心，加强对子公司的财务管控和风险控制，全面推进并优化经营管理的各项指标，加速各部门的效益提升；加强筹融资工作管理，优化债务结构，降低财务费用；在不影响企业经营的前提下通过优化岗位设置与人员配置，提高生产、运营效率，降低人力资源成本，确保生产经营目标的实现。公司将通过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及存货管理等内部管理工作，提升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同时通过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确保资金供应满足维持和发展公司业务的日常运营资金需求。通过内部管理改进、工艺创新，效率提升、推动成本降低及中标率提升，加强前期客户资信审查，控制合同风险，加强应收账款管理。

6、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完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

公司将继续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完善岗位职责、考核激励、培训等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建设，制定科学、合理的薪酬政策吸引、招募和留住优秀人才，激发全员工作热情，充分调动全员主观能动性。同时以实施利润中心机制全面激发员工主动性，达到能者多劳、能者多得的目的。公司围绕战略发展需要，匹配相应行业人才，加大对领军人才、核心人才的招聘力度，加速高层次人才智力引进，加强高素质人才队伍建设。公司始终倡导个人与企业共同发展的理念，为人才营造持续、稳定的发展空间，不断建立健全公司激励机制，有效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的积极性，缔造公司、员工双赢的健康发展局面。

2020年将开展管理人才规划，严控人员规模，提高人员质量，全面提升员工个人能力和团队竞争力、凝聚力；打造灵活实用的绩效管理体系，以目标达成为导向，积极探索薪酬、股权激励、事业合伙人等机制，优胜劣汰，奖惩分明，努力打造一支技术领先、业务精湛、团结向上的高素质经营管理团队。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9年05月22日	其他	其他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栏目上披露的2019年5月22日投资者接待活动记录
2019年07月18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栏目上披露的2019年7月18日投资者接待活动记录
2019年09月16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栏目上披露的2019年9月16日投资者接待活动记录

第五节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5月15日，经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现有总股本2,327,886,35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5元人民币（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19年7月11日实施完毕。

2019年5月20日，经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9-2021）股东回报规划》，除特殊情况外，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由10%调整为不少于15%。详见公司于2019年5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未来三年（2019-2021）股东回报规划》。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27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2,319,825,036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62,635,275.97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62,635,275.97
可分配利润（元）	1,778,381,660.37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为持续回报股东，与全体股东共同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现有总股本 2,319,825,036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7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公司 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1 元人民币（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权益分派方案已于 2018 年 8 月 6 日实施完毕。

2、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现有总股本 2,327,886,356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5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19 年 7 月 11 日实施完毕。

3、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现有总股本 2,319,825,036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7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权益分派方案尚需经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9 年	62,635,275.97	411,725,919.36	15.21%	0.00	0.00%	62,635,275.97	15.21%
2018 年	58,197,158.90	564,630,264.61	10.31%	0.00	0.00%	58,197,158.90	10.31%
2017 年	72,188,892.64	714,068,814.56	10.11%	0.00	0.00%	72,188,892.64	10.11%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	承诺人已向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有关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保证所提供的文件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	2017 年 11 月 10 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

控制人	诺	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诺履行完毕	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交易对方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承诺人已向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有关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承诺人将暂停转让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2017年11月10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标的公司及除交易对方外的标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承诺人已向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有关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17年11月10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对股份锁定的承诺	自本次交易上市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承诺人不减持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易事特的股份。	2017年11月10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交易对方	关于合法拥有标的公司股权的承诺	1. 承诺人就宁波宜则股权拥有合法的所有权和处置权，已履行了全额出资义务，且出资来源合法，不存在出资不实以及其他影响宁波宜则合法存续的情况。2. 承诺人持有的宁波宜则股权权属清晰，股权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相关债权债务处理合法，承诺人不存在以信托、委托他人或接受他人委托等方式持有宁波宜则股权的情形。3. 承诺人持有的宁波宜则股权不存在质押、查封、冻结或其他限制或禁止转让的情形，且不涉及诉讼、仲裁、司法强制执行等重大争议；承诺人持有的宁波宜则股权不存在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	2017年11月10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标的公	关于合法	1、承诺人资产完整，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资产以及商标、专	2017	作出	报告期内，

司	拥有标的公司股权的承诺	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2、承诺人将不从事任何非正常的可能导致承诺人价值减损的行为。	年 11 月 10 日	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上市公司、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关于合法合规的承诺	承诺人因上市公司部分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不规范、部分临时报告信息披露不及时等问题，上市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分别被中国证监会广东证监局采取责令改正、出具警示函的监管措施，且因信息披露涉嫌违反证券相关法律法规，目前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收到最终调查结论。除上述正被立案调查和被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形之外，承诺人最近五年内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况；不存在任何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其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其他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	2017 年 11 月 10 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	关于合法合规的承诺	承诺人因上市公司部分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不规范、部分临时报告信息披露不及时、部分定期报告信息披露存在遗漏等问题，被中国证监会广东证监局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管措施，除上述被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形之外，承诺人最近五年内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况；不存在任何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其他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	2017 年 11 月 10 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除外）、交易对方及标的公司	关于合法合规的承诺	承诺人最近五年内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况；不存在任何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	2017 年 11 月 10 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上市公司控股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	1.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下属企业等关联方未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业务。2.承诺人及承诺人	2017 年 11	作出承诺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

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诺	控制的下属企业等关联方将避免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相同或相似且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亦不从事任何可能损害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利益的活动。3.如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下属企业遇到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主营业务范围内的业务机会，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下属企业将该等合作机会让予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如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将赔偿因此给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及上市公司子公司造成的损失。	月 10 日	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交易对方杨睿智、赵学文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下属企业等关联方未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业务。2.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下属企业等关联方将避免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相同或相似且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亦不从事任何可能损害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利益的活动。3.如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下属企业遇到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主营业务范围内的业务机会，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下属企业将该等合作机会让予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如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将赔偿因此给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及上市公司子公司造成的损失。	2017 年 11 月 10 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交易对方	交易对方关于不存在关联关系、一致行动关系的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承诺人与易事特及其持股比例超过 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规定的一致行动关系。2.承诺人与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资产评估机构、会计师事务所以及律师事务所及其签字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相关中介机构具有独立性。	2017 年 11 月 10 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下属企业将尽量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下属企业将遵循市场原则以公允、合理的交易价格进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手续，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将赔偿因此给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及上市公司子公司造成的损失。	2017 年 11 月 10 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做到与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业务、机构、财务方面完全分开，不从事任何影响上市公司人员独立、资产独立完整、业务独立、机构独立、财务独立的行为，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切实保障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业务、机构和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性。若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将由承诺人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017 年 11 月 10 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上市公司及其	关于不存在内幕交	承诺人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交易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不存在因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	2017 年 11	作出承诺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

	控股股东、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交易对方、标的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易的承诺	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不存在因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承诺人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月 10 日	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	1、保证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披露信息和申请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易事特拥有权益的股份。	2017 年 11 月 10 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公司的控股股东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以二级市场价格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且东方集团将以二级市场价格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2)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1 年 03 月 14 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公司实际控制人何思模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本人目前在中国境内外未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广东易事特电源股份	2011 年 03 月 14 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有限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本人将来也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广东易事特电源股份有限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广东易事特电源股份有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在本人作为广东易事特电源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期间，以及在担任广东易事特电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及辞去上述职务后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本人愿意承担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广东易事特电源股份有限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			
公司实际控制人何思模	股份减持承诺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十年内，将不会通过减持其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方式丧失对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地位。	2013年12月18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业经股东大会审议同意豁免，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公司控股股东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何思模	其他承诺	关于承担需要补缴的全部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和/或由此产生的任何罚款或损失的承诺：应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发行人及其子公司需补缴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或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因未足额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将承担需要补缴的全部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和/或由此产生的任何罚款或损失，保证发行人不会因上述情况而遭受损失。	2012年02月20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公司控股股东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何思模	其他承诺	关于发行人位于东莞市松山湖北部工业城生态核心区宿舍楼尚未取得房产证事宜，承诺若发行人因上述行为遭受任何损失、风险，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将以现金方式对发行人予以连带补偿。	2010年12月20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公司控股股东扬州东	其他承诺	何思模承诺在任何情况下，若因历史上存在的股权代持情况而产生纠纷，将全部由其共同负责解决；若因此而给发行人造成损失，将全部由其承担连带责任。	2011年09月11日	作出承诺开始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

方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何思模			日	至承诺履行完毕	诺的情况, 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公司控股股东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公司目前在中国境内外未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广东易事特电源股份有限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本公司将来也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广东易事特电源股份有限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 或拥有与广东易事特电源股份有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 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在本公司作为广东易事特电源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期间, 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本公司愿意承担违反上述承诺而给易事特造成的全部损失。	2011年03月14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 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 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公司控股股东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1、关于减持约束条件以及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 (1) 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 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2) 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发行价, 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持有的公司股票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 (3) 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 东方集团可进行减持: a、上述锁定期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相关情形; b、如发生东方集团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 东方集团已经全额承担赔偿责任。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 东方集团在减持发行人股份时, 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价; 上述两年期限届满后, 东方集团在减持发行人股份时, 将以市价且不低于发行人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的价格进行减持。东方集团减持发行人股份时, 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发行人发出相关公告。	2013年12月18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 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 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公司控股股东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1、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 东方集团在减持公司股份时, 减持数量不超过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五; 2、东方集团承诺,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0 年内, 东方集团不会通过减持公司股份的方式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何思模先生丧失公司实际控制人地位。	2013年12月18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 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 该承诺事项业经股东大会审议同意豁免, 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公司股东安远慧盟科技有限	股份减持承诺	持有发行人股份 5% 以上股东慧盟软件承诺, 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发行人股票的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慧盟软件减持发行人股份时, 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发行人发出相关公告。	2013年12月18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	报告期内, 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

公司				诺履行完毕	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公司股东安远慧盟科技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的两年内减持公司股票，减持数量不超过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5%。	2013 年 12 月 18 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股份减持承诺	1、《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011 年 03 月 14 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自然人股东何思训等公司实际控制人何思模先生之亲属	股份减持承诺	三十六个月锁定期满后，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将严格按照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何思模股份锁定的承诺执行	2011 年 03 月 14 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公司监事杨钦先生之配偶赵爱霞女士	股份减持承诺	其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杨钦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在杨钦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股份不超过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杨钦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杨钦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1 年 03 月 14 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公司控股股东	股份减持承诺	承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作出的此项承诺	2014 年 01 月	作出承诺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

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徐海波、张晔、戴宝锋、于玮、胡志强、陈永华		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	月 27 日	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陈硕;戴宝锋;高香林;何佳;王进军;魏龙;徐海波;于玮;张顺江;张涛;赵久红;周润书	其他承诺	(一) 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二) 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三) 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四) 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五) 未来公司如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2019 年 04 月 30 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公司控股股东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何思模	其他承诺	(一) 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二) 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不得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三)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相关规定，积极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使公司制定的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的实施；(四) 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2019 年 04 月 30 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陈硕;戴宝锋;高香林;何佳;王进军;魏龙;徐海波;于玮;张顺江;张	其他承诺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方案，则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本承诺出具日后至本次非公开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证券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	2020 年 03 月 06 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涛;赵久红;周润书		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本承诺相关内容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证券监管机构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何思模	其他承诺	1、本企业/本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本承诺出具日后至本次非公开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证券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本承诺相关内容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证券监管机构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2020年03月06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何宇	股份增持承诺	自2018年8月15日起未来六个月内,何宇先生拟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通过二级市场继续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少于人民币3,000万元,不超过10,000万元。本次增持的股份自增持完成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减持。	2018年08月15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1、执行财务报表格式调整

财政部分别于2019年4月30日和2019年9月19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对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修订通知的要求编制2019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合并财务报表。根据上述《修订通知》的有关要求，公司需对原采用的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相应调整。按照财政部规定的时间，财务报表格式变更于2019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开始执行。该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项目填列口径产生影响，不存在追溯调整事项，对公司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均无实质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2、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根据上述要求，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并依据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中衔接规定相关要求，公司对上年同期比较报表不进行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3、执行新债务重组及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

本公司自2019年6月10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自2019年6月17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并根据准则的规定对于2019年1月1日至准则实施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和债务重组进行调整。本公司首次执行该准则对财务报表无影响。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分别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及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批准通过。

（二）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为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将结合光伏发电行业及公司实施融资租赁业务特点，对按信

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相关会计估计进行变更，应收光伏发电补贴款、应收的融资租赁保证金不计提坏账准备。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自2019年4月23日起执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合并报表金额无影响；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公司此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上述会计估计变更经本公司2019年4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批准通过。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基本情况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临沂华明光伏电力有限公司[注1]	2019/1/21		100.00	收购
金昌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2019/2/27	325,000,000.00	100.00	收购
磐安易事特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注2]	2019/11/5		100.00	收购
合肥睿晶新能源有限公司[注3]	2019/11/27		100.00	收购

(续上表)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临沂华明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2019/1/21	已支付股权款并取得控制	4,112,432.95	2,067,292.11
金昌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2019/2/27	已支付股权款并取得控制	49,169,233.59	31,393,541.08
磐安易事特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019/11/5	已支付股权款并取得控制	17,516.10	-140,427.44
合肥睿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9/11/27	已支付股权款并取得控制	134,228.96	135,577.71

（2）其他说明

[注1]：临沂华明光伏电力有限公司是本公司于2019年1月购入的子公司，根据公司与张晓东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鉴于张晓东未实际出资，张晓东将其持有的临沂华明光伏电力有限公司100.00%股权以0.00元价格转让给本公司。

[注2]：磐安易事特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是本公司于2019年11月购入的子公司，根据公司与浙江瑞宏光伏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鉴于浙江瑞宏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未实际出资，浙江瑞宏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磐安易事特光伏科技有限公司100.00%股权以0.00元价格转让给本公司。

[注3]：合肥睿晶新能源有限公司是本公司于2019年11月购入的子公司，根据公司与西藏华信新能源有限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鉴于西藏华信新能源有限公司未实际出资，西藏华信新能源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合肥睿晶新能源有限公司100.00%股权以0.00元价格转让给本公司。

（二）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易事特集团（萍乡）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19/5/30	100,000,000.00	100.00%
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注]	通过其他形式取得	2019/8/29	49,277,313.35	30.00%
易事特（滁州）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19/9/4	50,000,000.00	100.00%

金正方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19/9/18		51.00%
易事特集团湖北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19/9/25		100.00%
易事特集团（盐城）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19/11/8		100.00%

[注]：本公司于2019年8月29日与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其他股东吴保良、吴青、吴松良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上述股东分别持有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29.50%、6.73%、4.50%的股权，与本公司行动保持一致，公司签订协议后，对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表决权比例为70.73%，故自2019年8月29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康尔信（上海）科技有限公司为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控股65.00%的子公司，随同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一起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2. 合并范围减少

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方式	股权处置时点	处置日净资产	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曹县中晟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转让	2019/7/2	344,960,000.00	12,847,845.85
湖北安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销	2019/8/16		-563.45
沭阳易民汽车充电服务有限公司	注销	2019/9/20		-188.00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齐晓丽、刘秀娟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齐晓丽连续服务3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以5.92元/股向460名激励对象授予3800万股限制性股票。	2017年4月25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66、2017-078
对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监事会对公示名单进行核查。	2017年5月5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监事会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公告编号：2017-082
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	2017年5月11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86
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就核查对象在激励计划首次公开披露前六个月（2016年10月24日—2017年4月24日）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了查询证明。	2017年5月11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2017年7月6日为授予日向394名激励对象授予2516.74万股限制性股票。	2017年7月7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108、2017-112
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完成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17年7月19日。	2017年7月13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关于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15
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因完成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而增加股本对章程进行相应修订。	2017年7月18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116
因股本增加，办理完成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7年7月20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21
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17年11	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

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由于公司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吴文华等7人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上述7名激励对象所涉及的合计32.8万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5.92元/股。	月25日	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214
因股本减少，办理完成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8年2月27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2
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符合授予条件的39名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137.22万股，授予价格为5.92元/股。	2018年4月26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44、2018-048
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完成了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授予的预留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18年5月9日。	2018年5月7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关于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0
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首次授予部分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解锁事宜，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351人，可申请解除的限售股票合计为912.304万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为2018年8月27日；同意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许栋、刘智勇等36人离职以及预留股份授予的激励对象王丁、马建威等4人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上述40名激励对象所涉及的合计215.98万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	2018年8月15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07、《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08
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解锁股份上市流通日为2018年8月27日。	2018年8月22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113
授予的预留限制性股票，股本增加，办理完成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8年9月14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22
公司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股本减少，办理完成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8年12月29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74
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解锁事宜，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30人，可申请解除的限售股票合计为44.888万股，上市流通日为2019年8月26日；同意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唐瞻远、冼华聪等52人离职以及预留股份授予的激励对象苏国豪、赵旺等5人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由公司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64.276万股进行回购注销，同意因未达成	2019年8月15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94、《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95

公司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的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规定的业绩考核目标，回购注销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中第二个解除限售期未达到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641.856万股，涉及回购激励对象319名。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此次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于2019年10月25日办理完成，公司股份总数由2,327,886,356股变更为2,319,825,036股。	2019年10月26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16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金 额(万元)	本期归还金 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万 元)
扬州东方集团 有限公司	母公司	拆借款	3,352	70,779	62,957	7.37%	383.76	11,174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托管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受托管理陕西中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陕西西展科技信息有限公司、王可岗持有的易事特智能化系统集成有限公司65%股权。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托管项目。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将部分自有厂房、宿舍对外出租，租金收入总计6,799,988.60元，且任一单笔租金收入均未达到报告期利润总额的10%以上。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 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安装并使用公司光伏电站设备的客户	2017年04月18日	8,000	2017年06月12日	1,604.02	连带责任保证	自客户与银行签署光伏贷款协议起十年	否	否
购买、安装易事特分布式家庭光伏电站的合作对象	2017年07月28日	4,000	2017年07月29日	3,808.13	连带责任保证	自合作对象与银行签署光伏贷款协议起至借款人履行完贷款协议之日止	否	否
易事特智能化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25日	1,000	2017年12月26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五年	否	否
购买、安装易事特分布式家庭光伏电站的合作对象	2018年01月16日	8,000	2018年01月25日	2,074.73	连带责任保证	自合作对象与银行签署光伏贷款协议起至借款人履行完贷款协议之日止	否	否
购买、安装易事特分布式光伏电站的合作对象	2018年03月15日	5,000	2018年03月14日	1,816.5	连带责任保证	自借款时间起至最后一期还款完成后两年止	否	否
北京腾云驾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03月27日	4,900	2018年04月11日	4,500	连带责任保证	三年	是	否
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	2018年06月16日	10,000	2018年09月13日	2,5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单笔授信业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否
北京腾云驾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16日	4,800		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额度有效期一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4,8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17,303.38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45,7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10,303.38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疏勒县盛腾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05日	10,500	2015年12月04日	10,500	连带责任保证	三年	是	否
沭阳清水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6年03月04日	14,000	2016年03月29日	13,498.3	连带责任保证	三年	是	否
肥城市君明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7年07月07日	10,400	2017年07月12日	10,400	连带责任保证	三年	否	否
菏泽神州节能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2018年03月27日	11,000	2018年04月13日	11,000	连带责任保证	六年	否	否

衡水银阳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8年04月17日	11,000	2018年04月18日	11,000	连带责任保证	五年	否	否
三门峡市辉润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2018年05月17日	11,000	2018年05月23日	11,000	连带责任保证	五年	否	否
曹县中晟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2018年05月17日	22,000	2018年05月24日	8,888	连带责任保证	五年	是	否
茌平县鑫佳源光伏农业有限公司	2018年05月29日	25,000	2019年04月18日	22,000	连带责任保证	八年	否	否
淮北易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05月29日	13,00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额度有效期一年	否	否
淮安铭泰光伏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05月29日	7,00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额度有效期一年	否	否
沂源中能华辰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8年05月29日	13,000	2019年04月28日	4,500	连带责任保证	五年	否	否
蒙城中森绿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05月29日	13,000	2018年08月09日	9,350	连带责任保证	三年	否	否
嘉峪关荣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05月29日	30,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额度有效期一年	否	否
嘉峪关润邦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8年05月29日	13,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额度有效期一年	否	否
河北银阳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8年05月29日	13,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额度有效期一年	否	否
神木县润湖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05月29日	13,000	2018年07月24日	11,000	连带责任保证	五年	否	否
大荔中电国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8年05月29日	13,000	2018年07月31日	9,000	连带责任保证	五年	否	否
宿迁兴塘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8年05月29日	7,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额度有效期一年	否	否
广州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8年05月29日	5,003	2018年06月27日	4,500	连带责任保证	三年	否	否
惠州尚恒粤能电力有限公司	2018年05月29日	3,000	2018年06月27日	2,500	连带责任保证	三年	否	否
池州市中科阳光电力有限公司	2018年06月16日	9,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额度有效期一年	否	否
连云港市易事特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06月16日	7,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额度有效期一年	否	否
响水易铭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8年06月16日	2,500		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额度有效期一年	否	否

临泽县天恒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06月16日	7,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额度有效期一年	否	否
嘉峪关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24日	25,900	2018年12月19日	20,3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否	否
民勤县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24日	25,900	2018年12月19日	20,3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否	否
中能易电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24日	2,000	2019年05月31日	1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是	否
广东爱迪贝克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24日	2,000	2019年01月03日	50	连带责任保证	自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授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	是	否
易事特智能化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9日	3,000	2019年01月17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两年	否	否
沭阳清水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9年01月19日	18,400	2019年02月28日	13,750	连带责任保证	八年	否	否
疏勒县盛腾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2019年01月19日	16,000	2019年07月15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十年	否	否
金昌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2019年02月27日	22,000		18,000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嘉峪关荣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02月27日	30,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额度有效期一年	否	否
嘉峪关润邦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9年02月27日	13,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额度有效期一年	否	否
临泽县天恒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02月27日	7,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额度有效期一年	否	否
易事特智能化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2019年04月24日	3,000	2019年05月27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两年	否	否
池州市中科阳光电力有限公司	2019年06月06日	9,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额度有效期一年	否	否
响水易铭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9年06月06日	2,500		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额度有效期一年	否	否
宿迁兴塘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9年06月06日	7,000	2019年7月8日	3075	连带责任保证	三年	否	否

河北银阳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9年06月06日	15,000	2019年10月28日	5,500	连带责任保证	八年	否	否
淮北易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06月06日	8,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额度有效期一年	否	否
东明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9年06月06日	10,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额度有效期一年	否	否
连云港市易事特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06月06日	5,500		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额度有效期一年	否	否
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	2019年10月15日	10,000	2019年11月04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单笔授信业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180,4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240,121.3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522,603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207,175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85,2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257,424.68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568,303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217,478.38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41.38 %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47,65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47,650				
对未到期担保, 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为支持全资子公司业务发展, 公司于2019年6月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开

展融资事项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连云港市易事特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申请人民币3,800万元质押借款融资，并同意公司为上述融资事项提供不超过5,500万元的连带担保责任，且以持有的连云港易事特100%股权及连云港易事特10MW光伏电站收费权为上述融资事项提供质押担保，截至报告期末该担保事项尚在推进当中，公司尚未开始履行相应担保责任。

（2）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11日披露了《2019年度社会责任报告》，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精准扶贫规划

公司作为智慧城市和智慧能源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经过多年在光伏发电领域的研发和实践，积累了深厚的技术实力，并拥有一大批具有专业经验的研发和项目实施人才。公司大力支持国家光伏精准扶贫战略，坚定不移地开展光伏扶贫项目，帮助更多的贫困家庭改善困境，实现脱贫目标。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光伏扶贫作为国务院扶贫办确定实施的“十大精准扶贫工程”之一，作为全球新能源500强企业，易事特充分贯彻国家光伏精准扶贫产业的利好政策，结合各地实际情况，积极开展光伏扶贫项目。

报告期内，在浙江开化、安徽铜陵、湖南郴州等地建设12个光伏扶贫项目，累计装机规模14.34MW，惠及4700余户的贫困家庭，实现了扶贫方式由“输血式扶贫”向“造血式扶贫”的转变，一改过去依靠低保等民政救助资金维持生活的现状，贫困户有了增收途径，脱贫有了新希望，经济和社会效益显著。

(3) 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2.物资折款	万元	0
3.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14,338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其中：1.1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类型	——	资产收益扶贫
1.2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个数	个	12
1.3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投入金额	万元	10,580.28
1.4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14,338
2.转移就业脱贫	——	——
3.易地搬迁脱贫	——	——
4.教育扶贫	——	——
5.健康扶贫	——	——
6.生态保护扶贫	——	——
7.兜底保障	——	——
8.社会扶贫	——	——
9.其他项目	——	——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相关部委出台的《关于光伏发电扶贫工作意见》对我国光伏扶贫作了精确规定，2020年之前，重点在前期开展试点的、光照条件较好的16个省471个县的约3.5万个建档立卡贫困村，以整村推进的方式，保障200万建档立卡无劳动能力贫困户（包括残疾人）每年每户增加收入3000元以上，其他光照条件好的贫困地区可按照精准扶贫的要求，因地制宜推进实施。

2019年度，公司在户用和村级小电站项目的领域开展推广工作，取得了良好成效。2020年，公司将以国家扶贫政策为指引，积极参与、创新发展，聚焦重点区域，充分总结以往项目经验，以更优质的产品和服务推动更多光伏扶贫项目早日并网发电，为打赢脱贫攻坚战增添新的力量。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公司致力于绿色新能源产业，将环境保护作为企业可持续发展战略的重要内容，注重履行企业环境保护的职责，在生产经营活动中，无三废排放，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重要对外投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19年7月26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暨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公司在江西省萍乡市进行产业制造基地建设的投资项目，项目投资总额为50亿元，萍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为该投资项目提供借款5亿元作为产业资金支持，由实际控制人何思模先生及控股股东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至报告期末，本投资项目部分产线已经建成投产，在萍乡经济技术开发区2020年经济工作会议上，易事特集团（萍乡）有限公司获得经开区2019年度“纳税大户”荣誉称号。详见公司于2019年7月27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暨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8。

公司于2018年10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对外投资的议案》，公司作为智慧城市和智慧能源解决方案的卓越供应商，始终将环境保护作为企业可持续发展战略的一项重要内容，2018年7月，公司与小黄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署《设备采购战略合作协议》就智能垃圾分类回收设备采购项目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由我公司为小黄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制造“智能垃圾分类回收设备”。为了更充分利用双方在各自领域内的优势，进一步深入和加强公司与战略合作方的合作关系，公司以自有资金1.5亿元人民币对小黄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公司持有其0.97%的股权。

2019年3月27日，小黄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唐军先生被采取刑事强制措施，小黄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受此影响公司各项业务及项目暂停，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将该笔对外投资权益予以全额计提损失。相关情况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咨询网上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对外投资的公告》，《关于参股公司小黄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情况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18-140、2019-030。

2、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情况

公司于2017年11月10日及2017年12月8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议案，公司拟向王兆峰、杨勇智、赵学文、宁波朝昉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支付现金购买宁波江北宜则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100%的股权。上述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已于2017年12月29日经公司2017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19年3月2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终止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本次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详见公司于2017年11月11日、2017年12月11日、2019年3月26日披露了《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关于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修订说明的公告》、《关于公司终止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等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7-197、2017-222、2019-027。

3、控股股东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公司于2019年4月25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50）。公司控股股东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集团”）计划该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69,836,59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的3%。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公司于2019年7月26日收到东方集团的《关于提前终止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东方集团决定提前终止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截至2019年7月25日，东方集团已累计减持公司股份792.3412万股，减持比例为0.3404%，累计

减持股份数量未达到原计划减持的公司总股本的3%，上述减持计划未完全实施，东方集团决定提前终止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其未完成减持的股份在减持计划期间内将不再减持。详见公司于2019年7月26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控股股东提前终止减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5。

4、非公开发行优先股事项情况

公司于2019年4月3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2019年5月20日召开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总数不超过1,0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0亿元。自本次非公开发行优先股事项启动以来，公司董事会、管理层与中介机构等一直积极推进相关的工作。结合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市场环境、融资成本和融资期限等内外部因素，公司决定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优先股事项，公司于2019年12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优先股事项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19年05月01日、2019年12月25日在巨潮咨询网披露的《易事特非公开发行优先股预案》、《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9、2019-143。

5、控股股东股权协议转让事项情况

公司于2018年11月6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何思模先生的通知，东方集团、何思模先生与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股权收购协议》，拟先将东方集团及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29.9%的股权协议转让给华发集团，此次股权转让过户完成后，华发集团将采取部分要约方式再取得易事特5%股权，全部收购完成后，华发集团合计持有公司股权比例达到34.9%，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公司的快速发展提供支持。自《股权收购协议》协议签订后，各方按计划积极推进各项工作，聘请了中介机构对目标公司完成了法律、财务、业务等尽职调查工作并出具了报告，同时，就相关交易事项细节进行了进一步沟通、协商，但由于交易各方对有关后续事项未能达成一致意见，2019年9月1日，东方集团、何思模先生与华发集团签署了《股权收购协议之终止协议》。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7日、2019年9月2日披露在巨潮咨询网上的《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权收购协议的公告》、《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权收购协议之终止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45、2019-105。

公司于2019年9月1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何思模先生的通知，东方集团、何思模先生与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签署了《股权收购框架协议》，拟先将东方集团持有公司29.99%的股权协议转让给恒健控股，此次股权转让过户完成后，恒健控股将采取部分要约方式再取得易事特不低于5%股权，全部收购完成后，恒健控股合计持有公司股权比例不低于34.99%，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何思模先生与恒健控股公司于2019年12月20日签署了《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及何思模先生关于转让所持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之股份转让协议》，何思模先生及一致行动人安远慧盟科技有限公司、何宇先生，于2019年12月20日与恒健控股公司签署了《关于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表决权放弃协议》，将上述股权转让事宜进一步落实。2020年2月5日，恒健控股公司收到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出具的《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反垄断审查决定（2020）44号），对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收购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案不实施进一步审查。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事项正在进行中。

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2日、2019年12月20日、2020年2月5日披露在巨潮咨询网上的《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权收购框架协议的公告》、《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一致行动人签署表决权放弃协议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公告》、《关于收到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暨公司控制权变更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06、2019-136、2020-005。

6、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情况

公司于2020年3月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2020年3月23日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45,000.00万元，发行数量不超过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即不超过695,947,510股（含695,947,510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在积极推进中。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7日在巨潮咨询网披露的《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等相关公告。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引进战略投资方事项情况

公司于2019年11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全资子公司优先认缴出资权暨公司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基于拟共同对智能微电网、储能市场进行深度开展项目和业务合作，公司同意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光谷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现金方式对全资子公司易事特集团（盐城）新能源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公司放弃优先认缴出资权，增资完成后盐城投资将持有盐城新能源49%的股权，公司持有盐城新能源51%的股权。公司同意盐城投资在一定条件下有权将其增资后持有的盐城新能源全部或者部分股权按照约定的条件和条款转让给公司，公司承诺受让上述股权，并由实际控制人何思模先生为上述回购无偿承担不可撤销无限连带担保责任。详见公司于2019年11月18日披露在巨潮咨询网上的《关于放弃全资子公司优先认缴出资权暨公司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28。

2、子公司股权收益权回购事项情况

公司于2018年11月20日、2018年12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股权收益权转让及回购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因融资需要拟与东莞信托有限公司签订《股权收益权转让及回购合同》及《最高额质押合同》，公司分别以人民币9,900万元、9,900万元的价格向东莞信托转让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易事特电力系统技术有限公司所享有的49%、51%的股权收益权，转让价款以东莞信托下设的上市莞企单一资金信托计划项下的信托资金支付。在该信托计划成立日起满365个自然日时，公司向东莞信托回购电力系统的股权收益权。公司以持有电力系统49%、51%的股权为上述融资事项向东莞信托提供质押担保。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21日、2018年12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子公司股权收益权转让及回购事项的公告》、《关于子公司股权收益权转让及回购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54、2018-168。

公司于2019年11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股权收益权回购事项延期的议案》，公司同意将上述两笔子公司股权收益权转让融资事项延期一年，公司继续以持有电力系统49%、51%的股权为上述两笔融资事项向东莞信托提供质押担保，电力系统提供合计不超过2.5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详见公司于2019年11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子公司股权收益权回购事项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29。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9,812,010	0.85%				-8,436,700	-8,436,700	11,375,310	0.49%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19,812,010	0.85%				-8,436,700	-8,436,700	11,375,310	0.49%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9,812,010	0.85%				-8,436,700	-8,436,700	11,375,310	0.49%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308,074,346	99.15%				375,380	375,380	2,308,449,726	99.51%
1、人民币普通股	2,308,074,346	99.15%				375,380	375,380	2,308,449,726	99.5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2,327,886,356	100.00%				-8,061,320	-8,061,320	2,319,825,036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内，由于公司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唐瞻远、冼华聪等52人离职以及预留股份授予的激励对象苏国豪、赵旺等5人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由公司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64.276万股进行回购注销；

2、报告期内，由于未达成公司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的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规定的业绩考核目标，回购注销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中第二个解除限售期未达到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641.856万股；

3、报告期内，公司办理了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除限售，解除限制性股票限售的股份数量为44.888万股。

4、报告期内，高管锁定股释放流动性，引起股份性质变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2019年8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解锁事宜，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30人，可申请解除的限售股票合计为44.888万股，上市流通日为2019年8月26日；同意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唐瞻远、冼华聪等52人离职以及预留股份授予的激励对象苏国豪、赵旺等5人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由公司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64.276万股进行回购注销，同意因未达成公司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的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规定的业绩考核目标，回购注销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中第二个解除限售期未达到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641.856万股，涉及回购激励对象319名。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公司将806.132万股限制性股票于2019年10月25日办理完毕了回购注销手续。
- 2、公司办理了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除限售，解除限售的44.888万股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为2019年8月26日。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2019年10月25日，公司办理了806.132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过户及注销手续，总股本由2,327,886,356股减少至2,319,825,036股。

财务指标名称	2019年度按新股本计算 (元/股)	2018年度按新股本计算 (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0.18	0.24
稀释每股收益	0.18	0.24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27	2.09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何思模	240,000			240,000	在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按高管股份限售规定执行。	在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按高管股份限售规定执行。
徐海波	1,909,050			1,909,050	高管锁定股。	任职期内按照高管股份限售规定执行。
于玮	1,696,125	44,000	77,000	1,663,125	高管锁定股;2017年,公司完成首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股票授予登记;公司于2019年10月25日办理完毕回购注销33,000股限制性股票手续;2019年8月26日,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除限售44,000股,按照高管股份限售规定执行。	1、任职期内按照高管股份限售规定执行; 2、限制性股票:自股权登记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权登记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40%;自股权登记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权登记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30%;自股权登记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权登记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30%。
戴宝锋	857,400	152,000	266,000	743,400	高管锁定股;2017年,公司完成首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股票授予登记;公司于2019年10月25日办理完毕回购注销114,000股限制性股票手续;2019年8月26日,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除限售152,000股,按照高管股份限售规定执行。	1、任职期内按照高管股份限售规定执行; 2、限制性股票:自股权登记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权登记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40%;自股权登记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权登记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30%;自股权登记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权登记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30%。
赵久红	1,011,825		360,000	651,825	高管锁定股;2017年,公司完成首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股票授予登记;公司于2019年10月25日办理完毕回购注销360,000股限制性股票手续。	1、任职期内按照高管股份限售规定执行; 2、限制性股票:自股权登记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权登记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40%;自股权登记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权登记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30%;自股权登记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权登记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30%。
张顺江	555,150		180,000	375,150	高管锁定股;2017年,公司完成首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股票授予登记;公司于2019年10月25日办理完毕回购注销	1、任职期内按照高管股份限售规定执行; 2、限制性股票:自股权登记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权登记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40%;自股权登记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

					180,000 股限制性股票手续。	起至股权登记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 30%；自股权登记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权登记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 30%。
王进军	36,000		14,400	21,600	高管锁定股;2017 年，公司完成首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股票授予登记；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5 日办理完毕回购注销 14,400 股限制性股票手续。	1、任职期内按照高管股份限售规定执行； 2、限制性股票：自股权登记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权登记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 40%；自股权登记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权登记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 30%；自股权登记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权登记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 30%。
张涛	270,000		108,000	162,000	高管锁定股;2017 年，公司完成首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股票授予登记；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5 日办理完毕回购注销 108,000 股限制性股票手续。	1、任职期内按照高管股份限售规定执行； 2、限制性股票：自股权登记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权登记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 40%；自股权登记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权登记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 30%；自股权登记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权登记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 30%。
其他参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	13,113,960		7,504,800	5,609,160	股权激励限售股；报告期内，公司将 8,061,320 股限制性股票于 2019 年 10 月 25 日办理完毕了回购注销手续（含以上董事、高管本次办理注销的 809,400 股）；2019 年 8 月 26 日，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除限售 448,880 万股（含以上董事、高管本次解除限售 294,000 股）。	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期为：自股权登记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权登记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 40%；自股权登记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权登记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 30%；自股权登记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权登记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 30%。
合计	19,689,510	196,000	8,510,200	11,375,31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唐瞻远、冼华聪等52人离职以及预留股份授予的激励对象苏国豪、赵旺等5人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由公司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64.276万股进行回购注销；因未达成公司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的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规定的业绩考核目标，回购注销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中第二个解除限售期未达到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641.856万股。2019年10月25日，公司办理完毕了上述806.132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过户及注销手续，总股本由2,327,886,356股减少至2,319,825,036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5,91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8,90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6.04%	1,300,012,588	-7,923,412.00	0	1,300,012,588	质押	1,001,349,997
安远慧盟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44%	172,704,000	0	0	172,704,000	质押	163,999,998
中铁宝盈资产—包商银行—丰朴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	2.67%	61,823,700	0	0	61,823,700		

华融证券—平安银行—华融股票宝 2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47%	57,299,044	0	0	57,299,044		
创金合信基金—招商银行—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2.29%	53,015,400	0	0	53,015,400		
民生加银基金—平安银行—方正东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2.16%	50,008,304	0	0	50,008,304		
赫连建玲	境内自然人	1.05%	24,338,015	24,338,015	0	24,338,015		
哈尔滨融顺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3%	19,170,000	19,170,000	0	19,170,000		
何宇	境内自然人	0.64%	14,746,329	0	0	14,746,329		
陈跃东	境内自然人	0.46%	10,616,440	5,010,960.00	0	10,616,44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中铁宝盈资产—包商银行—丰朴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华融证券—平安银行—华融股票宝 2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创金合信基金—招商银行—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生加银基金—平安银行—方正东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因参与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而成为前 10 名股东。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安远慧盟科技有限公司、何宇与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1,300,012,588	人民币普通股	1,300,012,588					
安远慧盟科技有限公司	172,704,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2,704,000					
中铁宝盈资产—包商银行—丰朴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61,823,700	人民币普通股	61,823,700					
华融证券—平安银行—华融股票宝 2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7,299,044	人民币普通股	57,299,044					
创金合信基金—招商银行—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3,015,400	人民币普通股	53,015,400					
民生加银基金—平安银行—方正东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50,008,304	人民币普通股	50,008,304					
赫连建玲	24,338,015	人民币普通股	24,338,015					

哈尔滨融顺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9,1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170,000
何宇	14,746,329	人民币普通股	14,746,329
陈跃东	10,616,440	人民币普通股	10,616,44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安远慧盟科技有限公司、何宇先生与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华融证券—平安银行—华融股票宝 2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中铁宝盈资产—包商银行—丰朴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创金合信基金—招商银行—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生加银基金—平安银行—方正东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杜宣为参与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对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其他前 10 名股东与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1、公司股东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090,012,588 股外,还通过中信证券持有 210,000,000 股,合计持有 1,307,936,000 股; 2、公司股东安远慧盟科技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64,000,000 股外,还通过长江证券持有 8,704,000 股,合计持有 172,704,000 股; 3、公司股东赫连建玲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3,983,500 股外,还通过海通证券持有 20,354,515 股,合计持有 24,338,015 股; 4、公司股东何宇通过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4,746,329 股; 5、公司股东陈跃东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7,008,540 股外,还通过联讯证券持有 3,607,900 股,合计持有 10,616,44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何思模	1994 年 06 月 22 日	14129411-0	高低压配电设备制造销售,钢材、汽车及其零部件的销售;铜材、铝材、五金制品的销售;房屋租赁、项目投资、企业管理咨询服务。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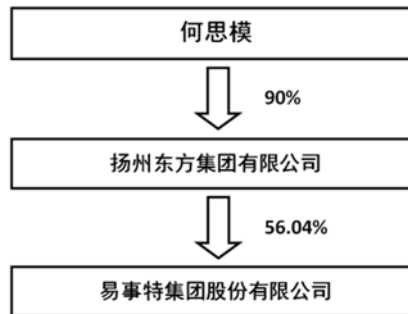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何思模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民建会员，教授，曾先后兼任民建中央第十一届中央委员会企业委员会委员、政协东莞市第十三届委员会常务委员等社会职务。先后担任扬州东方电源设备厂厂长、扬州东方集团公司董事长，2001 年任易事特有限公司董事长，2005 年 2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本公司董事长、总裁。为易事特创始人、实际控制人。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第九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股)	其他增减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何佳	董事长	现任	男	35	2018年07月02日	2020年05月10日	0				0
陈硕	总裁	现任	男	48	2018年10月26日	2020年05月10日	0				0
徐海波	董事、副总裁	现任	男	58	2008年08月07日	2020年05月10日	2,545,400				2,545,400
于玮	董事、副总裁	现任	男	40	2014年06月10日	2020年05月10日	2,261,500			-33,000	2,228,500
戴宝锋	董事	现任	男	44	2008年08月07日	2020年05月10日	1,143,200			-114,000	1,029,200
周润书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7	2016年08月07日	2020年05月10日	0				0
高香林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5	2014年06月11日	2020年05月10日	0				0
魏龙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0	2014年12月19日	2020年05月10日	0				0
孙晓玲	监事	现任	女	34	2016年03月07日	2020年05月10日	0				0
杨钦	监事	现任	男	41	2008年08月07日	2020年05月10日	0				0
时小莉	监事会主席	现任	女	34	2014年05月13日	2020年05月10日	0				0
赵久红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37	2014年06月27日	2020年05月10日	1,349,100			-360,000	989,100
张顺江	财务负责人	现任	男	47	2014年06月27日	2020年05月10日	740,200			-180,000	560,200
张涛	副总裁	现任	男	38	2018年07月02日	2020年05月10日	360,000			-108,000	252,000
王进军	副总裁	现任	男	41	2018年07月02日	2020年05月10日	48,000			-14,400	33,600

						2020年05月 10日					
合计	--	--	--	--	--	--	8,447,400	0	0	-809,400	7,638,00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会成员

1、何佳先生：1985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EMBA在读。2007年入职易事特，历任公司北京区域销售经理、华南地区总监、新能源事业部总经理。现担任公司董事长。

2、徐海波先生：1962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博士学历。1998年至1999年任武汉大学瑞风科技有限公司ISDN课题组项目负责人，2000年至2001年任中国普天集团武汉洲际电源有限公司技术中心UPS项目负责人，2002年加入本公司，现任公司博士后工作站办公室主任、副董事长、副总裁。

3、于玮先生：1980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博士学历。2007年12月加入本公司，分管公司技术与研发。现任公司董事、副总裁。

4、戴宝锋先生：1976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自公司设立以来加入本公司，先后担任公司商务中心主任、售后服务部主任、技术支持部经理、UPS产品部经理，UPS产品开发中心副总监，分管公司全系列在产UPS的开发、维护、技改等工作。现任公司董事。

5、魏龙先生：1970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学位。1992年至2002年任广东福地科技总公司工程师；2002年至今任广东赋诚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6、高香林先生：1965年生，中共党员，东北财经大学统计学专业毕业、经济学硕士，1988年至2005年任教于江西经济管理干部学院，历任会计系教研室副主任、会计系主任助理、会计系副主任、主任等职，获会计学专业教授职称；2005年8月至今任职于东莞理工学院城市学院，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7、周润书先生：1963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厦门大学会计学专业，硕士学历，教授。1985年至1997年任职于安徽建筑大学；1997年至2002年担任建设银行厦门分行会计师；2002年至2006年任职于惠州学院；2006年至今任职于东莞理工学院，担任会计学教授、硕士生导师、校学术委员会委员；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1、时小莉女士：1986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4年毕业即加入本公司，担任市场管理部部长，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2、孙晓玲女士：1986年出生，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2008年11月加入本公司，历任公司人力资源部培训专员、培训主管，现任公司职工监事。

3、杨钦先生：1979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易事特有限公司设立后一直在本公司工作，曾从事物流、会计、采购及销售等工作。

（三）高级管理人员

1、陈硕先生，1972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电子与信息工程博士在读，曾就职于华为公司任高级副总裁，作为合伙人创立电力电子行业公司并担任首席执行官；现担任公司总裁。

2、徐海波先生，副总裁，详见本节“(一)、董事会成员“2”介绍。

3、于玮先生，副总裁，详见本节“(一)、董事会成员“3”介绍。

4、张顺江先生：1973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92年至2000年担任重庆太升轮船公司财务副经理；2003年至2004年任东莞清溪宜安电器制品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05年6月加入本公司，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5、赵久红先生：1983年生，中国国籍，汉族，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09年5月加入本公司，现任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6、张涛先生：1982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电力电子专业博士，曾就职于中国电科三十八所，现担任公司储能事业部总经理。

7、王进军先生：1979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中国科学院博士学位，曾就职于中国科学院近代物理研究所，现担任公司智能微网事业部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何佳	安远慧盟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06年10月25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安远慧盟科技有限公司为易事特持股 5%以上的股东，何佳先生担任董事、总经理，持有该公司 57.522% 股权。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何佳	北京智信先锋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0年10月19日		否
何佳	沭阳清水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4年05月21日		否
何佳	肥城市君明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5年02月15日		否
何佳	赤峰朗易光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5年04月03日		否
何佳	和林格尔盛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5年03月26日		否
何佳	神木县润湖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10月13日		否
何佳	宿迁兴塘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5年05月06日		否
何佳	康保易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5年09月16日		否
何佳	连云港市易事特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08月14日		否
何佳	连云港市易事特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09月24日		否

何佳	衡水银阳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年10月15日		否
何佳	宜兴市易电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5年09月08日		否
何佳	易事特南京新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5年11月20日		否
何佳	无锡易事通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5年12月24日		否
何佳	湖北安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6年01月22日	2019年04月22日	否
何佳	连云港欣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年03月03日		否
何佳	聊城市泽易新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6年07月27日		否
何佳	故城县饶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6月29日		否
何佳	淮安铭泰光伏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4年01月29日		否
何佳	易事特新能源(昆山)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6年10月08日		否
何佳	无锡易清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6年09月05日		否
何佳	无锡中能易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6年09月06日		否
何佳	临泉易信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6年09月21日		否
何佳	易事特新能源淮北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6年10月26日		否
何佳	易事特新能源阜阳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6年10月17日		否
何佳	易事特新能源濉溪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6年12月09日		否
何佳	易事特新能源合肥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6年11月23日		否
何佳	滕州欣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6年12月14日		否
何佳	茌平县鑫佳源光伏农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年05月08日		否
何佳	大荔中能易电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7年12月07日		否
何佳	响水易铭新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8年04月12日		否
何佳	沂源中能华辰新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8年04月28日		否
何佳	蒙城中森绿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8年05月14日		否
何佳	嘉峪关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8年10月17日		否
何佳	民勤县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年10月19日		否
何佳	易事特智能化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07月18日		否
何佳	安远慧盟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06年10月25日		否
徐海波	东莞南方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11月23日		否
徐海波	东莞南方第三代半导体技术联合研究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年10月19日		否
高香林	东莞理工学院城市学院	教授	2005年08月01日		是
高香林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6月01日		是
高香林	三友联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8月26日		是
魏龙	广东赋诚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律师	2002年01月01日		是

周润书	东莞理工学院	教授	2006年02月01日		是
周润书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1月23日		是
周润书	三友联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8月26日		是
周润书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03月06日		是
周润书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12月26日		是
时小莉	磐安易事特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11月05日		否
时小莉	商洛中电国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07月21日		否
时小莉	中能易电新能源(深圳)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08月22日		否
时小莉	中能易电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09月19日		否
时小莉	易事特新能源(天津)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12月08日		否
时小莉	陕西速能易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04月29日		否
时小莉	青海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07月02日		否
时小莉	东台市中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03月06日		否
时小莉	衡水银阳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10月25日		否
时小莉	图木舒克市易事特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11月05日		否
时小莉	易事特南京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11月20日		否
时小莉	湖北安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1月22日	2019年04月22日	否
时小莉	定边县易特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1月21日		否
时小莉	灵寿县中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2月26日		否
时小莉	连云港日炎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3月03日		否
时小莉	易事特新能源拉萨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6月08日		否
时小莉	淮安铭泰光伏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6月30日		否
时小莉	河北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11月21日		否
时小莉	易事特新能源(昆山)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8月30日		否
时小莉	曹县中晟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11月29日		否
孙晓玲	易事特集团湖北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09月25日		否
孙晓玲	三门峡市辉润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03月18日		否
孙晓玲	聊城市泽易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7月27日		否
孙晓玲	淮北易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3月30日		否
孙晓玲	淮北易特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3月30日		否
孙晓玲	无锡易清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9月06日		否
孙晓玲	无锡中能易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9月06日		否
孙晓玲	临泉易信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9月21日		否
孙晓玲	山东易事特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11月03日		否

孙晓玲	易事特新能源淮北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10月26日		否
孙晓玲	易事特新能源阜阳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10月17日		否
孙晓玲	广州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11月14日		否
孙晓玲	易事特新能源濉溪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12月09日		否
孙晓玲	易事特新能源合肥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11月23日		否
孙晓玲	滕州欣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12月14日		否
孙晓玲	沭阳易民汽车充电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02月20日	2019年09月20日	否
孙晓玲	惠州尚恒粤能电力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03月09日		否
孙晓玲	龙泉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05月08日	2019年06月27日	否
孙晓玲	佛山市耀燚煌光伏项目工程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07月12日		否
孙晓玲	武宣县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08月22日		否
孙晓玲	易事特新能源（韶关）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09月04日		否
孙晓玲	茌平县鑫佳源光伏农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10月20日		否
孙晓玲	大荔中能易电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12月07日		否
孙晓玲	嘉峪关荣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12月22日		否
孙晓玲	嘉峪关润邦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12月22日		否
孙晓玲	沂源中能华辰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04月28日		否
孙晓玲	蒙城中森绿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05月14日		否
孙晓玲	菏泽神州节能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04月13日		否
孙晓玲	嘉峪关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10月17日		否
孙晓玲	民勤县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10月19日		否
孙晓玲	金昌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02月27日		否
孙晓玲	易事特电力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04月26日		否
陈硕	广州鼎燊云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2016年03月31日		否
陈硕	广东鼎燊云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海丰分公司	负责人	2014年07月25日		否
陈硕	梅州市鼎燊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2015年06月05日		否
陈硕	深圳市朵颐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11月24日		否
陈硕	深圳市宜联畅游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年07月31日		否
陈硕	深圳市鼎燊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4月18日		否
陈硕	广东易爱云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2年07月13日	2019年01月31日	否
陈硕	广东易爱云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8月28日		否
张顺江	易事特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6年12月02日		否
张顺江	济宁市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4月13日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岗位绩效评价结果及薪酬分配政策制定薪酬标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后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监事薪酬由监事会审议，董事及监事薪酬分别经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确定公司董监高2019年度薪酬标准为：1、在公司兼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监事按照相应岗位领取职务薪酬，不另领取董事、高管、监事薪酬；2、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4.2万元/年（含税），按季度平均发放，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差旅费、食宿费以及履行职务时发生的其他必要费用按照公司标准据实报销。其中，董事及监事薪酬标准尚需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均已根据绩效考核结果按照薪酬标准全额支付。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何佳	董事长	男	35	现任	44.71	否
徐海波	董事、副总裁	男	58	现任	29.1	否
于玮	董事、副总裁	男	40	现任	38.2	否
戴宝锋	董事	男	44	现任	18.5	否
高香林	独立董事	男	55	现任	4.2	否
魏龙	独立董事	男	50	现任	4.2	否
周润书	独立董事	男	57	现任	4.2	否
杨钦	监事	男	41	现任	8.46	否
时小莉	监事会主席	女	34	现任	14.53	否
孙晓玲	监事	女	34	现任	11.07	否
陈硕	总裁	男	48	现任	51.98	否
赵久红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男	37	现任	30.38	否
张顺江	财务总监	男	47	现任	28.79	否
张涛	副总裁	男	38	现任	21.54	否
王进军	副总裁	男	41	现任	15.84	否
合计	--	--	--	--	325.7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349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07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656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65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758
销售人员	169
技术人员	535
财务人员	53
行政人员	141
合计	1,65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学历	59
本科及大专学历	891
高中、中专及以下学历	706
合计	1,656

2、薪酬政策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地方其他有关劳动法律、法规的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公司严格执行国家用工制度、劳动保护制度、社会保障制度和医疗保障制度，按照国家规定为员工缴纳医疗、养老等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公司向员工提供稳定而有竞争力的薪酬，实施了公平公正的绩效考核机制。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绩效考核改革，对员工的工作客观评价、科学考核起到巨大的促进作用。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对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进行考核，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30人，办理解除锁定的限售股票合计为44.888万股，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公司激励机制，增强公司管理团队和业务骨干对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责任感、使命感，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

3、培训计划

为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打造优秀的企业人才队伍，公司注重员工素质技能培养，构建了完善的培训体系，制定了有针对性的培训计划，定期组织各项专业培训，通过多种方式开展互动、探讨、传递公司人才理念，进一步提升员工的专业技术和整体素质，培养德才兼备的复合型人才，促进员工和企业共同发展。

4、劳务外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189,277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3,661,535.28

第十节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要求，不断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积极开展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培训教育和管理工作；加强信息披露的透明性和公平性，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规范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并尽可能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使其充分行使股东权利。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1次年度股东大会和7次临时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负责召集。公司股东大会的相关议程均符合法规规定，现场有见证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保证所有股东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东方集团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不存在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公司亦无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设董事7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开展工作，积极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学习相关法律法规，不断提高履职水平。独立董事能够不受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它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独立履行职责，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均能发表独立意见。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在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提高董事运作效率。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3名成员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2名，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要求。公司监事会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保证了公司监事会的规范运作。

5、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已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机制，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公司指定《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的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自公司上市以来，持续坚持规范运作，不存在内幕信息泄露等违规行为，确保所有股东获取信息的公平性。

6、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促进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交流，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7、公司与投资者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和投资者关系管理。董事会办公室为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职能部门，由董事会秘书全面负责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接待投资者现场调研、及时回答投资者互动平台上提出的问题、接听投资者电话等多种方式，有效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积极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同时，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参加现场调研的投资者签署承诺书，并及时披露现场调研活动记录，未在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中违规泄露未公开的重大信息。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并不断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完全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控制和占用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1、业务独立

公司涉足业务领域：公司主要产品有：UPS、高压直流电源、逆变器、充电桩、储能设备、精密空调、智能配电等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与服务；围绕智慧城市&大数据、智慧能源（含储能系统、微电网、充电桩、云计算、逆变器）及轨道交通（含监控、通信、供电）等战略新兴产业，为全球用户提供优质IDC数据中心、量子通信云计算系统、光储充一体化智慧能源系统、轨道交通智能供电系统等全方位解决方案，致力于成为电力电子技术及能效管理专家、全球智慧城市和智慧能源系统解决方案卓越供应商。同时，公司为广大客户提供生产智能化、信息自动化生产线的研发、销售和服务。公司拥有完整的采购、生产和销售系统及相关配套设施，具有独立的生产、供销及配套的业务系统和职能机构，并按照自主意愿进行生产和经营活动，独立开展业务。

2、资产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生产经营资产、采购销售系统及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不存在被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形。

3、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控股股东没有干预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经作出的人事任免决定。公司在劳动、人事、工资管理等方面均完全独立。

4、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孙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不存在公司股东干预公司投资和资金使用安排的情况。公司开立独立的银行账户，未与其他任何单位共用银行账户。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混合纳税的情况。

5、机构独立

公司具有健全的组织结构，已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4个专门委员会。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占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以上，确保董事会相对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从而进一步保证董事会对公司各项事务做出独立、客观决策，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共同利益。公司完全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自成立以来，公司逐步建立和完善了适应公司发展及市场竞争需要的独立的组织机构，明确了各机构的职能，各职能机构在公司管理层统一领导下有效运作。公司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与控股股东不存在机构混同、合署办公的情形以及隶属关系。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5.05%	2019 年 01 月 02 日	2019 年 01 月 02 日	巨潮资讯网, 公告名称:《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19-001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5.06%	2019 年 01 月 16 日	2019 年 01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 公告名称:《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19-006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5.04%	2019 年 02 月 22 日	2019 年 02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 公告名称:《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19-015
2018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8.01%	2019 年 05 月 15 日	2019 年 05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 公告名称:《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19-063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4.00%	2019 年 05 月 20 日	2019 年 05 月 20 日	巨潮资讯网, 公告名称:《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19-066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5.39%	2019 年 06 月 21 日	2019 年 06 月 21 日	巨潮资讯网, 公告名称:《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19-077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3.81%	2019 年 08 月 13 日	2019 年 08 月 13 日	巨潮资讯网, 公告名称:《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19-092
2019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4.46%	2019 年 10 月 30 日	2019 年 10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 公告名称:《2019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19-123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高香林	15	15	0	0	0	否	8
魏龙	15	15	0	0	0	否	8

周润书	15	15	0	0	0	否	8
-----	----	----	---	---	---	---	---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勤勉履行职责，忠实履行职务，积极参加历次董事会，审议各项议案。通过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现场办公等方式，深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和内部控制的建设及董事会各项决议执行情况，并利用自己的专业优势为公司经营和发展提出了合理化的意见和建议，对公司利润分配、关联交易、对外投资等相关事项发表了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对董事会决策的公正、公平及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起到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高管团队认真听取了独立董事的意见，不断优化公司管理结构、明确部门职能、优化业务流程，深入开展公司治理、加大公司内部审核力度和内控建设，加强对公司产业链的研究和布局，构建合理的产业拓展布局，不断提高公司的管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各位独立董事对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没有提出异议。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认真审议公司内审部门提交的内审报告及工作计划，指导公司审计部在内部审计过程中应重点关注和检查的事项，督促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执行。在2019年度审计报告编制过程中，审计委员会在审计机构进场前与会计师召开了第一次沟通见面会，确定了审计机构进场审计的时间及2019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计划，并在审计过程中加强了与会计师的联系，督促其按计划进行审计工作，对发现的问题保持及时有效沟通，积极提出建议，提高审计效率，为公司2019年度报告的高质、高效披露提供了有力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4次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定期报告、内部审计工作的开展情况进行了审议，并提出了合理的建议，监督和促进了公司内部审计工作的开展同时审计委员会认真履行内控指导和监督职责，督促公司建立健全内控制度，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开展相关工作，根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监督公司薪酬制度的执行情况。

3、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按照《独立董事工作细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深入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及发展状况，对子公司的战略规划进行审核，积极研究符合公司发展方向战略布局，为公司的健康、快速发展出谋划策，对公司重大投融资方案、对外投资等重大事项提出了合理化的建议，促进了公司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

高效性。

4、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均能够按照《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聘任提出了建设性建议，并对相关人员的任职资格认真进行了核查，有效保证候选人任职资格符合担任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任岗位职责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处以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公司建立并完善了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体系，实行薪酬与工作绩效挂钩的考评机制。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责任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综合考评，根据考评结果制定薪酬方案并报董事会审批，以发挥薪酬考核的激励作用。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结合在一起。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0 年 04 月 11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1、重大缺陷：A、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企业造成重要损失和不利影响；B、控制环境无效；C、内部监督无效；D、外部审计发现重大错报，而公司内部控制过程中未发现该错报；2、重要缺陷：A、重要财务控制程序的缺失或失效；B、外部审计发现重要错报，而公司内部控制过程中未发现该错报；C、报告期内提交的财务报告错误频出；D、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重要缺陷。3、一般缺陷：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重大缺陷：A、关键业务的决策程序导致重大的决策失误；B、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C、中高级层面的管理人员或关键技术岗位人员流失严重；D、内部控制评价中发现的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E、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重要缺陷：A、关键业务的决策程序导致一般性失误；B、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C、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D、其他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情形。一般缺陷：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1、重大缺陷：营业收入总额：潜在错报 \geq 营业收入总额的 1%；利润总额：潜在错报 \geq 利润总额的 5%；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geq 资产总额的 1%；2、重要缺陷：营业收入总额：0.5% \leq 潜在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的 1%；利润总额：1% \leq 潜在错报 $<$ 利润总额的 5%；资产总额：0.5% \leq 潜在错报 $<$ 资产总额的 1%；3、一般缺陷：营业收入总额：潜在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的 0.5%；利润总额：潜在错报 $<$ 利润总额的 1%；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 资产总额的 0.5%	重大缺陷：损失金额占上年经审计的利润总额的 5%及以上；重要缺陷：损失金额占上年经审计的利润总额的 1%（含 1%）至 5%；一般缺陷：损失金额小于占上年经审计的利润总额的 1%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一节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二节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0 年 04 月 10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天健审（2020）7-187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齐晓丽、刘秀娟

审计报告正文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事特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易事特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易事特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固定资产-光伏电站的减值测试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七）及附注五（一）14。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易事特公司的光伏电站账面原值 4,416,079,672.99 元，累计折旧 549,729,227.11 元，减值准备 38,956,296.88 元，账面价值 3,827,394,149.00 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 33.53%。

由于与发电业务相关的固定资产金额重大，且确定其可收回金额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与发电业务相关的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与固定资产-光伏电站的减值测试，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与固定资产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参照现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评估管理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方法减值测试方法的适当性及其是否一贯应用；

- (3) 对账面记录的固定资产-光伏电站抽样进行了实地监盘，观察其实际情况；
- (4) 检查光伏电站当期经营及盈利情况，评价管理层过往预测的准确性；
- (5) 测试管理层减值测试所依据的基础数据，评估管理层减值测试中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及判断的合理性；
- (6) 检查与固定资产-光伏电站可收回金额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应收账款减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九)、(二十七)2及五(一)3。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易事特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3,702,915,392.20 元，坏账准备人民币 273,886,141.43 元，账面价值 3,429,029,250.77 元。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新增应收账款-光伏发电应收补贴组合，对光伏发电应收补贴组合由按照账龄组合计提变更为不计提坏账准备。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后与变更前相比，应收光伏发电补贴款项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减少坏账准备人民币 99,548,913.62 元。

易事特公司管理层根据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单项应收账款或应收账款组合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管理层综合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估计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管理层以账龄和客户的信用特征为依据划分组合，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根据前瞻性估计予以调整，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测试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减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 了解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 (2)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
- (3) 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获取并检查管理层对预期收取现金流量的预测，评价在预测中使用的关键假设的合理性和数据的准确性，并与获取的外部证据进行核对；
- (4) 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评价管理层根据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及前瞻性估计确定的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的合理性；测试管理层使用数据（包括应收账款账龄、历史损失率、迁徙率等）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以及对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 (5) 对于会计估计变更涉及的光伏发电应收补贴组合，了解与会计估计变更相关的内容及变更理由；查阅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对光伏发电应收补贴组合坏账计提的会计政策和计提方法；查阅光伏发电应收补贴组合适用的法律法规及政策，分析其对光伏发电应收补贴组合回款的影响；检查光伏发电应收补贴组合最近三年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光伏发电应收补贴组合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 (6) 检查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 (7) 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易事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易事特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易事特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易事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易事特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易事特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齐晓丽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秀娟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61,108,355.46	1,191,027,091.1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2,787,455.20	12,672,343.50
应收账款	3,429,029,250.77	3,087,546,608.93
应收款项融资	7,748,712.32	
预付款项	192,494,374.30	154,210,493.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52,239,646.39	232,467,736.4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67,358,214.5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58,573,826.08	351,403,590.8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46,663,359.72	508,890,687.81
其他流动资产	383,768,437.26	455,018,283.79
流动资产合计	6,554,413,417.50	5,993,236,835.5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10,563,400.0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325,855,508.34	501,206,466.08
长期股权投资	126,279,069.84	160,593,705.7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13,983,4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9,101,465.86	25,378,654.24
固定资产	4,252,191,998.69	4,090,453,724.70
在建工程	232,759,465.40	133,272,186.8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35,051,682.53	145,352,677.37
开发支出		
商誉	20,169,514.74	16,790,872.98
长期待摊费用	21,938,389.01	21,694,176.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540,502.22	34,244,821.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418,673,595.47	321,228,617.2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122,544,592.10	5,960,779,302.86
资产总计	12,676,958,009.60	11,954,016,138.3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07,030,595.19	1,386,95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10,493,462.08	2,173,106,603.88
应付账款	1,099,854,162.32	1,005,892,077.50
预收款项	383,115,028.22	240,145,583.62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5,532,462.96	18,545,555.29
应交税费	57,975,020.94	33,674,565.18
其他应付款	415,135,799.62	432,377,920.51
其中：应付利息		3,005,541.29
应付股利	877,523.85	529,433.92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5,495,064.09	76,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58,229,035.91	162,012,157.26
流动负债合计	5,282,860,631.33	5,529,204,463.2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797,500,000.00	624,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058,785,476.20	794,101,973.7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03,983.00	503,983.00
递延收益	8,905,616.86	5,992,063.5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821,408.13	19,195,775.3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84,516,484.19	1,443,793,795.71
负债合计	7,167,377,115.52	6,972,998,258.9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319,825,036.00	2,327,886,35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7,979,188.57	339,307,609.71

减：库存股	37,997,875.20	142,386,656.00
其他综合收益	-114,686.46	86,487.5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34,775,105.79	223,304,013.3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451,105,677.33	2,109,048,009.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255,572,446.03	4,857,245,819.95
少数股东权益	254,008,448.05	123,772,059.47
所有者权益合计	5,509,580,894.08	4,981,017,879.4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676,958,009.60	11,954,016,138.37

法定代表人：何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顺江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敬松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63,184,692.01	1,073,457,928.7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2,787,455.20	11,622,343.50
应收账款	2,133,715,868.77	2,440,644,785.75
应收款项融资	6,748,712.32	
预付款项	78,683,339.74	143,027,670.08
其他应收款	1,601,563,837.43	1,646,611,389.5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696,848.91	14,612,514.16
存货	357,315,371.84	327,439,114.0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23,516,274.26	508,890,687.81
其他流动资产	37,984,843.70	76,005,332.20
流动资产合计	5,525,500,395.27	6,227,699,251.6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10,563,400.0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309,968,231.67	501,206,466.08
长期股权投资	3,469,993,719.02	2,969,384,530.3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13,983,4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55,393,092.93	247,993,040.27
在建工程	183,992,597.83	50,695,297.4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2,642,168.97	31,235,612.1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35,948.45	964,066.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759,926.87	31,390,717.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49,082.86	10,156,462.66
非流动资产合计	4,908,118,168.60	4,353,589,592.75
资产总计	10,433,618,563.87	10,581,288,844.3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47,933,944.77	1,386,95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26,237,188.30	2,113,266,063.44
应付账款	675,609,643.84	767,847,409.89
预收款项	337,924,970.64	236,960,718.07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0,661,501.33	16,775,174.47

应交税费	6,195,995.03	19,124,347.97
其他应付款	1,549,903,892.25	1,277,933,942.82
其中：应付利息	0.00	2,637,502.62
应付股利	877,523.85	529,433.9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3,638,993.92	17,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57,137,961.60	92,598,111.98
流动负债合计	5,555,244,091.68	5,928,955,768.6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65,500,000.00	21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79,567,500.00	4,444,444.4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03,983.00	503,983.00
递延收益	2,142,857.28	5,992,063.57
递延所得税负债	357,793.85	578,001.4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8,072,134.13	221,518,492.43
负债合计	5,903,316,225.81	6,150,474,261.0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319,825,036.00	2,327,886,35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5,538,411.10	288,671,882.89
减：库存股	37,997,875.20	142,386,656.00
其他综合收益	-220,0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34,775,105.79	223,304,013.33
未分配利润	1,778,381,660.37	1,733,338,987.09
所有者权益合计	4,530,302,338.06	4,430,814,583.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433,618,563.87	10,581,288,844.38
------------	-------------------	-------------------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873,497,859.29	4,652,053,985.00
其中：营业收入	3,873,497,859.29	4,652,053,985.0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412,593,160.47	4,118,642,142.07
其中：营业成本	2,720,563,269.45	3,464,932,140.3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6,118,966.67	26,394,491.82
销售费用	218,442,087.00	219,582,026.20
管理费用	63,495,067.31	72,118,130.05
研发费用	145,043,923.24	171,495,094.17
财务费用	238,929,846.80	164,120,259.44
其中：利息费用	294,988,565.10	168,602,001.55
利息收入	59,248,738.43	15,810,758.03
加：其他收益	38,929,917.57	45,938,071.3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643,834.53	17,517,335.6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914,945.74	1,627,606.3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7,030,205.5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8,956,296.88	-96,237,856.4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75,168.10	-44,807.6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2,667,116.59	500,584,585.86
加：营业外收入	39,636,186.12	130,235,896.94
减：营业外支出	1,896,040.82	742,281.6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70,407,261.89	630,078,201.19
减：所得税费用	47,804,468.85	50,282,540.2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2,602,793.04	579,795,660.9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9,755,698.64	567,724,389.2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847,094.40	12,071,271.78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11,725,919.36	564,630,264.61
2.少数股东损益	10,876,873.68	15,165,396.3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1,174.04	39,239.0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1,174.04	39,239.0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0,0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20,00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825.96	39,239.0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8,825.96	39,239.05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22,401,619.00	579,834,900.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11,524,745.32	564,669,503.6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876,873.68	15,165,396.3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8	0.2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8	0.24

法定代表人：何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顺江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敬松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606,492,546.43	4,613,367,213.11
减：营业成本	1,927,788,973.29	3,652,466,990.45
税金及附加	12,466,905.28	16,385,113.65
销售费用	209,985,162.73	217,288,745.00
管理费用	26,863,834.83	47,537,451.08
研发费用	131,611,751.88	185,561,179.35
财务费用	128,761,874.09	118,942,350.77
其中：利息费用	183,868,695.53	131,275,918.60
利息收入	57,809,142.11	15,571,542.53
加：其他收益	23,201,820.61	38,769,524.0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11,257.32	-18,647,845.8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736,480.49	-19,219,385.4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9,850,721.0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8,535,229.9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460.1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7,253,886.57	336,739,371.00
加：营业外收入		34,963,259.32
减：营业外支出	1,064,892.28	319,018.5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6,188,994.29	371,383,611.75
减：所得税费用	1,478,069.65	41,768,905.6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4,710,924.64	329,614,706.1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4,710,924.64	329,614,706.1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0,00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0,0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20,00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4,490,924.64	329,614,706.1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27,478,011.19	4,640,508,261.1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775,322.42	15,969,702.3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249,199.53	155,746,384.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80,502,533.14	4,812,224,348.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16,004,113.09	3,745,030,052.6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0,414,876.55	162,501,040.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93,867,422.09	158,738,684.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5,221,433.25	364,129,813.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55,507,844.98	4,430,399,591.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5,005,311.84	381,824,756.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872,600.00	87,23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06,000.00	600,762.1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002,210.84	240,134,934.2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86,478,584.72	5,804,947.2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3,459,395.56	333,770,643.6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3,541,814.14	91,740,640.83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473,675.60	316,093,73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7,391,886.69	51,461,015.2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6,407,376.43	459,295,386.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2,947,980.87	-125,524,742.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2,372,977.80	51,073,424.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2,372,977.80	42,9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48,624,016.90	1,436,9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79,395,069.65	4,505,871,813.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60,392,064.35	5,993,895,237.2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85,624,016.90	1,161,438,835.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8,431,338.27	241,785,531.5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94,383,931.40	4,911,975,850.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28,439,286.57	6,315,200,217.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1,952,777.78	-321,304,979.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77,816.06	-1,135,318.1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222,698.87	-66,140,283.8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8,365,944.68	464,506,228.5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3,143,245.81	398,365,944.68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68,756,419.07	4,613,429,416.97
收到的税费返还	9,703,577.14	8,853,494.3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9,451,035.85	823,069,694.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97,911,032.06	5,445,352,605.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93,422,937.22	3,629,801,245.7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5,827,745.29	132,391,904.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7,112,374.93	123,916,752.8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7,203,917.73	1,103,941,438.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83,566,975.17	4,990,051,341.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5,655,943.11	455,301,264.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864,312.68	87,23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718,514.16	600,762.1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0,130,934.2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478,584.72	6,378,04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061,411.56	334,339,736.4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3,864,166.64	107,339,751.1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2,757,671.60	580,067,438.3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30,365,294.75	60,256,920.2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6,987,132.99	747,664,109.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7,925,721.43	-413,324,373.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8,123,424.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93,800,000.00	1,436,9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63,622,211.97	3,840,601,337.4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57,422,211.97	5,285,674,761.4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65,300,000.00	1,106,438,835.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0,232,328.43	203,012,303.3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59,975,920.91	4,091,662,994.9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65,508,249.34	5,401,114,133.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1,913,962.63	-115,439,371.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35,805.08	-1,132,376.7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831,896.83	-74,594,857.0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4,140,817.52	418,735,674.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3,308,920.69	344,140,817.52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327,886,356.00				339,307,609.71	142,386,656.00	86,487.58		223,304,013.33		2,109,048,009.33		4,857,245.81	123,772,059.47	4,981,017,879.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27,886,356.00				339,307,609.71	142,386,656.00	86,487.58		223,304,013.33		2,109,048,009.33		4,857,245.81	123,772,059.47	4,981,017,879.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061,320.00				-51,328,421.14	-104,388,780.80	-201,174.04		11,471,092.46		342,057,668.00		398,326,626.08	130,236,388.58	528,563,014.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1,174.04				411,725,919.36		411,524,745.32	10,876,873.68	422,401,619.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061,320.00				-47,927,407.79	-104,388,780.80							48,400,053.01	27,072,977.80	75,473,030.81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8,061,320.00				-39,661,694.40	-104,388,780.80							56,665,766.40	27,072,977.80	83,738,744.2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265,713.39								-8,265,713.39		-8,265,713.39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1,471,092.46		-69,668,251.36		-58,197,158.90		-58,197,158.90
1. 提取盈余公积								11,471,092.46		-11,471,092.46		0.00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8,197,158.90		-58,197,158.90		-58,197,158.9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3,401,013.35							-3,401,013.35	92,286,537.10	88,885,523.75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19,825,036.00			287,979,188.57	37,997,875.20	-114,686.46		234,775,105.79		2,451,105,677.33		5,255,572,446.03	254,008,448.05	5,509,580,894.0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329,001,956.00				330,641,607.95	148,991,008.00	47,248.53		190,342,542.72		1,649,568,107.96		4,350,610,455.16	45,272,209.71	4,395,882,664.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29,001,956.00				330,641,607.95	148,991,008.00	47,248.53		190,342,542.72		1,649,568,107.96		4,350,610,455.16	45,272,209.71	4,395,882,664.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15,600.00				8,666,001.76	-6,604,352.00	39,239.05		32,961,470.61		459,479,901.37		506,635,364.79	78,499,849.76	585,135,214.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39,239.05				564,630,264.61		564,669,503.66	15,165,396.37	579,834,900.0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15,600.00				9,156,296.88	-6,604,352.00							14,645,048.88	42,950,000.00	57,595,048.8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115,600.00				-5,488,752.00	-6,604,352.00								42,950,000.00	42,95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645,048.88							14,645,048.88		14,645,048.88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2,961,470.61		-105,150,363.24		-72,188,892.63		-72,188,892.63
1. 提取盈余公积								32,961,470.61		-32,961,470.6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2,188,892.63		-72,188,892.63		-72,188,892.63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490,295.12							-490,295.12	20,384,453.39	19,894,158.27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27,886,356.00				339,307,609.71	142,386,656.00	86,487.58		223,304,013.33		2,109,048,009.33		4,857,245,819.95	123,772,059.47	4,981,017,879.42
----------	------------------	--	--	--	----------------	----------------	-----------	--	----------------	--	------------------	--	------------------	----------------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327,886,356.00				288,671,882.89	142,386,656.00			223,304,013.33	1,733,338,987.09		4,430,814,583.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27,886,356.00				288,671,882.89	142,386,656.00			223,304,013.33	1,733,338,987.09		4,430,814,583.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061,320.00				-53,133,471.79	-104,388,780.80	-220,000.00		11,471,092.46	45,042,673.28		99,487,754.7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0,000.00			114,710,924.64		114,490,924.6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061,320.00				-47,927,407.79	-104,388,780.80						48,400,053.0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8,061,320.00				-39,661,694.40	-104,388,780.80						56,665,766.4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265,713.39							-8,265,713.39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1,471,092.46	-69,668,251.36		-58,197,158.90
1. 提取盈余公积									11,471,092.46	-11,471,092.46		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8,197,158.90		-58,197,158.9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5,206,064.00							-5,206,064.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19,825,036.00				235,538,411.10	37,997,875.20	-220,000.00		234,775,105.79	1,778,381,660.37		4,530,302,338.0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329,001,956.00				279,515,586.01	148,991,008.00			190,342,542.72	1,508,874,644.19		4,158,743,720.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29,001,956.00				279,515,586.01	148,991,008.00			190,342,542.72	1,508,874,644.19		4,158,743,720.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15,600.00				9,156,296.88	-6,604,352.00			32,961,470.61	224,464,342.90		272,070,862.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329,614,706.14		329,614,706.1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15,600.00				9,156,296.88	-6,604,352.00						14,645,048.8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115,600.00				-5,488,752.00	-6,604,352.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645,048.88							14,645,048.88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2,961,470.61	-105,150,363.24		-72,188,892.63
1. 提取盈余公积									32,961,470.61	-32,961,470.6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2,188,892.63		-72,188,892.63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27,886,356.00				288,671,882.89	142,386,656.00			223,304,013.33	1,733,338,987.09		4,430,814,583.31

三、公司基本情况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同意改制设立广东易事特电源股份有限公司的复函》（粤办函〔2005〕55号）批准，由安庆东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东莞市慧盟软件科技有限公司、何思训、何司典及何佳发起设立，于2001年6月21日在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广东省东莞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19007292294758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2,327,886,356.00元，股份总数2,319,825,036股（每股面值1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11,375,310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2,308,449,726股。公司股票已于2014年1月2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电力电子装置制造业。主要经营活动为UPS电源、数据中心、光伏产品集成、新能源汽车及充电桩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提供的劳务主要有：UPS电源、数据中心、光伏系统集成、新能源汽车及充电桩、电力。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2020年4月10日第五届第四十八次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本公司将易事特电力系统技术有限公司、沭阳清水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宁夏易事特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等72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12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

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电费补偿款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员工借款及其他往来组合		
其他应收款-保证金及押金组合		
其他应收款-其他组合		
其他应收款-拆借款组合		
其他应收款-股权转让款组合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长期应收款——逾期账龄组合	账龄	

(3) 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1)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光伏发电应收补贴组合	客户的信用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组合	客户的信用特征	

2)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下同)	3.00	3.00	3.00
1-2年	10.00	10.00	10.00
2-3年	20.00	20.00	20.00
3-4年	100.00	100.00	100.00
4-5年	100.00	100.00	10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应收票据

12、应收账款

13、应收款项融资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5、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

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6、合同资产

17、合同成本

18、持有待售资产

19、债权投资

20、其他债权投资

21、长期应收款

22、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00	3.17-4.75
光伏电站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仪器仪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以上 (含 75%)]；(4)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以上 (含 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以上 (含 90%)]；(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2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7、生物资产

28、油气资产

29、使用权资产

30、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特许经营权	10
专有技术	5-10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1、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3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3、合同负债

3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 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 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 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 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 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 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 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 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 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 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 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 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 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5、租赁负债

36、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 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7、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 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 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 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 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 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 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 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 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

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39、收入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1. 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UPS电源、数据中心、光伏产品集成、新能源汽车及充电桩及光伏光热电站发电服务等产品。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1) 采用直销方式销售的产品，在其安装调试完毕，且取得验收单据后确认销售收入实现；(2) 经销商销售采用买断方式，在货物已经发出，且取得经销商的签收单据后确认销售收入实现；(3) 光伏光热电站的运营收入，在电力已经供出并经电力公司确认抄表用量，能够合理地确信电费可以收回，供出的电力成本可以可靠计量时，确认供电销售收入的实现；(4) 数据中心总包项目收入和光伏总包业务收入，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客户和监理确认的完工进度，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离港，取得提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40、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42、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与回购公司股份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 2019 年度财务报表，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8 年度财务报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100,218,952.43	应收票据	12,672,343.50
		应收账款	3,087,546,608.93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178,998,681.38	应付票据	2,173,106,603.88
		应付账款	1,005,892,077.50

2) 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改变了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方式，确定了三个计量类别：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公司考虑自身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进行上述分类。权益类投资需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但非交易性权益类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时的利得或损失不能回转到损益，但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且该选择不可撤销。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

①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公司 2019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 目	资产负债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新金融工具准则 调整影响	2019 年 1 月 1 日
应收票据	12,672,343.50	-12,672,343.50	
应收款项融资		12,672,343.50	12,672,343.5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10,563,400.00	-510,563,4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10,563,400.00	510,563,400.00
短期借款	1,386,950,000.00	2,252,123.45	1,389,202,123.45
其他应付款	432,377,920.51	-3,005,541.29	429,372,379.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6,500,000.00	753,417.84	77,253,417.84
长期借款	624,000,000.00		624,000,000.00

② 2019 年 1 月 1 日，公司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和按原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结果对比如下表：

项 目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贷款和应收款项	1,191,027,091.1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1,191,027,091.14
应收账款	贷款和应收款项	3,087,546,608.9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3,087,546,608.93
应收票据	贷款和应收款项	12,672,343.5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2,672,343.50
其他应收款	贷款和应收款项	232,467,736.4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32,467,736.4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按成本计量	210,458,4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按公允价值计量	300,10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510,563,400.00
短期借款	其他金融负债	1,386,950,00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389,202,123.45
应付票据	其他金融负债	2,173,106,603.8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173,106,603.88
应付账款	其他金融负债	1,005,892,077.5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005,892,077.50
其他应付款	其他金融负债	432,377,920.5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429,372,379.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76,500,00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77,253,417.84
长期借款	其他金融负债	624,000,00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624,000,000.00

③ 2019 年 1 月 1 日，公司原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价值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金融

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价值的调节表如下：

项 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 账面价值（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重分类	重新计 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 价值（2019 年 1 月 1 日）
A. 金融资产				
a. 摊余成本				
货币资金	1,191,027,091.14			1,191,027,091.14
应收票据				
按原 CAS22 列示的金额	12,672,343.50			
减：转出至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新 CAS22）		-12,672,343. 50		
按新 CAS22 列示的金额				
应收账款	3,087,546,608.93			3,087,546,608.93
其他应收款	232,467,736.45			232,467,736.4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总金融 资产	4,523,713,780.02			4,511,041,436.52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应收款项融资		12,672,343.5 0		12,672,343.5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按原 CAS22 列示的金额	510,563,400.00			
减：转出至以公允价值计		-510,563,400		

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权益工具投资		.00		
按新 CAS22 列示的金额				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按原 CAS22 列示的金额				
加：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转入—指定		510,563,400.00		
按新 CAS22 列示的金额				510,563,4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总金融资产	510,563,400.00	12,672,343.50		523,235,743.50
B. 金融负债				
a. 摊余成本				
短期借款				
按原 CAS22 列示的金额	1,386,950,000.00			
加：自其他应付款（应付利息）转入		2,252,123.45		
按新 CAS22 列示的金额				1,389,202,123.45
应付票据	2,173,106,603.88			2,173,106,603.88
应付账款	1,005,892,077.50			1,005,892,077.50
其他应付款				
按原 CAS22 列示的金额	432,377,920.51			
减：转出至短期借款		-2,252,123.45		
减：转出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53,417.84		
按新 CAS22 列示的金额				429,372,379.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按原 CAS22 列示的金额	76,500,000.00			
加：自其他应付款（应付利息）转入		753,417.84		
按新 CAS22 列示的金额				77,253,417.84
长期借款	624,000,000.00			624,000,00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总金融负债	5,698,826,601.89			5,698,826,601.89

④ 2019 年 1 月 1 日，公司原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期末金额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损失准备的调节表如下：

项 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计提损失准备 /按或有事项准则确认的预计负 债（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计提损 失准备（2019 年 1 月 1 日）
应收账款	219,813,789.97			219,813,789.97
其他应收款	19,425,839.76			19,425,839.76

3) 本公司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
公司现行应收款项坏账计提会计估计（应收光伏发电补贴款、其他应收款-保证金）不能客观公允的反映实际应收款项的情况，为了合理反映公司坏账准备计提，进一步提高公司会计信息质量，对现行应收款项坏账计提的会计估计进行部分变更。	本次变更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9 年 04 月 30 日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备 注
2019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项目		
应收账款	99,548,913.62	
其他应收款	8,744,418.88	
2019年度利润表项目		
信用减值损失	-108,293,332.49	

(3) 2019 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91,027,091.14	1,191,027,091.1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672,343.50		-12,672,343.50
应收账款	3,087,546,608.93	3,087,546,608.93	
应收款项融资		12,672,343.50	12,672,343.50
预付款项	154,210,493.00	154,210,493.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32,467,736.45	232,467,736.4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51,403,590.89	351,403,590.8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08,890,687.81	508,890,687.81	
其他流动资产	455,018,283.79	455,018,283.79	
流动资产合计	5,993,236,835.51	5,993,236,835.5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10,563,400.00		-510,563,400.0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501,206,466.08	501,206,466.08	
长期股权投资	160,593,705.75	160,593,705.7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10,563,400.00	510,563,4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5,378,654.24	25,378,654.24	
固定资产	4,090,453,724.70	4,090,453,724.70	

在建工程	133,272,186.86	133,272,186.8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45,352,677.37	145,352,677.37	
开发支出			
商誉	16,790,872.98	16,790,872.98	
长期待摊费用	21,694,176.60	21,694,176.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244,821.08	34,244,821.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1,228,617.20	321,228,617.2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960,779,302.86	5,960,779,302.86	
资产总计	11,954,016,138.37	11,954,016,138.3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86,950,000.00	1,389,202,123.45	2,252,123.4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173,106,603.88	2,173,106,603.88	
应付账款	1,005,892,077.50	1,005,892,077.50	
预收款项	240,145,583.62	240,145,583.62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8,545,555.29	18,545,555.29	
应交税费	33,674,565.18	33,674,565.18	
其他应付款	432,377,920.51	429,372,379.22	-3,005,541.29
其中：应付利息	3,005,541.29	0.00	-3,005,541.29
应付股利	529,433.92	529,433.92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6,500,000.00	77,253,417.84	753,417.84
其他流动负债	162,012,157.26	162,012,157.26	
流动负债合计	5,529,204,463.24	5,529,204,463.2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624,000,000.00	624,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794,101,973.78	794,101,973.7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03,983.00	503,983.00	
递延收益	5,992,063.57	5,992,063.5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195,775.36	19,195,775.3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43,793,795.71	1,443,793,795.71	
负债合计	6,972,998,258.95	6,972,998,258.9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327,886,356.00	2,327,886,35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39,307,609.71	339,307,609.71	
减：库存股	142,386,656.00	142,386,656.00	
其他综合收益	86,487.58	86,487.5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23,304,013.33	223,304,013.3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109,048,009.33	2,109,048,009.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857,245,819.95	4,857,245,819.95	
少数股东权益	123,772,059.47	123,772,059.47	

所有者权益合计	4,981,017,879.42	4,981,017,879.4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954,016,138.37	11,954,016,138.37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73,457,928.70	1,073,457,928.7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622,343.50		-11,622,343.50
应收账款	2,440,644,785.75	2,440,644,785.75	
应收款项融资		11,622,343.50	11,622,343.50
预付款项	143,027,670.08	143,027,670.08	
其他应收款	1,646,611,389.55	1,646,611,389.5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4,612,514.16	14,612,514.16	
存货	327,439,114.04	327,439,114.0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08,890,687.81	508,890,687.81	
其他流动资产	76,005,332.20	76,005,332.20	
流动资产合计	6,227,699,251.63	6,227,699,251.6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10,563,400.00		-510,563,400.0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501,206,466.08	501,206,466.08	
长期股权投资	2,969,384,530.33	2,969,384,530.3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10,563,400.00	510,563,4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47,993,040.27	247,993,040.27	
在建工程	50,695,297.48	50,695,297.4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1,235,612.18	31,235,612.1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64,066.60	964,066.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390,717.15	31,390,717.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156,462.66	10,156,462.66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53,589,592.75	4,353,589,592.75	
资产总计	10,581,288,844.38	10,581,288,844.3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86,950,000.00	1,386,95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113,266,063.44	2,113,266,063.44	
应付账款	767,847,409.89	767,847,409.89	
预收款项	236,960,718.07	236,960,718.07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6,775,174.47	16,775,174.47	
应交税费	19,124,347.97	19,124,347.97	
其他应付款	1,277,933,942.82	1,277,933,942.82	
其中：应付利息	2,637,502.62	2,637,502.62	
应付股利	529,433.92	529,433.9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500,000.00	17,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92,598,111.98	92,598,111.98	
流动负债合计	5,928,955,768.64	5,928,955,768.6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10,000,000.00	21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4,444,444.44	4,444,444.4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03,983.00	503,983.00	
递延收益	5,992,063.57	5,992,063.57	
递延所得税负债	578,001.42	578,001.4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1,518,492.43	221,518,492.43	
负债合计	6,150,474,261.07	6,150,474,261.0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327,886,356.00	2,327,886,35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8,671,882.89	288,671,882.89	
减：库存股	142,386,656.00	142,386,656.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23,304,013.33	223,304,013.33	
未分配利润	1,733,338,987.09	1,733,338,987.09	
所有者权益合计	4,430,814,583.31	4,430,814,583.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581,288,844.38	10,581,288,844.38	

(4) 2019 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或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00、16.00、13.00、11.00、10.00、9.00、6.00、5.00、3.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00、5.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00、25.00、20.00、12.50、7.5、0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0、12.00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00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0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易事特智能化系统集成有限公司、中能易电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合肥康尔信电力有限公司	15.00
北京智信先锋技术有限公司、广东欧易美电源科技有限公司、无锡易事通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
广东爱迪贝克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12.50
嘉峪关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民勤县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金昌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7.50
沭阳清水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肥城市君明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神木市润湖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宿迁兴塘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连云港市易事特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河北银阳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疏勒县盛腾光伏电力有限公司、三门峡市辉润光伏电力有限公司、淮安铭泰光伏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临泽县天恒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蒙城中森绿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蒙城中森农业有限公司、济宁炫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50
大荔中电国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衡水银阳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淮北易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山东易事特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广州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河北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惠州尚恒粤能电力有限公司、佛山市耀焱煌光伏项目工程有限公司、茌平县鑫佳源光伏农业有限公司、嘉峪关荣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嘉峪关润邦新能源有限公司、易事特新能源（磐安）有限公司、菏泽神州节能环保服务有限公司、沂源中能华辰新能源有限公司、池州市中科阳光电力有限公司、东明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响水易铭新能源有限公司、磐安易事特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合肥睿晶新能源有限公司、临沂华明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0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00

2、税收优惠

1.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12月11日已取得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744008357），认定有效期三年。根据有关规定，公司2019年度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 易事特智能化系统集成有限公司于2018年10月29日已取得由陕西省科学技术厅、陕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西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861000190），认定有效期三年。根据有关规定，公司2019年度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 中能易电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于2018年11月28日已取得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总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844006556），认定有效期三年。根据有关规定，公司2019年度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4. 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于2018年7月24日已取得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834001287），认定有效期三年。根据有关规定，公司2019年度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5. 子公司广东欧易美电源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智信先锋技术有限公司、无锡易事通达新能源有限公司2019年均符合小型微利企业的条件，减按2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6. 子公司广东爱迪贝克软件科技有限公司于2016年认定为软件企业，我国境内新办软件生产企业经认定后，自开始获利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广东爱迪贝克软件科技有限公司已办理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2019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7. 子公司嘉峪关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民勤县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金昌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其投资经营的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另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西部大开发有关税收政策具体实施意见的通知（国税发[2002]47号），规定，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前述三家子公司均可双重享受上述优惠，并已办理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2019年可享受7.50%企业所得税税率。

8. 子公司沭阳清水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肥城市君明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神木市润湖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宿迁兴塘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连云港市易事特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河北银阳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疏勒县盛腾光伏电力有限公司、三门峡市辉润光伏电力有限公司、淮安铭泰光伏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临泽县天恒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蒙城中森绿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蒙城中森农业有限公司、济宁炫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其投资经营的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2019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9. 子公司大荔中电国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衡水银阳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淮北易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山东易事特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广州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河北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惠州尚恒粤能电力有限公司、佛山市耀焱焱光伏项目工程有限公司、茌平县鑫佳源光伏农业有限公司、嘉峪关荣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嘉峪关润邦新能源有限公司、易事特新能源（磐安）有限公司、菏泽神州节能环保服务有限公司、沂源中能华辰新能源有限公司、池州市中科阳光电力有限公司、东明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响水易铭新能源有限公司、磐安易事特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合肥睿晶新能源有限公司、临沂华明光伏电力有限公司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其投资经营的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2019年免征企业所得税。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4,028.09	89,496.89
银行存款	363,079,217.72	398,276,447.79

其他货币资金	497,965,109.65	792,661,146.46
合计	861,108,355.46	1,191,027,091.1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869,127.86	854,106.11

其他说明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14,003,063.13	753,242,941.97
保函保证金	48,106,985.93	35,914,709.65
贷款保证金	35,855,060.59	3,503,494.84
银行存款	35,799,902.37	
合 计	533,765,012.02	792,661,146.46

2、交易性金融资产

3、衍生金融资产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22,787,455.20	
合计	22,787,455.20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8,354,099.00	100.00%	5,566,643.80	19.63%	22,787,455.20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28,354,099.00	100.00%	5,566,643.80	19.63%	22,787,455.20					
合计	28,354,099.00	100.00%	5,566,643.80	19.63%	22,787,455.2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28,354,099.00	5,566,643.80	19.63%
合计	28,354,099.00	5,566,643.80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商业承兑汇票		5,566,643.80				5,566,643.80
合计		5,566,643.80				5,566,643.8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50,539,401.52	
商业承兑票据		28,354,099.00
合计	450,539,401.52	28,354,099.00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其他说明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726,519.34	0.37%	4,849,641.95	35.33%	8,876,877.39	44,717,534.33	1.35%	4,771,087.79	10.67%	39,946,446.54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89,188,872.86	99.63%	269,036,499.48	7.29%	3,420,152,373.38	3,262,642,864.57	98.65%	215,042,702.18	6.59%	3,047,600,162.39
其中：										
账龄组合	2,657,769,011.66	71.78%	269,036,499.48	10.12%	2,388,732,512.18	3,262,642,864.57	98.65%	215,042,702.18	6.59%	3,047,600,162.39
光伏发电应收补贴组合	1,031,419,861.20	27.85%			1,031,419,861.20					
合计	3,702,915,392.20	100.00%	273,886,141.43	7.40%	3,429,029,250.77	3,307,360,398.90	100.00%	219,813,789.97	6.65%	3,087,546,608.9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4,849,641.95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8,876,877.39			业主方提供全额保证金
Netherlands East UPS Europe B.V.	4,849,641.95	4,849,641.95	100.00%	客户破产，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3,726,519.34	4,849,641.95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69,036,499.48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206,602,483.39	36,198,074.50	3.00%
1-2年	1,201,030,398.57	120,103,039.86	10.00%

2-3 年	171,750,930.74	34,350,186.16	20.00%
3 年以上	78,385,198.96	78,385,198.96	100.00%
合计	2,657,769,011.66	269,036,499.48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账龄组合，采用账龄损失率对照表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光伏发电应收补贴组合	1,031,419,861.20		
合计	1,031,419,861.20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光伏发电应收补贴组合，以预期信用损失方法计提坏账。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677,316,705.67
1 至 2 年	1,621,859,315.00
2 至 3 年	302,501,400.25
3 年以上	101,237,971.28
3 至 4 年	42,440,598.53
4 至 5 年	39,408,046.01
5 年以上	19,389,326.74
合计	3,702,915,392.20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771,087.79	78,554.16				4,849,641.9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5,042,702.18	36,479,766.22			17,514,031.08	269,036,499.48
合计	219,813,789.97	36,558,320.38			17,514,031.08	273,886,141.43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581,121,294.07	15.70%	62,750,040.88
第二名	437,201,454.34	11.81%	153,475.04
第三名	157,121,761.85	4.24%	8,378,581.40
第四名	115,264,704.98	3.11%	11,526,470.50
第五名	100,000,212.50	2.70%	10,000,021.25
合计	1,390,709,427.74	37.56%	

6、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7,748,712.32	12,672,343.50
合计	7,748,712.32	12,672,343.50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91,179,095.75	99.32%	152,058,117.98	98.60%

1 至 2 年	1,293,296.40	0.67%	2,095,298.09	1.36%
2 至 3 年	1,144.54		57,076.93	0.04%
3 年以上	20,837.61	0.01%		
合计	192,494,374.30	--	154,210,493.00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第一名	36,645,000.00	19.04
第二名	14,437,482.04	7.50
第三名	12,608,788.79	6.55
第四名	10,630,000.00	5.52
第五名	10,000,000.00	5.19
小 计	84,321,270.83	43.80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67,358,214.50	
其他应收款	484,881,431.89	232,467,736.45
合计	552,239,646.39	232,467,736.45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2) 重要逾期利息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曹县中晟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67,358,214.50	
合计	67,358,214.5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电费补偿款	97,739,979.76	65,083,412.44
员工借款及其他往来	1,488,625.79	1,104,160.45
保证金及押金	173,751,351.99	135,451,751.81
其他	26,447,465.29	15,990,224.79
拆借款		1,991,342.00
预付账款转入		24,682,100.00
股权转让款	213,514,953.35	7,590,584.72
合计	512,942,376.18	251,893,576.21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5,820,832.10	3,675,814.83	9,929,192.83	19,425,839.76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本期计提	3,893,225.10	1,710,019.55	-698,003.28	4,905,241.37
其他变动	406,992.59	2,825,650.14	497,220.43	3,729,863.16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121,049.79	8,211,484.52	9,728,409.98	28,060,944.29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17,092,763.58
1 至 2 年	82,114,845.35
2 至 3 年	5,007,946.60
3 年以上	8,726,820.65
3 至 4 年	1,399,528.39
4 至 5 年	5,903,813.93
5 年以上	1,423,478.33
合计	512,942,376.18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股权转让款	192,890,449.88	0-1 年	37.60%	5,786,713.50
第二名	电费补偿款	76,455,346.03	0-2 年	14.91%	6,669,016.77
第三名	保证金	52,950,000.00	0-1 年	10.32%	1,588,500.00
第四名	保证金	39,100,000.00	0-2 年	7.62%	
第五名	股权转让款	20,624,503.47	0-1 年	4.02%	618,735.10
合计	--	382,020,299.38	--	74.47%	14,662,965.37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9、存货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1) 存货分类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从事房地产业务》的披露要求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3) 存货期末余额中利息资本化率的情况

(4) 存货受限情况

(5) 存货分类

(7) 存货期末余额中利息资本化率的情况

(8) 存货受限情况

(9)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10)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1,679,031.63		131,679,031.63	94,086,904.10		94,086,904.10
在产品	76,964,475.08		76,964,475.08	25,784,221.11		25,784,221.11
库存商品	136,005,829.51	26,262,583.81	109,743,245.70	139,208,569.59	42,791,303.16	96,417,266.43
发出商品	139,226,411.46		139,226,411.46	134,620,149.89		134,620,149.89
低值易耗品	960,662.21		960,662.21	495,049.36		495,049.36
合计	484,836,409.89	26,262,583.81	458,573,826.08	394,194,894.05	42,791,303.16	351,403,590.89

(11)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42,791,303.16			16,528,719.35		26,262,583.81
合计	42,791,303.16			16,528,719.35		26,262,583.81

(12)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13)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4)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1,679,031.63		131,679,031.63	94,086,904.10		94,086,904.10
在产品	76,964,475.08		76,964,475.08	25,784,221.11		25,784,221.11
库存商品	136,005,829.51	26,262,583.81	109,743,245.70	139,208,569.59	42,791,303.16	96,417,266.43
发出商品	139,226,411.46		139,226,411.46	134,620,149.89		134,620,149.89
低值易耗品	960,662.21		960,662.21	495,049.36		495,049.36
合计	484,836,409.89	26,262,583.81	458,573,826.08	394,194,894.05	42,791,303.16	351,403,590.89

(15)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42,791,303.16			16,528,719.35		26,262,583.81
合计	42,791,303.16			16,528,719.35		26,262,583.81

(16)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17)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10、合同资产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 BT 项目建设		23,059,941.97
销售分期收款	646,663,359.72	485,830,745.84
合计	646,663,359.72	508,890,687.81

13、其他流动资产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381,879,229.92	454,605,595.09
预缴所得税费用	1,889,207.34	412,688.70
合计	383,768,437.26	455,018,283.79

其他说明：

14、债权投资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其他债权投资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325,855,508.34		325,855,508.34	466,525,918.70		466,525,918.70	4.75%、11%
应收 BT 项目建设款				34,680,547.38		34,680,547.38	11.00%
合计	325,855,508.34		325,855,508.34	501,206,466.08		501,206,466.08	--

坏账准备减值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	52,813,084.03			661,078.23			4,196,848.91		-49,277,313.35	
广东易电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7,449.69			-77,449.69						

山西晋路 易事特新 能源有限 公司	731,958.9 5		899,312.6 8						167,353.7 3		
山东易事 特新能源 科技有限 公司	1,527,541 .20			118,123.3 1						1,645,664 .51	
安徽易事 特顺科新 能源有限 公司	22,845.23		300,000.0 0						277,154.7 7		
深圳市瑞 尔时代科 技有限公 司	3,850,285 .33		3,125,000 .00				825,000.0 0		99,714.67		
开化易事 特新能源 有限公司	43,115,72 2.01	30,143,67 5.60		-5,773,97 8.97						67,485,41 8.64	
披云网络 科技集团 有限公司	21,289,75 7.08			5,244.04			-5,206,06 4.00			16,088,93 7.12	
东莞南方 半导体科 技有限公 司	1,173,988 .67	1,150,000 .00		-940,438. 13						1,383,550 .54	
海南中电 科新能源 有限公司	21,327,86 3.03									21,327,86 3.03	
关岭中机 能源有限 公司	14,597,95 2.74			3,490,934 .44						18,088,88 7.18	
易匠智能 系统技术 (广东)有 限公司	65,257.79			193,491.0 3						258,748.8 2	
小计	160,593,7 05.75	31,293,67 5.60	4,324,312 .68	-2,322,99 5.74			-5,206,06 4.00	5,021,848 .91	-48,733,0 90.18	126,279,0 69.84	
合计	160,593,7 05.75	31,293,67 5.60	4,324,312 .68	-2,322,99 5.74			-5,206,06 4.00	5,021,848 .91	-48,733,0 90.18	126,279,0 69.84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海国富光启云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105,000.00	300,105,000.00
科睿特软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800,000.00	23,320,000.00
中航宝胜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87,500,000.00	34,200,000.00
北京腾云驾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298,400.00	2,298,400.00
广东易事特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540,000.00
中城投华南新能源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小黄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合肥开关厂有限公司	4,180,000.00	
合计	513,983,400.00	510,563,400.00

其他说明：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变动说明：

项目	上海国富光启云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赣州科睿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中航宝胜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小黄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合计
定增股数	22,230,000.00	4,4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191,630,000.00
定增价格	13.50	5.30	2.28		
期初金额	300,105,000.00	23,320,000.00	34,200,000.00	150,000,000.00	507,625,000.00
					-
最新公允价	13.50	4.5	12.5	0	
公允价值变动	-	-3,520,000.00	153,300,000.00	-150,000,000.00	-220,000.00
期末公允价值	300,105,000.00	19,800,000.00	187,500,000.00	0	507,405,000.00

(2) 本期终止确认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终止确认时公允价值	终止确认时累计利得和损失	处置原因
广东易事特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540,000.00	81,000.00	
小计	540,000.00	81,000.00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7,312,933.09			37,312,933.09
2.本期增加金额	7,452,723.48			7,452,723.48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7,452,723.48			7,452,723.48
3.本期减少金额	2,248,355.54			2,248,355.54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3) 转入固定资产	2,248,355.54			2,248,355.54
4.期末余额	42,517,301.03			42,517,301.03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1,934,278.85			11,934,278.85
2.本期增加金额	2,125,782.18			2,125,782.18
(1) 计提或摊销	1,260,438.14			1,260,438.14
(2) 企业合并增加	865,344.04			865,344.04
3.本期减少金额	644,225.86			644,225.86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3) 转入固定资产	644,225.86			644,225.86
4.期末余额	13,415,835.17			13,415,835.1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9,101,465.86			29,101,465.86
2.期初账面价值	25,378,654.24			25,378,654.24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252,191,998.69	4,090,453,724.70
合计	4,252,191,998.69	4,090,453,724.70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光伏电站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仪器仪表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86,937,484.90	4,180,170,258.19	131,284,145.76	11,172,053.16	17,161,338.93	7,062,839.95	4,533,788,120.89
2.本期增加金额	41,623,466.26	1,299,890,948.81	99,493,125.03	66,503,495.80	5,782,136.26	2,019,745.13	1,515,312,917.29
(1) 购置		601,446,413.47	4,754,858.37	4,082,814.07	5,782,136.26	913,657.10	616,979,879.27
(2) 在建工程转入	8,176,964.93	104,700,326.37	79,602,089.98	55,220,284.16			247,699,665.44
(3) 企业合并增加	31,198,145.79	593,744,208.97	15,136,176.68	7,200,397.57		1,106,088.03	648,385,017.04
(4) 其他	2,248,355.54						2,248,355.54
3.本期减少金额		1,063,981,534.01		53,978.00	57,196.59	29,000.00	1,064,121,708.60

(1) 处置或报 废		831,462,028.28		44,458.00		29,000.00	831,535,486.28
(2) 转入投 资性房地产							
(3) 企业合 并减少		232,519,505.73		9,520.00	57,196.59		232,586,222.32
(4) 其他							
4. 期末余额	228,560,951.16	4,416,079,672. 99	230,777,270.79	77,621,570.96	22,886,278.60	9,053,585.08	4,984,979,329. 58
二、 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8,941,889.30	345,691,284.06	36,349,720.12	6,828,498.90	10,720,054.94	4,802,948.87	443,334,396.19
2. 本期增加 金额	13,498,018.65	333,728,669.48	22,807,410.84	5,627,991.79	2,787,898.46	1,827,881.66	380,277,870.88
(1) 计提	6,529,497.34	226,140,092.57	13,697,028.44	2,190,922.60	2,787,898.46	942,381.84	252,287,821.25
(2) 企 业合并增加	6,324,295.45	107,588,576.91	9,110,382.40	3,437,069.19		885,499.82	127,345,823.77
(3) 其他	644,225.86						644,225.86
3. 本期减少 金额		129,690,726.43		50,277.87	12,678.68	27,550.08	129,781,233.06
(1) 处置或报 废		105,062,870.06		44,458.00		27,550.08	105,134,878.14
(2) 转入投 资性房地产							
(3) 企业合 并减少		24,627,856.37		5,819.87	12,678.68		24,646,354.92
4. 期末余额	52,439,907.95	549,729,227.11	59,157,130.96	12,406,212.82	13,495,274.72	6,603,280.45	693,831,034.01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38,956,296.88					38,956,296.88
(1) 计提		38,956,296.88					38,956,296.88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38,956,296.88					38,956,296.88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6,121,043.21	3,827,394,149.00	171,620,139.83	65,215,358.14	9,391,003.88	2,450,304.63	4,252,191,998.69
2. 期初账面价值	147,995,595.60	3,834,478,974.13	94,934,425.64	4,343,554.26	6,441,283.99	2,259,891.08	4,090,453,724.7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光伏电站	1,398,919,811.32	90,478,571.40	12,447,848.68	1,295,993,391.24
机器设备	13,546,223.96	8,927,050.70		4,619,173.26
小 计	1,412,466,035.28	99,405,622.10	12,447,848.68	1,300,612,564.50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易事特公寓楼	10,716,911.57	办理中
小 计	10,716,911.57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32,759,465.40	133,272,186.86
合计	232,759,465.40	133,272,186.86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厂房、办公楼、宿舍	259,816,174.65	31,584,231.53	228,231,943.12	55,595,003.29	31,584,231.53	24,010,771.76

分布式光伏发电				54,008,597.94		54,008,597.94
汽车充电站	783,533.15		783,533.15	3,937,396.74		3,937,396.74
光伏电站	3,347,614.36		3,347,614.36	45,957,891.89		45,957,891.89
其他	396,374.77		396,374.77	5,357,528.53		5,357,528.53
合计	264,343,696.93	31,584,231.53	232,759,465.40	164,856,418.39	31,584,231.53	133,272,186.8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易事特研发与运营总部项目	500,000,000.00	8,845,065.78	174,392,041.33			183,237,107.11	36.65%	36.65				其他
松山湖厂区宿舍6和厂房7	70,000,000.00	872,242.56	24,627,561.61			25,499,804.17	36.43%	36.43				其他
厂区1.2MW储能电站	10,403,235.06	9,267,241.37	1,135,993.69	10,403,235.06			100.00%	100.00				其他
厂区维修改造工程	8,176,964.93	8,176,964.93		8,176,964.93			100.00%	100.00				其他
东莞横沥汇英国际模具城1.71MW	7,616,384.15	7,521,422.25	94,961.90	7,616,384.15			100.00%	100.00				其他
中移互联网灵犀云服务器项目	3,920,523.62	951,637.19	2,968,886.43	3,920,523.62			100.00%	100.00				其他

东莞利美二期 1.77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8,675,630.48	8,675,630.48		8,675,630.48			100.00%	100.00				其他
龙潭背 11MW 地面光伏电站	54,039,432.63	46,650,405.39	7,389,027.24	54,039,432.63			100.00%	100.00				其他
盐城市响水县江苏富星纸业有限公司 5.99M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31,185,991.15	24,696,875.76	6,489,115.39	31,185,991.15			100.00%	100.00				其他
交直流混合电力能源技术示范工程	56,975,802.08		56,975,802.08	56,975,802.08			100.00%	100.00				其他
智慧数据中心机房	24,213,159.18		24,213,159.18	24,213,159.18			100.00%	100.00				其他
萍乡智慧数据中心机房	31,007,124.98		31,007,124.98	31,007,124.98			100.00%	100.00				其他
合计	806,214,248.26	115,657,485.71	329,293,673.83	236,214,248.26		208,736,911.28	--	--				--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特许经营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53,295,212.74	11,878,347.79		1,230,163.70	166,403,724.23
2.本期增加金额	15,127,186.84	3,523,734.65			18,650,921.49
(1) 购置	2,058,383.00	3,523,734.65			5,582,117.65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13,068,803.84				13,068,803.84
3.本期减少金额	22,770,497.13				22,770,497.13
(1) 处置	22,770,497.13				22,770,497.13
4.期末余额	145,651,902.45	15,402,082.44		1,230,163.70	162,284,148.59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5,308,949.05	5,126,934.38		615,163.43	21,051,046.86
2.本期增加金额	5,592,510.58	1,491,333.85		122,247.13	7,206,091.56
(1) 计提	3,488,387.05	1,491,333.85		122,247.13	5,101,968.03
(2) 企业合并增加	2,104,123.53				2,104,123.53
3.本期减少金额	1,024,672.36				1,024,672.36
(1) 处置	1,024,672.36				1,024,672.36
4.期末余额	19,876,787.27	6,618,268.23		737,410.56	27,232,466.0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5,775,115.18	8,783,814.21		492,753.14	135,051,682.53
2. 期初账面价值	137,986,263.69	6,751,413.41		615,000.27	145,352,677.3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1,066,089.54	正在办理产权证
小 计	1,066,089.54	

其他说明：

27、开发支出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沭阳清水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3,380,054.75					3,380,054.75
嘉峪关荣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634,025.08					9,634,025.08
嘉峪关润邦新能源有限公司	3,776,793.15					3,776,793.15
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		3,378,641.76				3,378,641.76
合计	16,790,872.98	3,378,641.76				20,169,514.74

2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

装修费	2,347,090.98	3,120,477.83	1,341,261.87		4,126,306.94
土地租金	19,347,085.62	1,323,000.00	2,858,003.55		17,812,082.07
合计	21,694,176.60	4,443,477.83	4,199,265.42		21,938,389.01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78,348,852.65	42,204,088.61	182,550,350.38	26,851,718.62
存货跌价准备	26,262,583.81	3,939,387.57	42,791,303.16	6,418,695.47
政府补助	2,142,857.28	321,428.59	5,992,063.57	898,809.54
预计负债	503,983.00	75,597.45	503,983.00	75,597.45
合计	307,258,276.74	46,540,502.22	231,837,700.11	34,244,821.0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3,021,176.94	5,755,294.20	23,637,815.59	5,909,453.86
子公司电力系统收购成本小于按持股比例计算[注 2]	84,722,133.82	12,708,320.08	84,722,133.82	12,708,320.08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注 3]	2,385,292.33	357,793.85	3,853,342.80	578,001.42
合计	110,128,603.09	18,821,408.13	112,213,292.21	19,195,775.3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540,502.22		34,244,821.0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821,408.13		19,195,775.36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9,164,876.87	56,689,279.35
可抵扣亏损	181,020,219.35	209,922,936.87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8,956,296.88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31,584,231.53	31,584,231.5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6,858,461.13	110,071,555.54
合计	287,584,085.76	408,268,003.2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9 年		23,471,377.32	
2020 年	14,077,256.14	31,624,890.28	
2021 年	6,008,444.63	7,355,109.69	
2022 年	135,817,748.44	135,818,902.72	
2023 年	12,353,660.84	11,652,656.86	
2024 年	12,763,109.30		
合计	181,020,219.35	209,922,936.87	--

其他说明：

注1：本公司2009年收购子公司易事特电力系统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力系统公司）60%股权，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电力系统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电力系统公司所有的东莞市松山湖科技产业园的土地原账面价值为20,587,570.97元，公允价值为49,775,134.51元，公允价值高于原账面价值29,187,563.54元，系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按电力系统公司适用税率计算递延所得税负债，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公允价值高于原账面价值部分已累计摊销6,166,386.6元，应纳税暂时性的差异为23,021,176.94元。

注2：系本公司分次收购电力系统公司股权的购买成本小于电力系统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金额	备注
电力系统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	386,368,857.29	
减：净资产公允价值大于账面价值	21,890,672.65	
减：本年持有40%股权期间享有的未分配利润份额	26,756,050.82	
减：购买股权成本	253,000,000.00	
尚未确认的计税差异	84,722,133.82	
应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12,708,320.08	

2008年，本公司与电力系统公司签订合同，由本公司租赁电力系统公司相关资产，承接其相关业务，2009年本公司收购其剩余60%股权后，电力系统公司存在吸收合并和注销的可能，故在整体收购完成后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注3：系公司依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4）75号]关于完善固定资产加速折旧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对企

业持有的单位价值不超过5000元的固定资产，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同时对企业2014年1月1日后新购进的专门用于研发的仪器、设备，单位价值不超过 100 万元的，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单位价值超过 100 万元的，可缩短折旧年限或采取加速折旧的方法。本年公司执行该税收政策加速折旧的固定资产净值为2,385,292.33元，而会计上仍然按照原直线法进行摊销，从而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将其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售后租回递延收益	317,932,234.78	243,478,886.12
预付购买长期资产款	99,994,320.69	77,002,691.08
字画	747,040.00	747,040.00
合计	418,673,595.47	321,228,617.20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7,719,864.32	300,000,000.00
保证借款	597,015,940.64	579,202,123.45
保证、抵押借款	499,644,885.28	
保证、质押借款	662,649,904.95	510,000,000.00
合计	1,807,030,595.19	1,389,202,123.45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期初数与上年年末数（2018年12月31日）差异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重要会计政策变更之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34、衍生金融负债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69,394,737.11	31,637,501.05
银行承兑汇票	941,098,724.97	2,141,469,102.83
合计	1,110,493,462.08	2,173,106,603.88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采购款	760,448,888.30	835,015,344.76
设备采购款	339,405,274.02	170,876,732.74
合计	1,099,854,162.32	1,005,892,077.50

37、预收款项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383,115,028.22	240,145,583.62
合计	383,115,028.22	240,145,583.6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小黄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62,218,024.12	项目暂停
合计	162,218,024.12	--

38、合同负债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8,545,555.29	168,149,654.96	161,162,747.29	25,532,462.9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252,129.26	9,252,129.26	
合计	18,545,555.29	177,401,784.22	170,414,876.55	25,532,462.96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476,453.57	149,575,985.18	142,693,532.46	25,358,906.29
2、职工福利费		13,332,659.65	13,332,659.65	
3、社会保险费		3,221,060.94	3,221,060.94	
其中：医疗保险费		2,672,715.35	2,672,715.35	
工伤保险费		120,119.54	120,119.54	
生育保险费		428,226.05	428,226.05	
4、住房公积金		1,348,283.30	1,348,283.3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9,101.72	671,665.89	567,210.94	173,556.67
合计	18,545,555.29	168,149,654.96	161,162,747.29	25,532,462.9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940,575.11	8,940,575.11	
2、失业保险费		311,554.15	311,554.15	
合计		9,252,129.26	9,252,129.26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8,688,385.99	11,506,230.31
企业所得税	46,401,478.16	19,346,588.69
个人所得税	446,121.64	478,570.34
城市维护建设税	925,469.68	1,063,762.07
房产税	339,237.58	
教育费附加	396,629.87	484,970.90
地方教育附加	264,419.90	323,313.95
印花税	266,823.82	364,109.34
土地使用税	134,705.40	87,875.28
其他应交税费	111,748.90	19,144.30
合计	57,975,020.94	33,674,565.18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0.00
应付股利	877,523.85	529,433.92
其他应付款	414,258,275.77	428,842,945.30
合计	415,135,799.62	429,372,379.22

(1) 应付利息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877,523.85	529,433.92
合计	877,523.85	529,433.92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70,511,363.62	71,911,700.00

预提费用	132,427,435.34	143,908,595.89
应付股权投资款	4,695,564.84	7,691,889.77
拆借款	130,746,492.09	33,520,000.00
其他	22,100,186.47	18,565,706.87
往来款	15,779,358.21	12,464,966.37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注]	37,997,875.20	140,780,086.40
合计	414,258,275.77	428,842,945.3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其他说明

[注]: 公司于2017年7月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确定2017年7月6日为授予日, 对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25,167,400股, 每股5.92元, 确认库存股148,991,008.00元, 其他应付款-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148,991,008.00元。

截止2019年12月31日累计冲减其他应付款-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110,993,132.80元, 其中达成条件成功解除股数9,571,920.00占员工持股计划总股数40%, 相应冲减其他应付款-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56,665,766.40元, 其余为员工持股期间离职以及未达成2018年业绩指标, 公司按约定回购注销该失效股份, 相应冲减其他应付款-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54,327,366.40元。

42、持有待售负债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25,495,064.09	77,253,417.84
合计	225,495,064.09	77,253,417.84

其他说明:

[注]: 期初数与上年年末数(2018年12月31日)差异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重要会计政策变更之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待转销税额	158,229,035.91	162,012,157.26
合计	158,229,035.91	162,012,157.26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7,000,000.00	
保证借款	272,500,000.00	
保证及质押借款	518,000,000.00	421,000,000.00
保证及抵押借款		203,000,000.00
合计	797,500,000.00	624,000,000.00

46、应付债券

47、租赁负债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058,785,476.20	794,101,973.78
合计	1,058,785,476.20	794,101,973.78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注]	1,030,298,037.10	764,924,825.46
应付贫困村款项及其他	28,487,439.10	29,177,148.32
小 计	1,058,785,476.20	794,101,973.78

其他说明：

[注1]2019年1月7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淮安铭泰光伏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淮安铭泰）与广发融资租赁（广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租赁）签订合同编号为GFZL0769201817201的《售后回租赁合同》，以售后回租的方式进行融资租赁交易，融资总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6,800.00万元，租赁期间为2019年1月28日-2022年1月28日。公司以淮安铭泰100.00%股权质押，为本次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质押担保，担保期间为自合同编号为GFZY0769201817201-02的《股权质押合同》签署之日始至主合同项下全部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满三年，股权出质登记日期为2019年1月25日。

[注2]2019年1月8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沭阳清水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沭阳清水河）与华润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租赁）签订合同编号为CRL-ES-2018-092-L01的《售后回租赁合同》，以售后回租的方式进行融资租赁交易，融资总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13,750.00万元，租赁期间为2019年1月22日-2026年10月22日。公司以沭阳清水河100.00%股权质押，为本次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质押担保，担保期间为自合同编号为CRL-ES-2018-092-101的《股权质押合同》签署之日始至

主合同项下全部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满两年，股权出质登记日期为2019年1月16日。

[注3]2019年4月18日，公司全资子公司茌平县鑫佳源光伏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茌平鑫佳源）与华润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租赁）签订合同编号为CRL-ES-2019-015-L01的《售后回租赁合同》，以售后回租的方式进行融资租赁交易，融资总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22,000.00万元，租赁期间为2019年4月18日-2027年4月18日。公司以茌平鑫佳源100.00%股权作质押，为本次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质押担保，担保期间为自合同编号为CRL-ES-2019-015-I01的《股权质押合同》签署之日始至主合同项下全部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满两年，股权出质登记日期为2019年4月19日。

[注4]2019年4月28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沂源中能华辰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沂源中能）与顺泰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泰租赁）签订合同编号为ST-ZL-2019020的《售后回租赁合同》，以售后回租的方式进行融资租赁交易，融资总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4,500.00万元，租赁期间为2019年4月29日-2024年4月29日。公司以沂源中能100.00%股权作质押，为本次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质押担保，担保期间为自合同编号为ST-ZL-2019020-GQZY的《股权质押合同》签署之日始至主合同项下全部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满两年，股权出质登记日期为2019年4月28日。

[注5]2019年7月1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宿迁兴塘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宿迁兴塘河）与金沃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沃国际租赁）签订合同编号为KWL-LB2019006号的《售后回租赁合同》，以售后回租的方式进行融资租赁交易，融资总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3,075.00万元，租赁期间为2019年7月23日-2022年7月22日。公司以宿迁兴塘河100.00%股权作质押，为本次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质押担保，担保期间为自合同编号为KWL-LB2019006H1号的《股权质押合同》签署之日始至主合同项下全部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满两年，股权出质登记日期为2019年7月8日。

[注6]2019年7月15日，公司全资子公司疏勒县盛腾光伏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疏勒盛腾）与中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租赁）签订合同编号为CITICFL-C-2019-0066的《融资租赁合同》，以售后回租的方式进行融资租赁交易，融资总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租赁期间为2019年7月15日-2029年7月15日。公司以疏勒盛腾100.00%股权作质押，为本次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质押担保，担保期间为自合同编号为CITICFL-C-2019-0066-G-GQA的《股权质押合同》签署之日始至主合同项下全部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满两年，股权出质登记日期为2019年7月25日。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50、预计负债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503,983.00	503,983.00	劳务诉讼赔偿款
合计	503,983.00	503,983.00	--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992,063.57	500,000.00	4,349,206.29	2,142,857.28	
融资租赁售后回租-未确认损益		7,142,302.26	379,542.68	6,762,759.58	
合计	5,992,063.57	7,642,302.26	4,728,748.97	8,905,616.86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 业外收入金 额	本期计入其 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 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新型绕线转子无刷双馈电机及其控制系统关键核心技术装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777,777.77			2,777,777.77				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第三批创新科研团队项目经费（智能配电网创新团队-智能配电网核心装备研发及产业化）	3,214,285.80			1,071,428.52			2,142,857.28	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人力资源局市第七批创新创业领军人才（李睿博士）第二期资助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小 计	5,992,063.57	500,000.00		4,349,206.29			2,142,857.28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327,886,356.00				-8,061,320.00	-8,061,320.00	2,319,825,036.00

其他说明：

公司根据2019年8月1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以及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1、公司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唐瞻远、洗华聪等52人离职以及预留股份授予的激励对象苏国豪、赵旺等5人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由公司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64.276万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 5.92 元/股，于2019年1月份完成回购手续。

2、公司业绩未达到解锁条件，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19)7-226号)，公司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395,101,943.84元，未达成公司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的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规定的业绩考核目标“相比2016年，2018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70%”，因此拟回购注销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中第二个解除限售期未达到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641.85万股，涉及回购激励对象319名，回购价格为5.92元/股，于2019年8月26日完成回购手续。

上述事项合计冲减股本8,061,320.00元，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39,661,694.40元。

54、其他权益工具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67,432,009.90	1,805,050.65	39,661,694.40	229,575,366.15
其他资本公积	71,875,599.81		13,471,777.39	58,403,822.42
合计	339,307,609.71	1,805,050.65	53,133,471.79	287,979,188.5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本期资本公积-资本溢价减少39,661,694.40元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34.(2)其他说明。

2)本期资本公积-资本溢价增加1,805,050.65，其中：①本年公司出售子公司东明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少数股权，增加资本公积1,054,880.26元,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二）2之说明。

②本年公司购买子公司无锡易事通达新能源有限公司少数股权，增加资本公积552,724.83元,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二）2之说明。

③本年公司购买子公司衡水银阳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少数股权，增加资本公积197,445.56元,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二）2之说明。

3)本期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减少系由于部分激励人员离职以及公司业绩未达到解锁条件，根据2017年公司实施的对公司高管及核心员工的股权激励方案，将失效股份回购注销，确定2019年应冲减费用8,265,713.39元。

4)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减少5,206,064.00元，为公司享有参股公司披云网络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份额稀释所致。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142,386,656.00		104,388,780.80	37,997,875.20
合计	142,386,656.00		104,388,780.80	37,997,875.20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
----	------	-------	-----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 益当期转入 损益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留存收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0,000.00				-220,000.00		-2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20,000.00				-220,000.00		-220,000.00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6,487.58	18,825.96				18,825.96		105,313.5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6,487.58	18,825.96				18,825.96		105,313.5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86,487.58	-201,174.04				-201,174.04		-114,686.46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项目	上海国富光启云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赣州科睿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中航宝胜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小黄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合计
定增股数	22,230,000.00	4,4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191,630,000.00
定增价格	13.50	5.30	2.28		
期初金额	300,105,000.00	23,320,000.00	34,200,000.00	150,000,000.00	507,625,000.00
最新公允价	13.50	4.5	12.5	0	
公允价值变动	-	-3,520,000.00	153,300,000.00	-150,000,000.00	-220,000.00
期末公允价值	300,105,000.00	19,800,000.00	187,500,000.00	0	507,405,000.00

58、专项储备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23,304,013.33	11,471,092.46		234,775,105.79
合计	223,304,013.33	11,471,092.46		234,775,105.7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盈余公积本期增加系根据公司法以及章程的规定，按照本年度公司实现的净利润计提 10%法定盈余公积。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109,048,009.33	1,649,568,107.9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109,048,009.33	1,649,568,107.9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11,725,919.36	564,630,264.6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471,092.46	32,961,470.61
应付普通股股利	58,197,158.90	72,188,892.63
期末未分配利润	2,451,105,677.33	2,109,048,009.33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855,538,518.93	2,711,465,452.90	4,636,918,767.65	3,456,575,016.05
其他业务	17,959,340.36	9,097,816.55	15,135,217.35	8,357,124.34
合计	3,873,497,859.29	2,720,563,269.45	4,652,053,985.00	3,464,932,140.39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其他说明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327,559.07	9,078,201.56
教育费附加	3,145,252.04	3,933,062.77
房产税	2,510,913.37	2,185,308.73
土地使用税	7,650,496.89	4,531,212.29
车船使用税	15,419.76	11,606.64
印花税	2,694,350.49	3,736,527.21
地方教育附加	2,096,684.85	2,622,784.24
个人所得税		138,795.02
其他	678,290.20	156,993.36
合计	26,118,966.67	26,394,491.82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及福利费用	29,309,156.60	30,159,467.51
差旅费	6,194,225.74	6,243,297.22
业务费	152,040,157.50	140,794,973.89
办公费	1,750,972.46	2,606,781.31
运杂费	13,658,495.69	16,614,895.28
业务宣传市场推广费	7,854,351.48	10,136,624.20
售后服务费	2,074,136.08	7,285,715.61
其他	5,560,591.45	5,740,271.18
合计	218,442,087.00	219,582,026.20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38,642,998.39	28,353,867.31
折旧摊销	7,132,139.72	6,829,436.23
中介费	5,661,014.56	5,049,436.70
股权激励款	-8,265,713.39	14,645,048.88
其他	20,324,628.03	17,240,340.93
合计	63,495,067.31	72,118,130.05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59,773,774.56	58,840,411.67
折旧及摊销	11,212,763.33	8,084,110.47
物料消耗	36,899,873.37	88,819,693.58
其他	37,157,511.98	15,750,878.45
合计	145,043,923.24	171,495,094.17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94,988,565.10	168,602,001.55
减：利息收入	59,248,738.43	15,810,758.03
汇兑损益	-1,568,457.35	325,994.70
手续费	4,758,477.48	11,003,021.22
合计	238,929,846.80	164,120,259.44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8,929,917.57	45,852,258.88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85,812.45
合计	38,929,917.57	45,938,071.33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914,945.74	1,627,606.3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647,888.79	15,288,967.0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81,000.00	450,000.00
理财收益		150,762.19
合计	13,643,834.53	17,517,335.60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47,030,205.55	
合计	-47,030,205.55	

72、资产减值损失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53,446,553.24
二、存货跌价损失		-42,791,303.16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8,956,296.88	
合计	-38,956,296.88	-96,237,856.40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760.92	-44,807.60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5,174,407.18	
合计	5,175,168.10	-44,807.60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517,718.05	
罚款收入	167,793.22	35,049,542.81	167,793.2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	372,016.32	24,090,646.46	372,016.32
电费补偿款[注]	39,096,376.58	70,505,494.93	39,096,376.58
其他		72,494.69	
合计	39,636,186.12	130,235,896.94	39,636,186.12

其他说明：

[注]：2015年公司收购疏勒县盛腾光伏电力有限公司时，合作协议约定，EPC方需保证未来25年内每年发电量不低于合作协议约定的发电量。2019年计提因疏勒县盛腾光伏电力有限公司在此期间未达到双方约定的发电量的补偿款项3,424,576.79元；

2017年公司收购嘉峪关荣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嘉峪关润邦新能源有限公司时，根据合作协议约定，EPC方的实际控制人需保证2017年12月1日至2024年11月30日期间，各结算期间的发电收入不低于合作协议约定的发电收入。2019年计提因嘉峪关荣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嘉峪关润邦新能源有限公司在此期间未达到双方约定的发电量的补偿款项10,525,678.00元；

2018年公司收购嘉峪关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时，根据合作协议约定，EPC方需保证2019年-2021年的运营期间内，

电站每年的上网电量不低于合作协议约定的上网电量。2019年计提嘉峪关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在此期间未达到双方约定的发电收入的补偿款项11,245,368.21元。

2018年公司收购民勤县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时，根据合作协议约定，EPC方需保证2018年-2020年的运营期间内，电站每年的上网电量不低于合作协议约定的上网电量。2019年计提民勤县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在此期间未达到双方约定的发电收入的补偿款项7,460,944.32元。

2019年公司收购金昌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时，根据合作协议约定，EPC方需保证2019年-2021年运营期间内，电站每年的上网电量不低于合作协议约定的上网电量。2019年计提金昌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在此期间未达到双方约定的发电收入的补偿款项6,439,809.26元。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债务重组损失	660,000.00	603,655.54	660,000.00
罚款及违约金	1,236,040.82	138,626.07	1,236,040.82
合计	1,896,040.82	742,281.61	1,896,040.82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8,241,708.67	59,893,653.12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437,239.82	-9,611,112.91
合计	47,804,468.85	50,282,540.2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70,407,261.8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0,561,089.3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4,703,930.1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3,230.5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840,372.2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52,566.9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803,870.5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663,110.42
加计扣除的影响	-17,189,195.9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的影响	11,181,840.52
所得税费用	47,804,468.85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之其他综合收益说明。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5,964,766.29	15,810,758.03
政府补助	35,080,711.23	39,793,097.07
罚款收入及其他	167,793.22	158,307.14
往来款	5,977,783.18	13,996,924.49
保证金及押金	75,058,145.61	85,987,298.08
合计	132,249,199.53	155,746,384.8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及押金	148,760,959.98	68,975,378.08
期间费用	259,778,884.84	212,948,414.61
往来款	64,785,547.61	81,463,739.35
罚款及其他	1,896,040.82	742,281.61
合计	475,221,433.25	364,129,813.65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保证金	1,426,505,247.83	1,977,199,824.08
票据贴现净额	785,756,644.09	448,127,069.18
融资租赁款	528,250,000.00	616,691,920.00
往来款	1,038,883,177.73	1,442,253,000.00
其他		21,600,000.00
合计	3,779,395,069.65	4,505,871,813.26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保证金等	1,145,159,963.48	1,998,326,028.11
融资租赁费	958,917,523.12	281,841,322.56
往来款	944,190,000.00	2,508,901,062.61
回购股份支付的现金	46,116,444.80	17,560,585.60
购买少数股权		500,000.00
其他		104,846,851.68
合计	3,094,383,931.40	4,911,975,850.56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422,602,793.04	579,795,660.98
加：资产减值准备	85,986,502.43	96,237,856.4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53,548,259.39	179,005,502.01
无形资产摊销	5,101,968.03	4,798,716.1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199,265.42	6,660,279.6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175,168.10	44,807.6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94,210,749.04	170,153,935.7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643,834.53	-17,517,335.6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062,872.59	-8,653,358.1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74,367.23	-953,616.6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1,750,138.38	369,262,301.7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02,051,466.44	-1,021,762,601.4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90,725,262.36	48,843,254.56
其他	-372,016.32	-24,090,646.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5,005,311.84	381,824,756.5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63,143,245.81	398,365,944.6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98,365,944.68	464,506,228.5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222,698.87	-66,140,283.85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30,365,294.75
其中：	--
金昌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230,365,294.75
磐安易事特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睿晶新能源有限公司	
临沂华明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2,973,408.06
其中：	--
金昌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3,790,178.92
磐安易事特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24,528.41
合肥睿晶新能源有限公司	16.66
临沂华明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66,541.44
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	28,892,142.63
其中：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97,391,886.69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80,000,000.00
其中：	--
曹县中晟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80,000,000.00
其中：	--
曹县中晟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6,478,584.72
其中：	--
爱默生机电设备（广东）有限公司	6,478,584.72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86,478,584.72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63,143,245.81	398,365,944.68
其中：库存现金	64,028.09	89,496.8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63,079,217.72	398,276,447.79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3,143,245.81	398,365,944.68

其他说明：

注：期末货币资金余额861,108,355.46元与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的差异为使用受到限制的其他货币资金余额497,965,109.65元；

期初货币资金余额1,191,027,091.14元与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的差异为使用受到限制的其他货币资金余额792,661,146.46元；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33,765,012.02	保证金、账户冻结
固定资产	180,523,387.47	银行贷款抵押

无形资产	89,861,081.20	银行贷款抵押
应收账款	288,774,406.68	银行贷款质押
应收账款	467,833,982.41	融资租赁受限
长期应收款	368,094,300.00	银行贷款质押
投资性房地产	6,508,711.80	银行贷款抵押
固定资产	1,300,612,564.50	融资租赁受限
长期股权投资	727,269,805.11	融资租赁质押
长期股权投资	483,000,000.00	银行贷款质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0,105,000.00	银行贷款质押
合计	4,746,348,251.19	--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4,106,793.29
其中：美元	427,724.02	6.9762	2,983,888.29
欧元	32,780.05	7.8155	256,192.49
港币	967,550.58	0.89578	866,712.45
日元	1.00	0.0641	0.06
应收账款	--	--	120,695,172.51
其中：美元	17,300,990.87	6.9762	120,695,172.51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账款			86,946.83
其中：美元	11,153.71	6.9762	77,810.51
欧元	1,169.00	7.8155	9,136.32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014年9月2号在香港注册全资子公司中能国电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00万港币，实收资本100万元港币。2016年变更公司名称为香港智慧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为8000万港币。为保持与注册资本币别一致，记账本位币选择为港币。至报告期期末，该公司还未实际经营。

83、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新型绕线转子无刷双馈电机及其控制系统关键核心技术装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777,777.77	其他收益	2,777,777.77
东莞市第三批创新科研团队项目经费（智能配电网创新团队-智能配电网核心装备研发及产业化）	1,071,428.52	其他收益	1,071,428.52
东莞市人力资源局市第七批创新创业领军人才（李睿博士）第二期资助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软件退税	14,920,620.46	其他收益	14,920,620.46
光伏增值税退税	4058954.36	其他收益	4058954.36
东莞市发展和改革局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补助资金	3,185,532.45	其他收益	3,185,532.45
关于下达 2012 年第一批松山湖科技发展专项资金项目配套资金的通知	2,149,600.00	其他收益	2,149,600.00
关于安排 2018-2019 年省重点领域研发计划（第二批）项目资金的通知	1,695,000.00	其他收益	1,695,000.00
关于开展失业保险稳岗返还工作的通知	1,073,500.00	其他收益	1,073,500.00
西安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招商引资"引税"奖励办法	1,062,131.54	其他收益	1,062,131.54
2018 年度东莞市首台（套）重点技术装备项目资助资金	928,900.00	其他收益	928,900.00
2018 年度东莞市首台（套）重点技术装备项目（倍增部分）奖补资金	928,900.00	其他收益	928,900.00
东莞市促进企业开拓境内外市场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805,162.00	其他收益	805,162.00
《西安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抓项目促投资稳增长暂行奖励办法》	650,000.00	其他收益	650,000.00
关于公布 2017 年第二批安徽省首台重大技术装备的通知	540,000.00	其他收益	540,000.00

《东莞市促进科技金融发展实施办法》	412,189.36	其他收益	412,189.36
省市场监管系统专项资金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关于申报 2019 年松山湖促进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	295,544.60	其他收益	295,544.60
其他	257,578.59	其他收益	257,578.59
关于印发《昆山市高技能人才意见的实施细则》的通知	250,000.00	其他收益	250,000.00
关于开展松山湖科技金融项目申报的通知	128,370.92	其他收益	128,370.92
《关于鼓励东莞松山湖（生态园）企业在校设立奖助学金资助方案（试行）》的通知	105,000.00	其他收益	105,000.00
关于印发 2018 年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促进服务业发展政策实施细则的通知	104,720.00	其他收益	104,720.00
关于组织申报惠州市 2019 年第工期建筑节能专项资金项目的通知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西安市科学技术局西安市财政局关于征集 2019 年度西安市科技计划项目的通知》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东莞市发明专利资助项目	80,000.00	其他收益	80,000.00
中央财政厅 2019 年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74,520.00	其他收益	74,520.00
蒙城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蒙城县支持工业企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高新技术项目技术经费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技术创新项目经费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关于受理 2017 年度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申报的通知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省科技厅省财政厅关于做好 2019 年度省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库入库企业申报工作的通知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关于请求拨付 2017 年度工业经济发展奖励基金的请示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东莞市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37,000.00	其他收益	37,000.00
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支持科技创新若干政策的通知	17,000.00	其他收益	17,000.00
国务院关于改进加强中央财政科研项目和资金管理的若干意见	13,300.00	其他收益	13,300.00
关于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发展有关问题通知	6,187.00	其他收益	6,187.00
《东莞市人力资源局就业失业监测补贴办法》	1,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
小 计	38,929,917.57		38,929,917.57

（2）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项 目	期初 递延收益	本期新增	本期结转	期末递 延收益	本期结转 列报项目	说明
收到东莞市科技					财务费用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收到东莞市

局18年一季科技三融合贷款贴息		234,342.76	234,342.76			科技局18年一季科技三融合贷款贴息》（东府办〔2015〕66号）
收到东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企业融资租赁专项资金2019年贴息		97,100.00	97,100.00		财务费用	东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收到东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企业融资租赁专项资金2019年贴息》（东工信〔2019〕102号）
收到东莞市科技局18年一季科技倍增贷款贴息		87,959.51	87,959.51		财务费用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收到东莞市科技局18年一季科技倍增贷款贴息》（东科函〔2019〕541号）
小计		419,402.27	419,402.27			

85、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2019年01月21日		100.00%	收购				
	2019年02月27日	325,000,000.00	100.00%	收购				
	2019年11月05日		100.00%	收购				
	2019年11月27日		100.00%	收购				

其他说明：

[注1]：临沂华明光伏电力有限公司是本公司于2019年1月购入的子公司，根据公司与张晓东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鉴于张晓东未实际出资，张晓东将其持有的临沂华明光伏电力有限公司100.00%股权以0.00元价格转让给本公司。

[注2]：磐安易事特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是本公司于2019年11月购入的子公司，根据公司与浙江瑞宏光伏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鉴于浙江瑞宏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未实际出资，浙江瑞宏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磐安易事特光伏科技有限公司100.00%股权以0.00元价格转让给本公司。

[注3]: 合肥睿晶新能源有限公司是本公司于2019年11月购入的子公司, 根据公司与西藏华信新能源有限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 鉴于西藏华信新能源有限公司未实际出资, 西藏华信新能源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合肥睿晶新能源有限公司100.00%股权以0.00元价格转让给本公司。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 元

合并成本	临沂华明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金昌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磐安易事特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睿晶新能源有限公司
--现金		325,000,000.00		
合并成本合计		325,000,000.00		
减: 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98,719.31	325,000,000.00		273,291.01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98,719.31			-273,291.01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 元

	临沂华明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金昌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磐安易事特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睿晶新能源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36,009,365.05	36,009,365.05	540,733,843.95	429,274,623.27	5,721,790.18	5,659,776.10	24,171,386.96	24,171,386.96
货币资金	66,541.44	66,541.44	3,790,178.92	3,790,178.92	224,528.41	224,528.41	16.66	16.66
应收款项	2,600,284.22	2,600,284.22	83,177,063.95	83,177,063.95	99,493.67	99,493.67	1,286,384.09	1,286,384.09
固定资产	29,888,216.35	29,888,216.35	429,689,736.24	318,230,515.56	4,948,028.08	4,886,014.00	21,639,647.58	21,639,647.58
预付账款					14,829.39	14,829.39		
其他应收款			23,101,061.22	23,101,061.22				
其他流动资产	3,454,323.04	3,454,323.04			434,910.63	434,910.63	1,245,338.63	1,245,338.63
其他			975,803.62	975,803.62				
负债:	35,910,645.74	35,910,645.74	215,733,843.95	215,733,843.95	5,721,790.18	5,721,790.18	23,898,089.95	23,898,089.95

借款			210,000,000.00	210,000,000.00				
应付款项	35,260,209.78	35,260,209.78	1,394,679.10	1,394,679.10	5,709,990.00	5,709,990.00	23,873,091.93	23,873,091.93
其他流动负债			3,790,655.28	3,790,655.28				
其他	650,435.96	650,435.96	548,509.57	548,509.57	11,800.18	11,800.18	24,998.02	24,998.02
净资产	98,719.31	98,719.31	325,000,000.00	213,540,779.32		-62,014.08	273,297.01	273,297.01
取得的净资产	98,719.31	98,719.31	325,000,000.00	213,540,779.32		-62,014.08	273,297.01	273,297.01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合并成本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3、反向购买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 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易事特集团（萍乡）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19/5/30	100,000,000.00	100.00%
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注]	通过其他形式取得	2019/8/29	49,277,313.35	30.00%
易事特（滁州）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19/9/4	50,000,000.00	100.00%
金正方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19/9/18		51.00%
易事特集团湖北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19/9/25		100.00%
易事特集团（盐城）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19/11/8		100.00%

注：本公司于2019年8月29日与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其他股东吴保良、吴青、吴松良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上述股东分别持有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29.50%、6.73%、4.50%的股权，与本公司行动保持一致，公司签订协议后，对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表决权比例为70.73%，故自2019年8月29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康尔信（上海）科技有限公司为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控股65.00%的子公司，随同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一起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2. 合并范围减少

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方式	股权处置时点	处置日净资产	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曹县中晟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转让	2019/7/2	344,960,000.00	12,847,845.85
湖北安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销	2019/8/16		-563.45
沭阳易民汽车充电服务有限公司	注销	2019/9/20		-188.00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易事特电力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广东	广东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
沭阳清水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电站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
宁夏易事特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宁夏	宁夏	项目管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
肥城市君明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安徽	安徽	电站	100.00%		新设成立
神木县润湖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陕西	陕西	电站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
疏勒县盛腾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新疆	新疆	电站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

东台市中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电站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
淮安铭泰光伏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电站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
连云港市易事特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电站	100.00%		新设成立
赤峰朗易光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内蒙古	内蒙古	电站	100.00%		新设成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易事特新能源（磐安）有限公司	56.47%	986,893.62		68,859,672.91
山东易事特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40.00%	888,073.27		34,083,343.79
易事特智能化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65.00%	6,877,137.35		44,262,664.70
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	70.00%	-481,935.19		106,621,259.56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易事特新能源（磐安）有限公司	17,297,452.18	115,401,044.05	132,698,496.23	7,948,570.77		7,948,570.77	10,223,728.12	102,802,271.90	113,026,000.02	18,671,692.80		18,671,692.80
山东易事特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39,797,451.12	71,193,789.66	110,991,240.78	2,903,472.95		2,903,472.95	30,878,852.14	77,115,293.57	107,994,145.71	3,343,553.09		3,343,553.09

易事特 智能化 系统集成 有限 公司	210,007, 237.23	44,729,4 61.57	254,736, 698.80	146,097, 983.87	34,000,0 00.00	180,097, 983.87	152,374, 651.56	40,571,6 49.82	192,946, 301.38	119,887, 797.77	9,000,00 0.00	128,887, 797.77
合肥康 尔信电 力系统 有限公 司	308,426, 191.93	55,187,6 28.60	363,613, 820.53	209,137, 434.90	2,134,11 1.71	211,271, 546.61	318,434, 290.14	56,974,9 86.28	375,409 ,276.42	221,041, 783.19	3,742,99 5.90	224,784, 779.09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 额	经营活动现 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 额	经营活动现 金流量
易事特新能 源（磐安）有 限公司	3,326,602.40	1,747,642.32	1,747,642.32	-938,419.02		-5,692.78	-5,692.78	494,307.22
山东易事特 光伏发电有 限公司	11,713,476.3 3	2,220,183.19	2,220,183.19	2,729,840.89	11,558,463.2 5	3,874,594.37	3,874,594.37	-329,325.52
易事特智能 化系统集成 有限公司	134,464,342. 77	10,580,211.3 2	10,580,211.3 2	-50,128,395.8 2	163,547,588. 55	18,727,325.6 2	18,727,325.6 2	84,005,776.6 8
合肥康尔信 电力系统有 限公司	233,124,914. 73	-659,592.42	-659,592.42	-11,077,973.3 2	324,548,678. 27	7,363,177.12	7,363,177.12	-39,968,437.5 7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子公司名称	变动时间	变动前持股比例	变动后持股比例
衡水银阳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9/7/11	90.00%	100.00%
无锡易事通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9/12/3	70.00%	80.00%
东明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9/12/25	100.00%	80.00%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衡水银阳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无锡易事通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东明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7,476,000.00	300,000.00	5,946,983.80
--现金	7,476,000.00	300,000.00	5,946,983.80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7,476,000.00	300,000.00	5,946,983.8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7,673,445.56	852,724.83	4,892,103.54
差额	197,445.56	552,724.83	1,054,880.26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197,445.56	552,724.83	1,054,880.26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浙江易事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5.00%		权益法核算
广东中能粤盛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	广东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5.00%	权益法核算
山东易事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	山东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5.00%		权益法核算
开化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9.11%		权益法核算
东莞南方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	广东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5.00%		权益法核算
海南中电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	海南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0.00%	权益法核算
关岭中机能源有限公司	贵州	贵州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0.00%	权益法核算
易匠智能系统技术(广东)有限公司	广东	广东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48.45%		权益法核算
披云网络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8.50%		权益法核算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开化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披云网络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开化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披云网络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3,586,662.50	45,701,832.92	48,049,382.79	56,579,381.07
非流动资产	220,088,067.46	138,091,768.20	110,752,616.63	151,387,935.12
资产合计	233,674,729.96	183,793,601.12	158,801,999.42	207,967,316.19
流动负债	-129,891.06	128,148,804.64	706,900.15	154,440,263.69
负债合计	-129,891.06	128,148,804.64	706,900.15	154,440,263.69
少数股东权益		2,015,006.08		2,014,742.2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33,804,621.02	53,629,790.40	158,095,099.27	51,512,310.2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91,440,987.28	16,088,937.12	61,830,993.32	15,255,209.9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3,955,568.64		18,715,271.31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67,485,418.64	16,088,937.12	43,115,722.01	21,289,757.08
营业收入	9,976,381.51	101,995,025.77	1,251,810.94	8,384,123.51
净利润	-1,370,694.48	17,480.14	-908,571.91	13,103.19
综合收益总额	-1,370,694.48	17,480.14	-908,571.91	13,103.19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2,704,714.08	96,188,226.6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2,862,110.65	1,212,566.40
--综合收益总额	2,862,110.65	1,212,566.40

(5)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吴保良、吴青及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向公司承诺，确保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经审计的 2018 年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实际数额增长不低于 20%，且不低于 2160 万元。若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 2018 年净利润低于上述承诺金额，则公司有权要求吴保良、吴青连带以现金方式补偿实际净利润与承诺净利润的差额部分，吴保良、吴青应于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一个月内将补偿款支付至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账户。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 2018 年净利润 7,363,177.12 元，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瑞华审字[2019]34010002 号）。2018 年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净利润为 7,363,177.12 元与承诺净利润差异 14,236,822.88 元。吴保良、吴青已明确向本公司和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表明其对 14,236,822.88 元差额款无全额支付能力，故本公司和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一致同意吴保良以转账形式将 4,196,848.91 元分 5 期支付至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账户并计作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资本公积金。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 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3) 上限标准为债务人合同付款(包括本金和利息)逾期超过90天。

(2)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1) 定量标准

债务人在合同付款日后逾期超过90天仍未付款；

2) 定性标准

①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②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③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④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

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2、五(一)3、五(一)4、五(一)6及五(一)10之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定期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37.55%(2018年12月31日:31.55%)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单项计提减值的应收款项情况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应收款项说明。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银行借款	2,830,025,659.28	3,226,932,347.70	2,146,174,334.31	596,356,740.26	484,401,273.13
应付票据	1,110,493,462.08	1,110,493,462.08	1,110,493,462.08		
应付账款	1,099,854,162.32	1,099,854,162.32	1,099,854,162.32		
其他应付款	415,135,799.62	415,135,799.62	415,135,799.62		
长期应付款	1,058,785,476.20	1,058,785,476.20	285,720,373.27	438,816,615.76	334,248,487.17
小 计	6,514,294,559.50	6,911,201,247.92	5,057,378,131.60	1,035,173,356.02	818,649,760.30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银行借款	2,087,450,000.00	2,343,458,247.14	1,544,463,081.30	465,509,265.84	333,485,900.00
应付票据及 应付账款	3,178,998,681.38	3,178,998,681.38	3,178,998,681.38		
其他应付款	432,377,920.51	432,377,920.51	432,377,920.51		
长期应付款	794,101,973.78	794,101,973.78	230,021,357.59	333,832,616.19	230,248,000.00

小 计	6,492,928,575.67	6,748,936,822.81	5,385,861,040.78	799,341,882.03	563,733,900.00
-----	------------------	------------------	------------------	----------------	----------------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本公司面临的现金流量利率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有关。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1,065,450,000.00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490,500,000.00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上升/下降50个基准点，将会导致本公司股东权益减少/增加人民币4,041,360.00元(2018年12月31日：减少/增加人民币11,486,662.97元)，净利润减少/增加人民币4,041,360.00元(2018年度：减少/增加人民币11,486,662.97元)。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五)2之说明。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7,405,000.00		6,578,400.00	513,983,400.00
(八) 应收款项融资			7,748,712.32	7,748,712.3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07,405,000.00		14,327,112.32	521,732,112.32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公司持有的上海国富光启云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科睿特软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航宝胜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其他债权投资为公众公司股权投资，期末公允价值按资产负债表日或接近资产负债表日公开交易市场的股价确定。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1.对于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采用票面金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2.因被投资企业北京腾云驾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中城投华南新能源科技（广东）有限公司、合肥开关厂有限公司的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所以公司按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3.因被投资企业小黄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恶化，所以公司以零元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扬州	设备制造业、零售业、项目投资、企业管理咨询	1876 万元	56.04%	56.04%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何思模。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合肥开关厂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 10%的公司
山东易事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 35%的公司
深圳市瑞尔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 20%的公司
江西易事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 10%的公司
小黄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 0.97%的公司
安徽易事特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 10%的公司
北京腾云驾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 35.65%的公司
东莞南方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 15%的公司

开化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 39.11%的公司
广东易事特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 10%的公司
广东易电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 11.2%的公司
易匠智能系统技术（广东）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 48.45%的公司
上海国富光启云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 14.87%的公司
国富光启(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国富光启云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张晔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配偶
何佳	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邓婷婷	何佳之配偶
何宇	公司实际控制人何思模之子
王可岗	易事特智能化系统集成有限公司之法人
赖庆桂	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之股东
吴保良	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之股东
吴青	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之股东
新余市慧盟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旺荣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安徽易事特顺科新能源有限公司之高管任职的公司
安徽易事特顺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 30%的公司
临朐县东镇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少数股东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合肥开关厂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24,520,857.58			
深圳市瑞尔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2,345,826.51			2,454,667.99
旺荣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291,190.30			384,176.42
爱默生机电设备（广东）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21,917,383.84
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6,329,814.92
安徽易事特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安装服务				4,649,459.09

东莞南方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177,931.03
安徽易事特顺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38,580.00
易事特智能化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4,984,011.12
何宇	提供劳务				4,222,294.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	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		11,084,155.85
上海国富光启云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	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	965,308.62	41,406,252.86
山东易事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光伏逆变器、光伏系统集成		123,568.31
江西易事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光伏系统集成、光伏逆变器	-3,846.16	68,162.39
易事特智能化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光伏系统集成、光伏逆变器、新能源汽车及充电设施、设备		2,528,968.99
安徽易事特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光伏逆变器、光伏系统集成	1,233,442.05	22,916,056.96
旺荣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 光伏系统集成	98,252,762.78	91,467,389.06
山西晋路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光伏逆变器		15,689.91
安徽易事特顺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高端电源装备、光伏系统集成、光伏逆变器、新能源汽车及充电设施	986,725.66	704,615.40
东莞南方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	51,125.66	602.16
开化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光伏系统集成/光伏逆变器	53,774,437.52	178,235,494.78
北京腾云驾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	42,877,785.47	52,890,046.44
小黄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	1,007,245.79	3,348,792.02
广东易事特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	66,371.68	
合肥开关厂有限公司	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	2,958,785.6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注]：公司报告期对上海国富光启云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销售金额965,308.62元为公司将产品销售给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赛为），深圳赛为将其产品用于上海国富光启云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属项目，视同关联销售。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广东易电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厂房	290,886.72	260,466.18
爱默生机电设备（广东）有限公司[注]	厂房、设备		2,343,849.12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注]：爱默生机电设备（广东）有限公司原名为小黄机电设备(广东)有限公司，公司于2018年9月将其处置。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人：何思模	28,500,000.00	2019年02月27日	2021年02月20日	否
担保人：何思模	70,000,000.00	2017年05月02日	2020年05月02日	否
担保人：何思模、张晔、何佳、邓婷婷	300,000,000.00	2019年05月10日	2022年05月09日	否
担保人：何思模、张晔、何佳、邓婷婷	300,000,000.00	2019年12月24日	2020年12月23日	否
担保人：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何思模、张晔、何佳	30,850,000.00	2019年10月30日	2020年10月28日	否
担保人：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何思模、张晔、何佳	49,150,000.00	2019年10月30日	2020年10月28日	否
担保人：何思模、何佳	99,000,000.00	2019年11月20日	2020年11月20日	否
担保人：何思模、何佳	99,000,000.00	2019年12月18日	2020年12月18日	否
担保人：何思模、张晔、何佳	35,000,000.00	2019年04月24日	2020年04月23日	否
担保人：何思模、张晔、何佳	160,000,000.00	2019年01月29日	2020年01月28日	否
担保人：何思模、张晔、何佳	125,000,000.00	2019年01月31日	2020年01月30日	否
担保人：何思模、张晔、何佳	15,000,000.00	2019年02月28日	2020年02月27日	否
担保人：何思模、张晔、何佳	12,650,000.00	2019年02月28日	2020年02月27日	否
担保人：何思模、张晔、何佳	26,350,000.00	2019年04月25日	2020年04月24日	否
担保人：何思模、张晔、何佳	30,000,000.00	2019年04月26日	2020年04月25日	否
担保人：何思模、张晔、何佳	25,500,000.00	2019年05月07日	2020年05月06日	否
担保人：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张晔、何思模、何佳	200,000,000.00	2019年01月15日	2020年01月14日	否
担保人：何思模、张晔、何佳、邓婷婷	15,000,000.00	2019年12月19日	2020年06月18日	否
担保人：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何思模、张晔、何佳、邓婷婷	30,000,000.00	2019年11月21日	2020年11月21日	否
担保人：何思模、张晔、何佳、邓婷婷	100,000,000.00	2019年04月23日	2020年04月22日	否

担保人：何思模、张晔、何佳、邓婷婷、何江峰	32,000,000.00	2019年06月17日	2020年06月16日	否
担保人：何思模、张晔、何佳、邓婷婷、何江峰	40,620,000.00	2019年07月15日	2020年07月14日	否
担保人：何思模、张晔、何佳、邓婷婷、何江峰	59,330,000.00	2019年07月04日	2020年07月03日	否
担保人：何思模、张晔、何佳、邓婷婷、何江峰	80,000,000.00	2019年05月13日	2020年05月12日	否
担保人：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新余市慧盟投资有限公司、何思模，张晔，何佳，邓婷婷	50,000,000.00	2019年05月10日	2020年05月09日	否
担保人：何思模、张晔、何佳、何宇	50,000,000.00	2019年03月01日	2020年03月01日	否
担保人：何思模、张晔、何佳、何宇	50,000,000.00	2019年03月05日	2020年03月05日	否
担保人：何思模、张晔、何佳、何宇	30,000,000.00	2019年03月22日	2020年03月22日	否
担保人：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王可岗	9,000,000.00	2019年05月28日	2021年05月27日	否
担保人：西安航天基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王可岗、胡国利	10,000,000.00	2019年04月25日	2021年04月25日	否
担保人：西安航天基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王可岗、胡国利	10,000,000.00	2019年04月25日	2021年04月25日	否
担保人：振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3,000,000.00	2014年03月05日	2026年12月21日	否
担保人：振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2014年03月05日	2026年03月05日	否
担保人：振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3,000,000.00	2014年03月05日	2026年12月21日	否
担保人：合肥市兴泰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赖庆桂、吴保良、吴青、段小田	4,000,000.00	2019年05月17日	2020年05月16日	否
担保人：吴保良	5,000,000.00	2019年01月14日	2020年01月14日	否
担保人：吴保良	5,000,000.00	2019年05月15日	2020年05月15日	否
担保人：吴保良	5,000,000.00	2019年11月07日	2020年11月07日	否
担保人：吴保良	10,000,000.00	2019年11月19日	2020年11月19日	否
担保人：吴保良、赖庆桂	4,500,000.00	2019年06月14日	2020年06月13日	否
担保人：吴保良、赖庆桂	4,800,000.00	2019年04月28日	2020年04月27日	否
担保人：吴保良、赖庆桂	4,000,000.00	2019年06月11日	2020年06月10日	否
担保人：吴保良、赖庆桂	3,200,000.00	2019年08月05日	2020年08月04日	否
担保人：吴保良、赖庆桂	7,000,000.00	2019年12月11日	2020年12月10日	否
担保人：合肥国控建设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吴保良、赖庆桂	2,000,000.00	2019年09月12日	2020年09月12日	否

担保人：安徽创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吴保良、赖庆桂	4,000,000.00	2019年04月12日	2020年04月12日	否
担保人：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何思模、张晔、何佳	79,280,928.13	2019年02月22日	2020年07月22日	否
担保人：何思模、张晔、何佳	41,856,468.62	2019年05月14日	2020年08月01日	否
担保人：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何思模、张晔、何佳	104,500,000.00	2019年01月18日	2020年01月25日	否
担保人：何思模、张晔、何佳、邓婷婷	158,904,500.00	2019年12月09日	2020年06月24日	否
担保人：何思模、张晔、何佳、何宇	93,842,374.13	2019年03月21日	2020年05月28日	否
担保人：何思模、张晔	35,721,000.00	2019年01月23日	2020年07月09日	否
担保人：何思模、张晔	146,349,347.27	2019年06月06日	2020年06月18日	否
担保人：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何思模、张晔、何佳、邓婷婷	210,996,633.04	2019年08月28日	2020年05月28日	否
担保人：何思模、张晔、何佳、邓婷婷、何江峰	1,452,700.00	2019年03月27日	2020年12月31日	否
担保人：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新余市慧盟投资有限公司、何思模、张晔、何佳、邓婷婷	14,865,300.00	2019年08月13日	2020年08月13日	否
担保人：何思模、张晔	117,526,398.50	2019年01月22日	2026年10月22日	否
担保人：何思模	35,326,465.97	2017年10月12日	2020年10月12日	否
担保人：何思模、张晔	83,020,976.63	2018年08月16日	2023年08月15日	否
担保人：何思模、张晔	67,914,348.79	2018年08月15日	2023年08月15日	否
担保人：何佳	98,504,099.87	2019年07月15日	2029年07月15日	否
担保人：何思模、张晔	74,264,034.23	2018年06月25日	2023年06月25日	否
担保人：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何思模	22,706,304.81	2018年06月29日	2021年06月15日	否
担保人：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何思模	7,228,259.13	2018年06月29日	2021年06月15日	否
担保人：何思模、张晔	212,778,217.02	2019年04月28日	2027年01月28日	否
担保人：何思模	75,042,653.98	2017年07月27日	2023年06月05日	否
担保人：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何思模、何佳	54,856,311.51	2018年09月14日	2021年09月14日	否
担保人：何思模	51,380,000.00	2019年01月28日	2022年01月28日	否
担保人：何思模	28,187,500.00	2019年07月23日	2022年07月22日	否
担保人：吴保良	2,379,109.61	2019年11月04日	2020年11月04日	否
担保人：吴保良、赖庆桂	4,066,488.92	2019年04月28日	2020年04月28日	否
担保人：王可岗	11,150,641.60	2019年05月27日	2020年05月26日	否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注 1]	707,790,000.00			控股股东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的借款根据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实际融资成本确定计算，本年度共发生借款利息 3,837,619.89 元。
安徽易事特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4,500.00			保证金
开化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3,060,000.00			往来款
拆出				
易匠智能系统技术（广东）有限公司	1,500.00			其他
广东易电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4,215.69			水电费、房租等

(6)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230,059.63	3,716,036.02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北京腾云驾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89,505,958.69	5,460,116.78	76,650,614.78	3,333,366.67
	旺荣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88,496,058.18	2,654,881.75	79,214,629.47	2,376,438.88
	开化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30,730,439.72	921,913.19	42,899,957.46	1,286,998.72
	山东易事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3,577,139.93	3,347,593.75
	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8,876,877.39		39,946,446.54	
	安徽易事特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0,013,879.18	900,369.01	18,609,456.30	707,872.29
	江西易事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791,300.38	1,750,285.08	8,817,185.00	876,136.00
	广东易电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949.68	194.97
	合肥开关厂有限公司	3,035,732.28	94,059.85	1,558,253.45	46,747.60

	安徽易事特顺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233,300.00	46,660.00		
小 计		239,683,545.82	11828285.66	301,275,632.61	11,975,348.88
预付款项	合肥开关厂有限公司	2,235,315.36			
	易匠智能系统技术（广东）有限公司	2,616,555.14			
小 计		4,851,870.50			
其他应收款	临朐县东镇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1,991,342.00	135,340.26
	上海国富光启云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2,950,000.00	1,588,500.00		
	国富光启（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792,147.90	53,764.44		
小 计		54,742,147.90	1,642,264.44	1,991,342.00	135,340.26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山东易事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422,859.75	
	深圳市瑞尔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1,361,163.98	1,791,867.77
	合肥开关厂有限公司	110,000.00	
	东莞南方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106,400.00	177,931.03
	安徽易事特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5,114,405.00
	旺荣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92,055.56
小 计		4,000,423.73	7,176,259.36
预收款项	小黄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62,218,024.12	155,076,770.16
	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		757,121.40
小 计		162,218,024.12	155,833,891.56
其他应付款	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111,740,000.00	33,520,000.00
	上海国富光启云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5,000,000.00	65,000,000.00
	吴保良	9,006,492.09	
	江西易事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80,000.00	280,000.00
	开化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3,060,000.00	

小 计		189,086,492.09	98,800,000.00
-----	--	----------------	---------------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448,88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8,061,32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公司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价格为 5.92 元/股，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在授予日的 12 个月后、24 个月后和 36 个月后围和合同剩余期限分三次解锁,每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比例分别为 40%、30%和 30%。

其他说明

[注]：2019年8月1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期限制性股票的相关解锁事宜。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30人，可申请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448,8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93%。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布莱克-斯科尔斯期权定价模型（B-S 模型）测算、授予日市场收盘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行权条件完成情况等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1,154,827.66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8,265,713.39

其他说明

[注]公司2017年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采用布莱克-斯科尔斯期权定价模型（B-S模型）测算，2018年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采用授予日市场收盘价。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一) 本公司确定由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易事特南京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新能源”)与江苏江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江都农商行)签订“光伏贷”合作协议,约定江苏江都银行为南京易事特销售安装分布式光伏电站的客户提供信贷支持,由南京新能源为客户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担保期限为自客户与银行签署光伏贷款协议起十年,并授权董事长何思模先生签署与本次担保相关的协议文件。截止2019年12月31日,提供担保金额为1604.02万元。另外,南京新能源需要在江苏江都农商行开立保证金专用账户,存入不低于100万元的基础保证金,作为保证金质押担保,截止到2019年12月31日,南京易事特已存入200万元在江苏江都农商行作为保证金质押担保。

(二) 本公司与参股公司安徽易事特共同为购买、安装易事特分布式家庭光伏电站的合作对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确定由安徽易事特在安徽宿松民丰村镇银行开立贷款保证金户,一次性(逐笔)存入贷款本金5%的保证金,对单个担保人提供的融资性担保贷款责任余额不得超过12万元,担保责任余额总额原则上控制在其自身实收资本的5倍以内,最高限额在双方签订的原担保合作协议的基础上增加2000万元,担保期限为2年。截止到2019年12月31日,提供担保金额为3,808.13万元。

(三) 本公司与参股公司安徽易事特共同为购买、安装易事特分布式家庭光伏电站的合作对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确定由安徽易事特在安徽宿松民丰村镇银行开立贷款保证金户,一次性(逐笔)存入贷款本金5%的保证金,对单个担保人提供的融资性担保贷款责任余额不得超过50万元,担保责任余额总额原则上控制在其自身实收资本的5倍以内,最高限额在双方签订的原担保合作协议的基础上增加3000万元,担保期限为2年。截止到2019年12月31日,提供担保金额为2,074.73万元。

(四) 本公司为购买、安装易事特分布式光伏电站,且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融资条件、主体资格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管理规定、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的合作对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截止到2019年12月31日,提供担保金额为1816.5万元。

除上述说明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及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1) 2020年1月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45,000.00万元,且发行数量不超过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即不超过695,947,510股(含695,947,510股)。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偿还银行贷款、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及资本性支出。		
公司回购担保事项	2020年3月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新能源汽车充电业务合作对象提供回购担保的议案》,公司同意为河南中创高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拟与华润租赁有限公司就公司总包建设的充电站项目以售后回租方式进行的融资租赁交易提供融资本金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的回购担保。同时河南联合化工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化集团)、郭晓建、王雅丽、联化集团之全资子公司河南省联合石化有限公司共同为公司承担的回购担保责任提供反担保,并将河南省联合石化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开封中油销售有限公司25%股权质押给公司。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62,635,275.97
-----------	---------------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的影响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以下简称新冠疫情)于2020年1月在全国爆发。为防控新冠疫情,全国各地政府均出台了新冠疫情防控措施。新冠疫情及相应的防控措施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了一定的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受影响的具体情况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 对生产的影响 公司主要经营地位于广东省,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春节后复工时间由原2020年2月1日延迟至2020年2月10日。	影响程度将取决于疫情防控的情况、持续时间以及政府各项防控措施的实施。
(2) 对销售的影响 新冠疫情对全国以及国外整体经济运行造成一定影响,从而可	影响程度将取决于疫情防控的情况、持续时间以及政府各项防控措施的实施。

能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产品的销售。

本公司将继续密切关注新冠疫情发展情况，积极应对其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的不利影响。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2) 未来适用法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曹县中晟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24,164,657.38	8,869,017.08	13,721,166.02	873,320.17	12,847,845.85	12,847,845.85
湖北安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563.45	-563.45		-563.45	-563.45
沭阳易民汽车充电服务有限公司		188.00	-188.00		-188.00	-188.00
合计	24,164,657.38	8,869,768.53	13,720,414.57	873,320.17	12,847,094.40	12,847,094.40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不存在多种经营或跨地区经营，故无报告分部。本公司按产品/地区分类的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明细如下：

项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	--------	--------

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	2,717,958,708.73	2,086,287,149.54
光伏逆变器	78,947,569.91	51,623,000.86
光伏系统集成	249,225,792.80	183,933,224.43
新能源能源收入	668,853,550.69	293,876,488.45
新能源汽车及充电设施、设备	140,552,896.80	95,745,589.62
小 计	3,855,538,518.93	2,711,465,452.90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2019年12月20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何思模先生的通知，东方集团、何思模先生与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简称恒健控股)签署了《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及何思模先生关于转让所持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之股份转让协议》，以及实际控制人何思模先生及一致行动人安远慧盟科技有限公司、何宇先生，于 2019 年 12 月 20 日与恒健控股公司签署了《关于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表决权放弃协议》，拟将东方集团持有公司29.99%的股权协议转让给恒健控股公司，此次股权转让过户完成后，恒健控股公司将采取部分要约方式再取得易事特5%股权，全部收购完成后，恒健控股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权比例达到34.99%，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同时，一致行动人承诺在标的股份过户登记完成之日起无条件放弃其持有的全部上市公司股份（合计187,450,329股）所对应的表决权，该部分股权占公司总股本的8.0804%。

截至2019年4月10日，目前事项正在推进中。

8、其他

公司于2019年12月25日披露关于债权转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41），拟将部分应收账款债权转让给公司控股股东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集团），转让的应收账款截至2019年9月30日账面原值约为人民币976,231,517.10元，已计提减值准备79,079,051.98元，账面价值约为人民币897,152,465.12元，2019年7月至9月回款额为19,735,155.27元。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转让价格为人民币877,417,309.85元。

以上债权转让事项与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东方集团签署的收购东方集团部分股份的股份转让协议并取得公司控制权地位之日起生效，即本次债权转让事项与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取得公司控制权同时生效，债权转让支付价款来源于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支付的对应股权转让款，如东方集团未能如约进行股权转让并获取股权转让款则本次关联交易将不能实施。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726,519.34	0.58%	4,849,641.95	35.33%	8,876,877.39	44,717,534.33	1.72%	4,771,087.79	10.67%	39,946,446.54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43,912,794.06	99.42%	219,073,802.68	9.35%	2,124,838,991.38	2,555,911,349.36	98.28%	155,213,010.15	6.07%	2,400,698,339.21
其中:										
账龄组合	2,143,108,332.17	90.90%	219,073,802.68	10.22%	1,924,034,529.49	2,555,911,349.36	98.28%	155,213,010.15	6.07%	2,400,698,339.2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200,804,461.89	8.52%			200,804,461.89					
合计	2,357,639,313.40	100.00%	223,923,444.63	9.50%	2,133,715,868.77	2,600,628,883.69	100.00%	159,984,097.94	6.15%	2,440,644,785.7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849,641.95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8,876,877.39			业主方提供全额保证金
Netherlands East UPS Europe B.V.	4,849,641.95	4,849,641.95	100.00%	客户破产,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3,726,519.34	4,849,641.95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9,073,802.68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2,143,108,332.17	219,073,802.68	10.2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200,804,461.89		
合计	2,343,912,794.06	219,073,802.68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不计提坏账。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47,751,856.94
1 至 2 年	1,154,825,931.15
2 至 3 年	135,983,515.93
3 年以上	119,078,009.38
3 至 4 年	50,962,790.73
4 至 5 年	26,727,536.28
5 年以上	41,387,682.37
合计	2,357,639,313.4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771,087.79	78,554.16				4,849,641.9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5,213,010.15	63,860,792.53				219,073,802.68
合计	159,984,097.94	63,939,346.69				223,923,444.63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558,642,011.88	23.70%	60,502,112.66
第二名	121,126,322.54	5.14%	7,298,718.22
第三名	115,264,704.98	4.89%	11,526,470.50
第四名	100,000,212.50	4.24%	10,000,021.25

第五名	88,496,058.18	3.75%	2,654,881.75
合计	983,529,310.08	41.72%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2,696,848.91	14,612,514.16
其他应收款	1,598,866,988.52	1,631,998,875.39
合计	1,601,563,837.43	1,646,611,389.55

(1) 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沭阳清水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4,612,514.16
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	2,696,848.91	
合计	2,696,848.91	14,612,514.16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员工借款及其他往来	1,447,806.61	1,021,648.79

保证金及押金	82,998,770.74	32,343,086.71
其他	13,897,929.06	9,582,548.11
拆借款		24,682,100.00
股权转让款		7,590,584.7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511,606,646.06	1,567,518,340.45
合计	1,609,951,152.47	1,642,738,308.78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1,552,611.89	1,159,610.67	8,027,210.83	10,739,433.39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702,336.78	-391,044.48	33,438.26	344,730.56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254,948.67	768,566.19	8,060,649.09	11,084,163.95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863,251,022.20
1 至 2 年	396,591,012.64
2 至 3 年	341,998,109.08
3 年以上	8,111,008.55
3 至 4 年	1,120,025.97
4 至 5 年	5,567,504.25
5 年以上	1,423,478.33
合计	1,609,951,152.47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关联公司往来	247,330,046.35	0-3 年	15.36%	
第二名	关联公司往来	147,031,891.13	0-1 年	9.13%	
第三名	关联公司往来	137,313,593.05	0-3 年	8.53%	
第四名	关联公司往来	125,130,738.60	0-2 年	7.77%	
第五名	关联公司往来	106,347,986.51	0-2 年	6.61%	
合计	--	763,154,255.64	--	47.4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383,131,399.39		3,383,131,399.39	2,844,794,090.04		2,844,794,090.0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86,862,319.63		86,862,319.63	124,590,440.29		124,590,440.29
合计	3,469,993,719.02		3,469,993,719.02	2,969,384,530.33		2,969,384,530.33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中能易电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45,000,000.00					45,000,000.00	
广东欧易美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2,000,000.00	
广东爱迪贝克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易事特电力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154,000,000.00					154,000,000.00	
易事特南京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易事特新能源拉萨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易事特新能源（昆山）有限公司	50,150,000.00					50,150,000.00	
香港智慧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788,627.28					788,627.28	
易事特新能源合肥有限公司	24,850,000.00					24,850,000.00	
沭阳易民汽车充电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商洛中电国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55,000,000.00					155,000,000.00	
中能易电新能源（深圳）有限公司	90,000,000.00					90,000,000.00	
北京易事特电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宁夏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405,732,000.00					405,732,000.00	
东台市中电易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肥城市君明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72,000,000.00					172,000,000.00	
清河易事特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99,000.00					99,000.00	
赤峰朗易光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8,330,027.00					78,330,027.00	
陕西速能易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168,400.00					2,168,400.00	
神木县润湖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75,000,000.00					175,000,000.00	
哈密市易事特英利新能源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5,000,000.00	
哈密柳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广州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康保易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连云港市易事特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5,000,000.00	
疏勒县盛腾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101,290,000.00					101,290,000.00	
山东易事特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67,729,408.36					67,729,408.36	
连云港市易事特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东台市中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55,170,000.00					355,170,000.00	
衡水银阳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45,000,000.00	7,476,000.00				52,476,000.00	
河北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沭阳清水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77,751,405.11					77,751,405.11	
易事特新能源阜阳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无锡易事通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2,100,000.00	300,000.00				2,400,000.00	

连云港欣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400,000.00					2,400,000.00	
淮安铭泰光伏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茌平县鑫佳源光伏农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嘉峪关荣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45,000,000.00					145,000,000.00	
嘉峪关润邦新能源有限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易事特新能源（磐安）有限公司	52,910,000.00	2,283,996.00				55,193,996.00	
菏泽神州节能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40,000,000.00	
蒙城中森绿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沂源中能华辰新能源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池州市中科阳光电力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东明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济宁炫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易事特智能化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20,118,412.29					20,118,412.29	
临泽县天恒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30,006,810.00					30,006,810.00	
嘉峪关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105,000,000.00					105,000,000.00	
民勤县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224,000,000.00					224,000,000.00	
金昌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325,000,000.00				325,000,000.00	
易事特集团（萍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易事特（滁州）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		49,277,313.35				49,277,313.35	
临沂华明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2,844,794,090.04	539,337,309.35	1,000,000.00			3,383,131,399.39	

（2）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	------	--------	------	------

	(账面价 值)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账面价 值)	期末余额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合肥康尔 信电力系 统有限公 司	52,813,08 4.03			661,078.2 3			4,196,848 .91		-49,277,3 13.35		
山西晋路 易事特新 能源有限 公司	731,958.9 5		899,312.6 8						167,353.7 3		
山东易事 特新能源 科技有限 公司	1,527,541 .20			118,123.3 1						1,645,664 .51	
安徽易事 特顺科新 能源有限 公司	22,845.23		300,000.0 0						277,154.7 7		
深圳市瑞 尔时代科 技有限公 司	3,850,285 .33		3,125,000 .00				825,000.0 0		99,714.67		
开化易事 特新能源 有限公司	43,115,72 2.01	30,143,67 5.60		-5,773,97 8.97						67,485,41 8.64	
披云网络 科技集团 有限公司	21,289,75 7.08			5,244.04		-5,206,06 4.00				16,088,93 7.12	
东莞南方 半导体科 技有限公 司	1,173,988 .67	1,150,000 .00		-940,438. 13						1,383,550 .54	
易匠智能 技术(广 东)有限 公司	65,257.79			193,491.0 3						258,748.8 2	

小计	124,590,440.29	31,293,675.60	4,324,312.68	-5,736,480.49		-5,206,064.00	5,021,848.91		-48,733,090.18	86,862,319.63	
合计	124,590,440.29	31,293,675.60	4,324,312.68	-5,736,480.49		-5,206,064.00	5,021,848.91		-48,733,090.18	86,862,319.63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591,934,429.05	1,921,849,565.88	4,605,440,699.90	3,647,092,078.99
其他业务	14,558,117.38	5,939,407.41	7,926,513.21	5,374,911.46
合计	2,606,492,546.43	1,927,788,973.29	4,613,367,213.11	3,652,466,990.45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736,480.49	-19,219,385.4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44,223.17	-29,222.5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81,000.00	450,000.00
理财收益		150,762.19
合计	-5,111,257.32	-18,647,845.80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823,056.8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950,342.7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859,574.9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372,016.3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7,368,128.98	
减：所得税影响额	8,447,780.6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934,749.41	
合计	68,990,589.8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14%	0.18	0.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77%	0.15	0.1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经公司法定代表人何佳先生签名的2019年度报告。
- 二、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何佳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顺江先生、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敬松先生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五、其他有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佳

2020年4月10日